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统计报表

教育部发展规划司编制

二〇一六年六月

目 录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统计报表.....	1
高等教育综合统计报表.....	85
附录一：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统计用）2016（暗影部分为专业学位）.....	184
附录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用）2016.....	192
附录三：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统计用）.....	201
附录四：中央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及其他机构代码.....	212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统计报表填报总体说明

- 1. 填报范围：**经教育部或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并在教育部或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实施高等教育的学校（机构）。具体填报参见《高等教育学校（机构）统计报表填报范围》表。
- 2. 报送时间：**10月15日前。
- 3. 学年：**是指教育年度，即从本年的9月1日（学年初）至第二年的8月31日（学年末）。
- 4. 统计时点：**是指统计数据的调查截止时间，即本学年初9月1日。如在校生数、教职工数、占地面积、固定资产总值等指标为统计时点数。
- 5. 统计时期：**是指统计数据的调查区间时间，即从上学年度的学年初9月1日至学年末8月31日时间区间。如毕业生数、复学等指标为统计时期数。
- 6. 归档：**本表由学校（机构）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档案管理。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统计报表填报范围

表号	表名	填表范围
高基 111	学校（机构）基本情况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112	学校（机构）基本情况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311	普通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普通高校、经批准的部分成人高校
高基 312	普通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普通高校、经批准的部分成人高校
高基 313	成人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314	成人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315	网络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经批准的部分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316	网络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经批准的部分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317	硕士研究生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大学、学院）
高基 318	博士研究生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大学、学院）
高基 321	在校生分年龄情况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322	招生、在校生来源情况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331	学生变动情况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332	学生休退学的主要原因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341	在校生中其他情况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351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大学、学院）
高基 361	其他学生情况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371	外国留学生情况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411	教职工情况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421	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岗位分类情况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422	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学历（位）情况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423	专任教师分年龄情况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424	分学科专任教师数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431	专任教师变动情况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441	专任教师接受培训情况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451	研究生指导教师情况	科研机构、普通高校（大学、学院）
高基 461	教职工中其他情况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511	校舍情况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521	资产情况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522	信息化建设情况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高基 921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校舍权属情况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
高基 922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校园占地权属情况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
高基 931	专职辅导员分年龄、专业技术职务、学历情况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932	心理咨询工作人员情况	普通高校、成人高校

高基 111 学校（机构）基本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学校（机构）学校（机构）：是指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按照国家规定设置标准和审批程序批准成立、备案的实施各级各类教育的单位。高等教育学校（机构）是指按照国家规定的设置标准和审批程序批准成立的实施高等教育的单位。

学校（机构）名称：是指在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的学校（机构）全称。

学校（机构）标识码：是指由教育部按照国家标准及编码规则编制，赋予每一个学校（机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始终不变的识别标识码。

2. 学校（机构）办学类型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办学类型包括：普通高等学校（大学、学院、独立学院、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分校、大专班）、成人高等学校（职工高校、农民高校、管理干部学院、教育学院、独立函授学院、广播电视大学、其他成人高教机构）、培养研究生的科研机构、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普通高等学校：是指通过国家普通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招收高中毕业生为主要培养对象，实施高等学历教育的全日制大学、独立设置的学院、独立学院和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及其他普通高教机构。

大学、独立设置的学院：主要实施本科及本科层次以上的教育。

独立学院：主要实施本科层次的教育。

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实施专科层次的教育。

其他普通高教机构：是指承担国家普通招生计划任务不计校数的机构，包括普通高等学校分校、大专班等。

成人高等学校：是指通过国家成人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招收具有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力的人员为主要培养对象，利用函授、业余、脱产等多种形式，对其实施高等学历教育的学校。包括：职工高等学校、农民高等学校、管理干部学院、教育学院、独立函授学院、广播电视大学、其他成人高教机构。

其他成人高教机构：是指承担国家成人招生计划任务不计校数的机构。

培养研究生的科研机构：是指经国家批准设立的具有培养研究生资格的科研机构。

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是指经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审批并颁发办学许可证，不具有颁发普通本专科和成人本专科学历文凭资格的实施高等教育的单位。

3. 学校（机构）性质类别：是指普通高等学校办学性质，包括：综合大学、理工院校、农业院校、林业院校、医药院校、师范院校、语院校、财经院校、政法院校、体育院校、艺术院校、民族院校。

4. 学校（机构）举办者：是指学校（机构）的上级主管部门或为设置学校（机构）提供必要经费和基本办学条件者。

高等教育学校举办者包括：教育部门、其它部门、地方企业、民办。

教育部门：是指利用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举办各级各类学校（机构）的各级教育行政部门。

其他部门：是指利用国家财政性经费和国有资产举办学校（机构）的教育行政部门以外的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家级金融机构、经济实体等，如：财政、卫生、农业、国家电网公司等单位。

地方企业：是指利用企业拨款（企业对学校的拨款属于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和国有资产举办学校（机构）的地方国有企业，如钢铁、石油等企业。

民办：是指利用非国家财政性经费举办学校（机构）的社会组织或个人。

5. 附设教学班：是指受当地条件、资源所限，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利用现有学校资源（教职工、办学条件等），举办的其他层次（形式）的教学班，包括：附设中职班、附设普通高中班、附设普通初中班、附设职业初中班、附设小学班、附设幼儿班。

二、填报说明

1. 学校（机构）标识码按照教育部编制的 10 位学校（机构）标识码填报。

2. 学校（机构）英文名称暂按本校翻译的英文名称填写。

3. 学校（机构）地址：填写学校（机构）登记注册的详细地址，包括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市、州）/县（区、旗）/乡（镇）/街（村）/门牌号；学校（机构）地址代码填写国家统计局《统计用区划代码》12 位代码。

4. 学校（机构）属地管理教育行政部门名称、代码：名称为属地管理的省教育厅（委员会）、地（市）、县（区）教育局（委员会）具体名称；代码为省教育厅（委员会）、地（市）、县（区）教育局（委员会）所在地的 12 位《统计用区划代码》。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的属地管理部门为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名称填写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委员会）具体名称；代码因举办者的因素填写 12 位《统计用区划代码》的省或省、地（市）代码。若举办者为中央、省级人民政府和部门，代码填写省 2 位代码，后 10 位为 0；举例：武汉大学举办者为教育部、长江大学举办者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名称、代码都填写湖北省教育厅、42000000000（42 为湖北省区划代码）。若举办者为地市级人民政府和部门，代码填写省、地（市）4 位代码，后 8 位为 0；举例：江汉大学举办者为武汉市人民政府，名称填写湖北省教育厅，代码填写 420100000000（4201 为湖北省武汉市区划代码）。

5. 在办公电话、传真电话“—”前填写区号，“—”后填写本校办公电话、传真电话号码。

6. 办学类型、学校性质类别、学校举办者按照编码原则进行填写，名称要写全称。

7. 学校的办学类型码具有唯一性。应该按照学校被审批时确定的学校类型填报。如：北京大学的办学类型是属于普通高等学校，同时举办研究生教育和成人高等教育，其办学类型码应填 411。

8. 附设教学班：在填报附设班报表时，学校（机构）标识码填写举办附设教学班的学校（机构）的标识码，学校（机构）属地管理行政部门名称、代码、学校（机构）办学类型、学校（机构）举办者等属性代码按附设教学班的类型填写。附设教学班报表只填报附设教学班类型的班数、学生数、专任教师数（为举办附设教学班的学校教职工数的其中数）。

9. 学校（机构）所在地经度、学校（机构）所在地纬度：经度指示南北方向，纵向。经度表示形式：经度.经分.经秒，有效值范围为东经 73 度~135 度。纬度指示东西方向，横向。纬度表示形式：纬度.纬分.纬秒，有效值范围为北纬 4 度~54 度。取值方式：国家公布的 1:50000 的电子地图（已经颁布），县规划局、国土局、测绘局有电子地图。

高等学校（机构）统计报表

（201 /201 学年初）

制定机关：教 育 部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5）80号

高基 111 学校（机构）基本情况

学校（机构）标识码										学校（机构）名称（章）										学校（机构）英文名称									

续

名称	学校（机构）地址										学校（机构）属地管理教育行政部门																				
代码																															

续

名称	学校（机构）办学类型					学校（机构）性质类别					学校（机构）举办者															
代码																										

续

邮政编码	校园(局域)网域名	校(园)长(签章)	填表人	学校（机构）所在地			学校（机构）所在地		
办公电话									
传真电话									
				°	'	"	°	'	"

续

附设班类型	附设幼儿班		附设小学班		附设普通初中班		附设职业初中班		附设普通高中班		附设中职班	

高基 112 学校（机构）基本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在校生中住宿生**：是指在学校统一管理的学生宿舍（公寓）里住宿的学生。

2. **校园网**：是指在校园内为教学、管理等实现宽带互联，为学校教学、管理与服务等教育活动提供资源共享、信息交流和协同工作的计算机网络（含通过城域网形成的逻辑校园网）。

二、填报说明

1. **接入互联网**：已接入互联网的學校，填报“是”，同时填报接入互联网方式（1. 拨号、2. ADSL、3. 光纤、4. 无线、5. 其它）（通过城域网形成逻辑校园网的，填报“光纤”）。

2. **接入互联网方式**：**1. 拨号**：是指电话线拨号接入（PSTN）和 ISDN（一线通）；PSTN 是通过电话线及自带调制解调器（MODEM）的 PC 完成接入，最高的速率为 56kbps；ISDN 将电话、传真、数据、图像等多种业务综合在一个统一的数字网络中进行传输和处理。用户利用一条 ISDN 用户线路，可以在上网的同时拨打电话、收发传真，就像两条电话线一样，ISDN 的极限带宽为 128kbps。**2. ADSL**：（非对称数字用户环路）是利用普通铜质电话线作为传输介质，配上专用的 Modem 即可实现数据高速传输，速率为 1Mbps~8Mbps，VDSL 是 ADSL 的快速版本，VDSL 短距离内的最大下传速率可达 55Mbps。**3. 光纤**：是一种点对多点的光纤传输和接入技术，接入系统总的传输容量为 155Mbps。**4. 无线**：是一种有线接入的延伸技术，使用无线射频（RF）技术越空收发数据，带宽总容量为 600Mbps，用户共享带宽。**5. 其他**：一般包括 DDN（主干网传输媒介有光纤、数字微波、卫星信道等，用户端多使用普通电缆和双绞线）、（Cable-Modem 线缆调制解调器，利用现成的有线电视（CATV）网进行数据传输）、LAN（是利用以太网技术，采用光缆+双绞线的方式对社区进行综合布线）等。

3. **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填写学校连接互联网的设备对外出口带宽之和。网络出口包括中国电信出口、中国网通出口、教育科研网出口等。对于建立校园网的，填写校园网对外出口带宽之和（通过城域网形成逻辑校园网的，按学校接入城域网带宽填报）；对于没有建立校园网但已接入互联网的學校，按学校连接互联网的带宽之和填报；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的填报单位为（Mbps），换算时，按 1M=1024K，1G=1024M 计算。

4.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达标情况**：是指根据《教育部 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通知》（教体艺[2007]8 号），要求学校每学年对学生进行一次《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测试，各评价指标满分为 100 分。90 分以上为优秀，75 分—89 分为良好，60 分—74 分为及格，59 分及以下为不及格。

5.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统计人事关系在本校的院士**，对既是中国科学院院士又是中国工程院院士的要分别统计。

6.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按照《“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聘任办法》，经教育部批准当选“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目前与本校签订全职聘任合同。

7.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讲座教授**：按照《“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聘任办法》，经教育部批准当选“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讲座教授，目前与本校签订短期聘任合同。

8. **“千人计划”入选者**：按照中组部《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办法》，通过重点学科和重点实验室平台、重大科技专项平台或国有企业平台申报，经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小组批准，入选“千人计划”，目前与本校签订全职或短期聘任合同。

9. **“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按照中组部《“青年千人计划”实施办法》，经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小组批准入选“青年千人计划”，目前与本校签订全职聘任合同。

10.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获得“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资助的优秀青年学者。

11. **历史沿革**：指学校发展和变化的历程。包括建校时间，学校变更时间等。

12. **安全保卫人员**：包括从事安全保卫工作的校内职工、临时工、外聘保安公司等人员。

13. **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指在高等学校或科研院所的某个一级学科范围内，经批准设立的可以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的组织。“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的批准机构为：人事部、全国博士后管委会。

14. **专任教师中有海（境）外经历累计一年以上的**：本指标统计在海（境）外学习、工作、科研单次时长半年，总时长累计一年及以上的专任教师数

15. **学校附属医院**：本表中的学校附属医院是指在省级以上教育、卫生行政部门批准备案或省级以上编制部门批准为附属医院的医疗机构，承担 1 个以上专业的全程临床教育教学任务。

16. **临床教师**：本表中的临床教师是指学校附属医院中，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承担教学任务的临床医务工作者。（在高基 411 表已报人员不在本表重复填报）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行 29，列 1）≤100

行 32=行 33+行 34+行 35+行 36

2. 表间关系：

[高基 112].（行 28，列 1）≤[高基 311].（行 41100，列 6）+[高基 312].（行 42100，列 7）

对于普通高校、成人高校、科研机构存在以下关系：

[高基 112].（行 32，列 1）≤[高基 331].（行 01，列 1）

高基 112 学校（机构）基本情况

项目	编号	内容	项目	编	内容
“985 工程”院校	01	是、否	良好	34	人
“211 工程”院校	02	是、否	及格	35	人
设立研究生院	03	是、否	不及格	36	人
网络学院	04	有、无	中国科学院院士（人事关系在本校）	37	人
建立校园网	05	是、否	中国工程院院士（人事关系在本校）	38	人
接入互联网	06	是（1.拨号、2.ADSL、3.光纤、4.无线、5.其它）、否	“千人计划”入选者	39	人
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	07	(Mbps)	“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	40	人
专科（高职）专业	08	个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讲座教授	41	人
本科专业	09	个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42	人
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10	个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43	人
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	11	个	专任教师中有海（境）外经历累计一年以上的	44	人
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12	个	安全保卫人员	45	人
博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	13	个	学校附属医院	46	个
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14	个	--建筑面积	47	平方米
国家重点学科（一级）	15	个	--床位数	48	个
国家重点学科（二级）	16	个	--临床教师	49	人
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17	个	学校简介 一、历史沿革： 二、院系设置： 三、专业设置： 四、国家级、省部级研究机构设置： 1. 实验室： 2. 研究中心（所）： 五、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六、定期公开出版的专业刊物： 七、学校设立奖学金情况： 学校设立奖学金 项，奖励总金额 元 / 年，最低金额 元 / 年。 八、主要校办产业：	50	
省、部级重点学科（一级）	18	个			
省、部级重点学科（二级）	19	个			
国家实验室	20	个			
国家重点实验室	21	个			
国家工程实验室	22	个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23	个			
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4	个			
省、部级设置的研究（院、所、中心）、实验室	25	个			
定期公开出版的专业刊物数	26	种			
直属院（系）数	27	个			
普通本专科在校生中住宿生	28	人			
普通本专科毕业生一次就业率	29	%			
授予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数	30	人			
授予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人数	31	人			

上学年参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的人数	32	人		
优秀	33	人	数据核查结果说明及建议	51

高基 311 普通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一、指标解释

1. **专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掌握本专业必备的基础理论、专门应用技术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基本技能和技术应用能力。全日制专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二至三年。专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专科学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专科学学生、网络专科学学生。

2. **全日制学生**：是指接受全时学历教育的学生。

3. **高中起点专科学学生**：是指高级中等教育毕业（同等学力）接受专科学历教育的学生（不含对口招收中职生和五年制高职转入学生），普通专科学制为 2-3 年，成人专科学制为 3-4 年。

4. **对口招收中职生**：指中等职业教育阶段毕业生，根据各地高等学校对口招收中职毕业生政策选拔升入全日制普通专科（高职）教育阶段学习的学生，接受专科学历教育，学制为 2-3 年。

5. **五年制高职转入学生**：指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学生，完成前三年中等职业教育阶段学习后，转入普通高等职业教育阶段学习的学生，接受专科学历教育，学制为 2-3 年。

6. **毕业生数**：是指上学年度具有学籍的学生完成教学计划规定课程，考试合格，取得毕业证书的学生数。

7. **招生数**：是指实际招收入学的新生数。

8. **应届毕业生**：是指完成上一级学历教育，当年毕业的学生。

9. **普通预科生**：是指教育部下达预科招生计划，招收的少数民族、港澳台、华侨、高水平运动员等学生。经过 1-2 年的文化补习，合格者转入本专科阶段学习。

10. **在校生数**：是指具有学籍并在本学年初进行学籍注册的学生数。

11. **预计毕业生数**：是指学历教育中本学年内即将毕业的在校生数。

二、填报说明

1. 本报统计招生计划在本校的通过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所招收的高中起点专科、对口招收中职生、五年制高职转入的专科层次（含职业）学生。

2. 高基311专业名称、专业代码栏填写各类小计及类别码顺序为：专科（41100）、其中：女（411002）、高中起点专科（41101）、对口招收中职生（41102）、五年制高职转入（41103）；各类小计的关系：专科等于高中起点专科、对口招收中职生、五年制高职转入分专业学生数之和。

3. 非师范生在专业代码后加0，师范生在专业代码后加1。

4. 高中起点专科、对口招收中职生、五年制高职转入各类小计后填写分专业学生数，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按《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统计用）》填写，专业代码的填写方法前五位为小计类别码，中间六位为专业代码，后一位为是否是师范生。如：高中起点专科的茶艺专业非师范生的代码应填411015101120，师范生的代码应填411015101121。

5. 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与《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统计用）》中专业名称不完全对应的专业，按其内涵、外延相近的专业填报，自主专业名称栏按实际专业名称填报。当按专业类招生时，专业代码第5、6位填“99”。如：当按农业技术类（510100）招生时，专业代码按510199填报。

6. 年制：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必须填写年制，年制按整数填报。秋季（9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x.5年时，报表中按x+1年的“年制”填报，第“x+1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秋季（9月）入学修业年限为2.5年的学生时，年制按“3”填报，第“三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春季（2、3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x.5年时，报表中按x年的年制填报，第“x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春季（2、3月）入学修业年限为2.5年的学生时，年制按“2”填报，第“二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专业相同年制不同应分别填报。

7. 《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统计用）》可以在“中国教育统计网www.stats.edu.cn”查询。

8. 毕业生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毕业的人数（含往届推迟毕业、学分制提前毕业的学生）。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2>=列3

列2>=列4

列2>=列5

列6=列7+列8+列9+列10

年制为2时，列6=列7+列8

年制为3时，列6=列7+列8+列9

年制>=4时，列6=列7+列8+列9+列10

行41100=行41101+行41102+行41103

行41100=行41101、行41102、行41103分专业的和

行41101=行41101分专业的和

行41102=行41102分专业的和

行41103=行41103分专业的和

行41100>=行41102

2. 表间关系：

[高基311]. (行41100, 列6)=[高基321]. (行03, 列1)

[高基311]. (行411002, 列6)=[高基321]. (行04, 列1)

[高基311]. (行41100, 列6)=[高基322]. (行01, 列5)

[高基311]. (行41100, 列2)=[高基322]. (行01, 列2)

[高基311]. (行41100, 列1)=[高基331]. (行03, 列8)

[高基311]. (行41100, 列2)=[高基331]. (行03, 列3)

[高基311]. (行41100, 列6)=[高基331]. (行03, 列16)

高基311普通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单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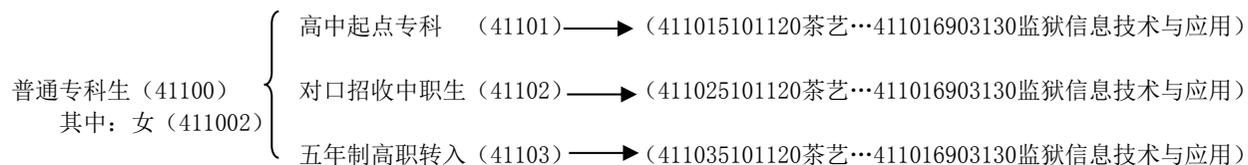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及以上		
						应届毕业生	春季招生							预科生转入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普通专科生	普通专科生	41100												
其中：女	其中：女	411002												

(填表范例) 高基311普通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单位: 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及以上	
						应届毕 业生	春季 招生	预科生 转入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普通专科生	普通专科生	4110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11002												
高中起点专科	高中起点专科	41101												
茶艺……	茶艺……	411015101120……	3											
对口招收中职生	对口招收中职生	41102												
茶艺……	茶艺……	411025101120……	3											
五年制高职转入	五年制高职转入	41103												
茶艺……	茶艺……	411035101120……	2											

← 手工统计填表流程



计算机数据录入流程 →

高基 312 普通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一、指标解释

- 1. 本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本学科、专业必需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掌握本专业必要的基本技能、方法和相关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和研究工作的初步能力。全日制本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四至五年。本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本科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本科学士、网络本科学士。
- 2. 全日制学生：**是指接受全时学历教育的学生。
- 3. 高中起点本科学士：**是指高级中等教育毕业（同等学力）接受本科学士教育的学生，普通本科学制为 4-5 年，成人本科学制为 4-6 年。
- 4. 专科起点本科学士：**是指普通专科（高职）毕业接受本科学士教育的学生，普通本科学制为 2-3 年，成人本科学制为 2-4 年。
- 5. 第二学士学位学生：**是指已修完一个本科专业并获得学士学位后，按照招生计划，经考试合格，进入经教育部批准设立第二学士学位专业的高等学校，攻读第二个学士学位（不同学科）的学生，学制为 2 年。
- 6. 毕业生数：**是指上学年度具有学籍的学生完成教学计划规定课程，考试合格，取得毕业证书的学生数。
- 7. 招生数：**是指实际招收入学的新生数。
- 8. 应届毕业生：**是指完成上一级学历教育，当年毕业的学生。
- 9. 普通预科生：**是指教育部下达预科招生计划，招收的少数民族、港澳台、华侨、高水平运动员等学生。经过 1-2 年的文化补习，合格者转入本专科阶段学习。
- 10. 在校生数：**是指具有学籍并在本学年初进行学籍注册的学生数。
- 11. 预计毕业生数：**是指学历教育中本学年内即将毕业的在校生数。

二、填报说明

- 本报表统计招生计划在本校的通过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所招收的高中起点本科、专科起点本科、第二学士学位的本科层次学生。
- 专业名称、专业代码栏填写各类小计及类别码顺序为：本科（42100）、其中：女（421002）、高中起点本科（42101）、专科起点本科（42102）、第二学士学位（42103）。各类小计的关系：本科等于高中起点本科、专科起点本科、第二学士学位的分专业学生数之和。
- 非师范生在专业代码后加0，师范生在专业代码后加1。
- 高中起点本科、专科起点本科、第二学士学位各类小计后填写分专业学生数，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按《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用）》填写，专业代码的填写方法前五位为小计类别码，中间六位为专业代码，最后一位为是否是师范生。如：高中起点本科的哲学专业非师范生的代码应填421010101010，高中起点本科的哲学专业师范生的代码应填421010101011。
- 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与《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用）》中专业名称不完全对应的专业，按其内涵、外延相近的专业填报，自主专业名称栏按实际专业名称填报。当按专业类招生时，专业代码第5、6位填“99”。如：当按哲学类（010100）招生时，专业代码按010199填报。
- 年制：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必须填写年制，年制按整数填报。秋季（9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x.5年时，报表中按x+1年的“年制”填报，第“x+1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秋季（9月）入学修业年限为2.5年的学生时，年制按“3”填报，第“三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春季（2、3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x.5年时，报表中按x年的年制填报，第“x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春季（2、3月）入学修业年限为2.5年的学生时，年制按“2”填报，第“二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专业相同年制不同应分别填报。
- 《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用）》可以在“中国教育统计网www.stats.edu.cn”查询。
- 毕业生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毕业的人数（含往届推迟毕业、学分制提前毕业的学生）。授予学位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授予学位的人数（含补授学位、学分制提前毕业可授学位的学生），由培养单位填报。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 列 3>=列 4
- 列 3>=列 5
- 列 3>=列 6
- 列 7=列 8+列 9+列 10+列 11+列 12
- 年制为 2 时，列 7=列 8+列 9
- 年制为 3 时，列 7=列 8+列 9+列 10
- 年制为 4 时，列 7=列 8+列 9+列 10+列 11
- 年制>=5 时，列 7=列 8+列 9+列 10+列 11+列 12
- 年制>=6 时，列 12>=列 13
- 行 42100=行 42101+行 42102+行 42103
- 行 42100=行 42101、行 42102、行 42103 分专业的和

- 行 42101=行 42101 分专业的和
- 行 42102=行 42102 分专业的和
- 行 42103=行 42103 分专业的和
- 行 42100>=行 421002

2. 表间关系：

- [高基 312]. (行 42100, 列 7) =[高基 321]. (行 05, 列 1)
- [高基 312]. (行 421002, 列 7) =[高基 321]. (行 06, 列 1)
- [高基 312]. (行 42100, 列 7) =[高基 322]. (行 01, 列 6)
- [高基 312]. (行 42100, 列 3) =[高基 322]. (行 01, 列 3)
- [高基 312]. (行 42100, 列 1) =[高基 331]. (行 04, 列 8)
- [高基 312]. (行 42100, 列 3) =[高基 331]. (行 04, 列 3)
- [高基 312]. (行 42100, 列 7) =[高基 331]. (行 04, 列 16)

高基312普通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单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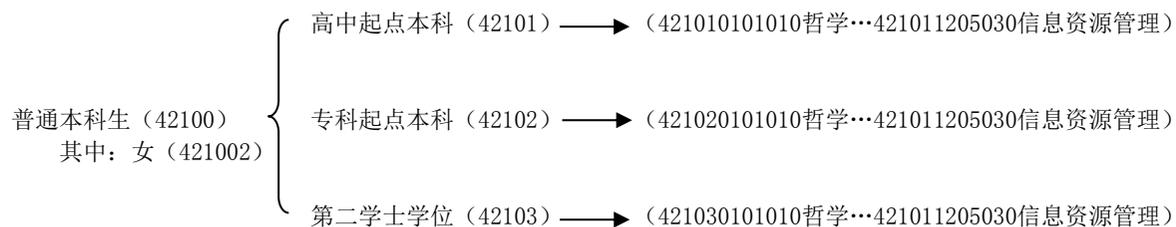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及以上	
							应届毕业生	春季招生								预科生转入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普通本科生	普通本科生	42100														
其中：女	其中：女	421002														

(填表范例) 高基312普通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单位: 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及以上	
							应届毕业生	春季招生								预科生转入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普通本科生	普通本科生	4210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21002														
高中起点本科	高中起点本科	42101														
哲学……	哲学……	421010101010……	4													
专科起点本科	专科起点本科	42102														
哲学……	哲学……	421020101010……	2													
第二学士学位	第二学士学位	42103														
哲学……	哲学……	421030101010……	2													

← 手工统计填表流程



计算机数据录入流程 →

高基 313 成人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一、指标解释

1. **专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掌握本专业必备的基础理论、专门应用技术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基本技能和和技术应用能力。全日制专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二至三年。专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专科学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专科学学生、网络专科学学生。

2. **函授学生**：是指以函授为主要教学方式培养的成人专科、本科学生。

3. **业余学生**：是指以业余时间授课形式培养的成人专科、本科学生。

4. **脱产学生**：是指以全日制形式培养的成人专科、本科学生。

5. **高中起点专科学学生**：是指高级中等教育毕业（同等学力）接受专科学历教育的学生（不含对口招收中职生和五年制高职转入学生），普通专科学制为 2-3 年，成人专科学制为 3-4 年。

6. **专科第二学历学生**：是指已修完一个专科专业后，不需参加全国成人高等教育统一招生考试，攻读第二专科专业的学生。学制为 3-4 年。

7. **毕业生数**：是指上学年度具有学籍的学生完成教学计划规定课程，考试合格，取得毕业证书的学生数。

8. **招生数**：是指实际招收入学的新生数。

9. **在校生数**：是指具有学籍并在本学年初进行学籍注册的学生数。

10. **预计毕业生数**：是指学历教育中本学年内即将毕业的在校生数。

二、填报说明

1. 本报表只统计招生计划在本校的通过全国成人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所招收的专科层次（含职业）学生。

2. 高基313专业名称、专业代码栏填写各类小计及类别码顺序为：专科（41200）、其中：女（412002）、函授专科（41210）、其中：女（412102）、高中起点专科（41211）、专科第二学历（41212）、业余专科（41220）、其中：女（412202）、高中起点专科（41221）、专科第二学历（41222）、脱产专科（41230）、其中：女（412302）、高中起点专科（41231）、专科第二学历（41232）。各类小计的关系：专科等于函授、业余、脱产的高中起点专科、专科第二学历的分专业学生数之和。

3. 非师范生在专业代码后加0，师范生在专业代码后加1。

4. 高中起点专科、专科第二学历各类小计后填写分专业学生数，专科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按《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统计用）》填写，专业代码的填写方法前五位为小计类别码，中间六位为专业代码，最后一位为是否是师范生。如：函授高中起点专科的茶艺专业师范生的代码应填412115101121。

5. 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与《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统计用）》中专业名称不完全对应的专业，按其内涵、外延相近的专业填报，自主专业名称栏按实际专业名称填报。当按专业类招生时，专业代码第 5、6 位填“99”。如：当按农业技术类（510100）招生时，专业代码按 510199 填报。

6. 年制：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必须填写年制，年制按整数填报。秋季（9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x.5年时，报表中按x+1年的“年制”填报，第“x+1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秋季（9月）入学修业年限为2.5年的学生时，年制按“3”填报，第“三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春季（2、3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x.5年时，报表中按x年的年制填报，第“x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春季（2、3月）入学修业年限为2.5年的学生时，年制按“2”填报，第“二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专业相同年制不同应分别填报。

7. 《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统计用）》可以在“中国教育统计网www.stats.edu.cn”查询。

8. 毕业生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毕业的人数（含往届推迟毕业、学分制提前毕业的学生）。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 3=列 4+列 5+列 6+列 7

年制为 2 时，列 3=列 4+列 5

年制为 3 时，列 3=列 4+列 5+列 6

年制≥4 时，列 3=列 4+列 5+列 6+列 7

行 41200=行 41210+行 41220+行 41230

行 41210=行 41211+行 41212

行 41210=行 41211、行 41212 分专业的和

行 41211=行 41211 分专业的和

行 41212=行 41212 分专业的和

行 41220=行 41221+行 41222

行 41220=行 41221、行 41222 分专业的和

行 41221=行 41221 分专业的和

行 41222=行 41222 分专业的和

行 41230=行 41231+行 41232

行 41230=行 41231、行 41232 分专业的和

行 41231=行 41231 分专业的和

行 41232=行 41232 分专业的和

行 41200>=行 412002

行 41210>=行 412102

行 41220>=行 412202

行 41230>=行 412302

2. 表间关系：

[高基 313]. (行 41200, 列 3) =[高基 321]. (行 07, 列 1)

[高基 313]. (行 412002, 列 3) =[高基 321]. (行 08, 列 1)

[高基 313]. (行 41200, 列 3) =[高基 322]. (行 01, 列 7)

[高基 313]. (行 41200, 列 1) =[高基 331]. (行 06, 列 8)

[高基 313]. (行 41200, 列 2) =[高基 331]. (行 06, 列 3)

[高基 313]. (行 41200, 列 3) =[高基 331]. (行 06, 列 16)

高基 313 成人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单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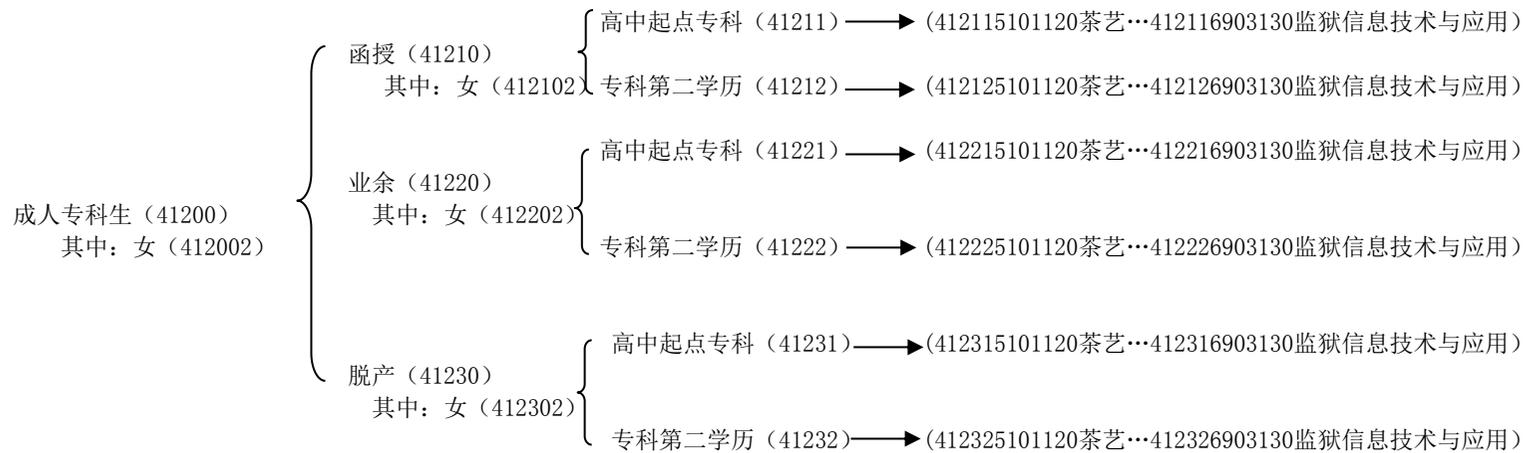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及以上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成人专科生	成人专科生	41200									
其中：女	其中：女	412002									

(填表范例) 高基313成人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单位: 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及以上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成人专科生	成人专科生	4120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12002									
函授专科	函授专科	4121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12102									
高中起点专科	高中起点专科	41211									
茶艺……	茶艺……	412115101120……	3								
专科第二学历	专科第二学历	41212									
茶艺……	茶艺……	412125101120……	3								
业余专科	业余专科	4122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12202									
高中起点专科	高中起点专科	41221									
茶艺……	茶艺……	412215101120……	3								
专科第二学历	专科第二学历	41222									
茶艺……	茶艺……	412225101120……	3								
脱产专科	脱产专科	4123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12302									
高中起点专科	高中起点专科	41231									
茶艺……	茶艺……	412315101120……	3								
专科第二学历	专科第二学历	41232									
茶艺……	茶艺……	412325101120……	3								

← 手工统计填表流程



计算机数据录入流程 →

高基 314 成人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一、指标解释

- 本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本学科、专业必需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掌握本专业必要的基本技能、方法和相关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和研究工作的初步能力。全日制本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四至五年。本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本科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本科学生、网络本科学生。
- 函授学生**：是指以函授为主要教学方式培养的成人专科、本科学生。
- 业余学生**：是指以业余时间授课形式培养的成人专科、本科学生。
- 脱产学生**：是指以全日制形式培养的成人专科、本科学生。
- 高中起点本科学生**：是指高级中学教育毕业（同等学力）接受本科学历教育的学生，普通本科学制为 4-5 年，成人本科学制为 4-6 年。
- 专科起点本科学生**：是指普通（成人）专科（高职）毕业接受本科学历教育的学生，普通本科学制为 2-3 年，成人本科学制为 2-4 年。
- 毕业生数**：是指上学年度具有学籍的学生完成教学计划规定课程，考试合格，取得毕业证书的学生数。
- 招生数**：是指实际招收入学的新生数。
- 在校生数**：是指具有学籍并在本学年初进行学籍注册的学生数。
- 预计毕业生数**：是指学历教育中本学年内即将毕业的在校生数。

二、填报说明

- 本报只统计招生计划在本校的通过全国成人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所招收的本科层次学生。招生数为当年春季入学的新生数，在校生为统计时点实际在校生数。
- 高基314专业名称、专业代码栏填写各类小计及类别码顺序为：本科（42200）、其中：女（422002）、函授本科（42210）、其中：女（422102）、高中起点本科（42211）、专科起点本科（42212）、业余本科（42220）、其中：女（422202）、高中起点本科（42221）、专科起点本科（42222）、脱产本科（42230）、其中：女（422302）、高中起点本科（42231）、专科起点本科（42232）。各类小计的关系：本科等于函授、业余、脱产的高中起点本科、专科起点本科的分专业学生数之和。
- 非师范生在专业代码后加0，师范生在专业代码后加1。
- 高中起点本科、专科起点本科各类小计后填写分专业学生数，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按《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用）》填写，专业代码的填写方法前五位为小计类别码，中间六位为专业代码，最后一位为是否是师范生。如：函授高中起点本科的哲学专业非师范生的代码应填422110101010，函授专科起点本科的哲学专业师范生的代码应填422120101011。
- 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与《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用）》中专业名称不完全对应的专业，按其内涵、外延相近的专业填报，自主专业名称栏按实际专业名称填报。当按专业类招生时，专业代码第5、6位填“99”。如：当按哲学类（010100）招生时，专业代码按010199填报。
- 年制：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必须填写年制，年制按整数填报。秋季（9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x.5年时，报表中按x+1年的“年制”填报，第“x+1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秋季（9月）入学修业年限为2.5年的学生时，年制按“3”填报，第“三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春季（2、3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x.5年时，报表中按x年的年制填报，第“x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春季（2、3月）入学修业年限为2.5年的学生时，年制按“2”填报，第“二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专业相同年制不同应分别填报。
- 《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用）》可以在“中国教育统计网www.stats.edu.cn”查询。
- 毕业生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毕业的人数（含往届推迟毕业、学分制提前毕业的学生）。授予学位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授予学位的人数（含补授学位、学分制提前毕业可授学位的学生），由培养单位填报。

三、校验关系

- 表内关系：

列 4=列 5+列 6+列 7+列 8+列 9+列 10	行 42212=行 42212 分专业的和	行 42220>=行 422202
年制为 2 时, 列 4=列 5+列 6	行 42220=行 42221+行 42222	行 42230>=行 422302
年制为 3 时, 列 4=列 5+列 6+列 7	行 42220=行 42221、行 42222 分专业的和	2. 表间关系:
年制为 4 时, 列 4=列 5+列 6+列 7+列 8	行 42221=行 42221 分专业的和	[高基 314]. (行 42200, 列 4)=[高基 321]. (行 09, 列 1)
年制为 5 时, 列 4=列 5+列 6+列 7+列 8+列 9	行 42222=行 42222 分专业的和	[高基 314]. (行 422002, 列 4)=[高基 321]. (行 10, 列 1)
年制为 6 时, 列 4=列 5+列 6+列 7+列 8+列 9+列 10	行 42230=行 42231+行 42232	[高基 314]. (行 42200, 列 4)=[高基 322]. (行 01, 列 8)
行 42200=行 42210+行 42220+行 42230	行 42230=行 42231、行 42232 分专业的和	[高基 314]. (行 42200, 列 1)=[高基 331]. (行 07, 列 8)
行 42210=行 42211+行 42212	行 42231=行 42231 分专业的和	[高基 314]. (行 42200, 列 3)=[高基 331]. (行 07, 列 3)
行 42210=行 42211、行 42212 分专业的和	行 42232=行 42232 分专业的和	[高基 314]. (行 42200, 列 4)=[高基 331]. (行 07, 列 16)
行 42211=行 42211 分专业的和	行 42200>=行 422002	
	行 42210>=行 422102	

高基 314 成人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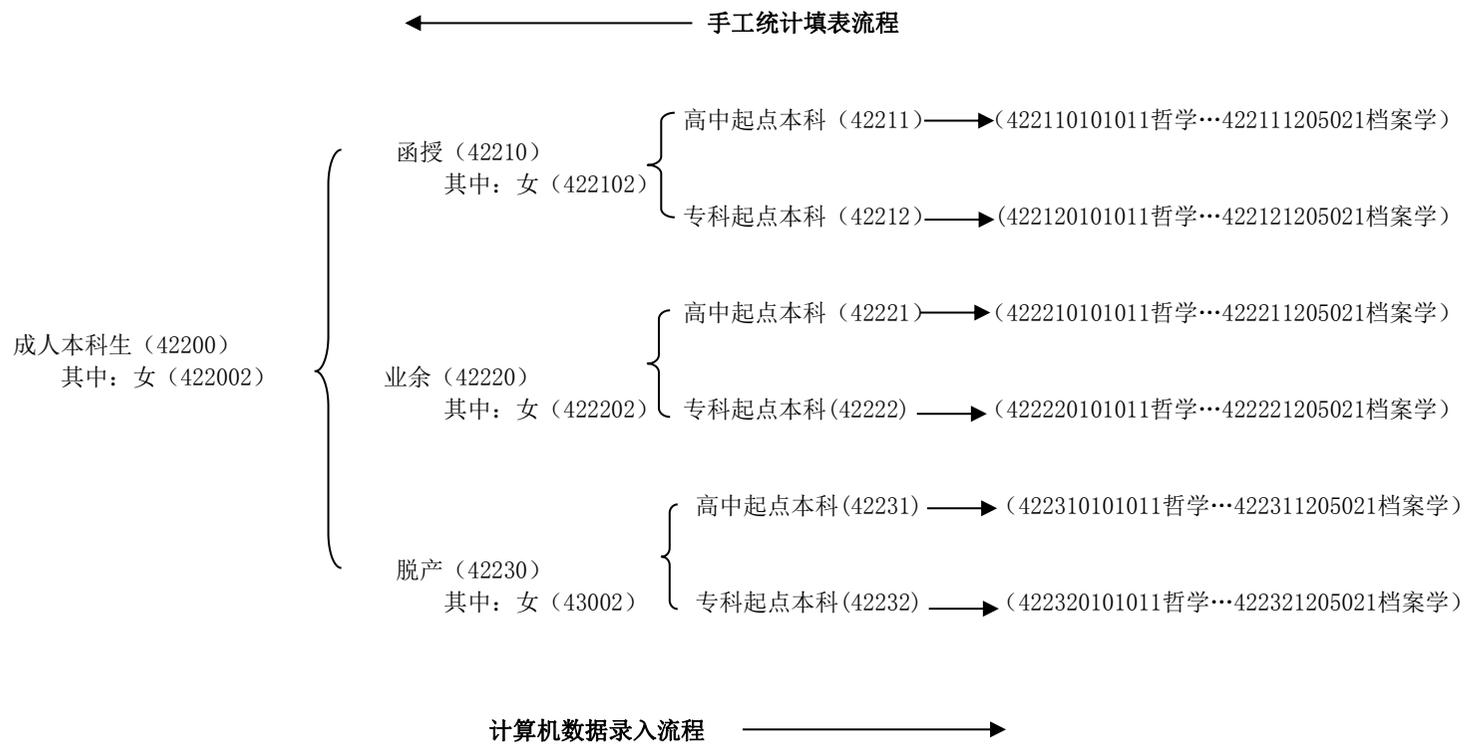
单位：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六年级及以上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成人本科生	成人本科生	42200												
其中：女	其中：女	422002												

(填表范例) 高基 314 成人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单位: 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六年级及以上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成人本科生	成人本科生	4220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22002												
函授本科	函授本科	4221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22102												
高中起点本科	高中起点本科	42211												
哲学……	哲学……	422110101011……	5											
专科起点本科	专科起点本科	42212												
哲学……	哲学……	422120101011……	3											
业余本科	业余本科	4222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22202												
高中起点本科	高中起点本科	42221												
哲学……	哲学……	422210101011……	5											
专科起点本科	专科起点本科	42222												
哲学……	哲学……	422220101011……	3											
脱产本科	脱产本科	4223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22302												
高中起点本科	高中起点本科	42231												
哲学……	哲学……	422310101011……	4											
专科起点本科	专科起点本科	42232												
哲学……	哲学……	422320101011……	3											



高基 315 网络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一、指标解释

1. **专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掌握本专业必备的基础理论、专门应用技术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基本技能和技术应用能力。全日制专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二至三年。专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专科学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专科学学生、网络专科学学生。

2. **网络本专科学学生**：是指高级中等教育毕业（同等学力），由经教育部批准具有实施网络本专科学历教育资质的高等学校（机构）培养的非全日制学生。

3. **高中起点专科学学生**：是指高级中等教育毕业（同等学力）接受专科学历教育的学生（不含对口招收中职生和五年制高职转入学生），普通专科学制为 2-3 年，成人专科学制为 3-4 年。

4. **毕业生数**：是指上学年度具有学籍的学生完成教学计划规定课程，考试合格，取得毕业证书的学生数。

5. **招生数**：是指实际招收入学的新生数。

6. **在校生数**：是指具有学籍并在本学年初进行学籍注册的学生数。

二、填报说明

1. 专业名称、专业代码栏填写各类小计及类别码顺序为：专科（41300）、其中：女（413002）、高中起点专科（41301），各类小计的关系：专科等于高中起点专科的分专业学生数之和；

2. 非师范生在专业代码后加0，师范生在专业代码后加1。

3. 高中起点专科小计后填写分专业学生数，专科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按《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统计用）》填写，专业代码的填写方法前五位为小计类别码，中间六位为专业代码，后一位为是否是师范生。如：网络专科的高中起点专科的茶艺专业非师范生的代码应填413015101120。

4. 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与《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统计用）》中专业名称不完全对应的专业，按其内涵、外延相近的专业填报，自主专业名称栏按实际专业名称填报。当按专业类招生时，专业代码第5、6位填‘99’。如：当按农业技术类（510100）招生时，专业代码按510199填报。

5. 《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统计用）》可以在“中国教育统计网www.stats.edu.cn”查询。

6. 毕业生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毕业的人数（含往届推迟毕业、学分制提前毕业的学生）。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 2>=列 3

列 2<=列 4

行 41300=行 41301

行 41300=行 41301 分专业的和

行 41300>=行 413002

2. 表间关系：

[高基 315]. (行 41300, 列 4) =[高基 321]. (行 11, 列 1)

[高基 315]. (行 413002, 列 4) =[高基 321]. (行 12, 列 1)

[高基 315]. (行 41300, 列 4) =[高基 322]. (行 01, 列 9)

[高基 315]. (行 41300, 列 1) =[高基 331]. (行 09, 列 8)

[高基 315]. (行 41300, 列 2) =[高基 331]. (行 09, 列 3)

[高基 315]. (行 41300, 列 4) =[高基 331]. (行 09, 列 16)

高基315网络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单位：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计	春季招生	
甲	乙	丙	1	2	3	4
网络专科生	网络专科生	41300				
其中：女	其中：女	413002				

(填表范例) 高基315网络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单位：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计	春季招生	
甲	乙	丙	1	2	3	4
网络专科生	网络专科生	41300				
其中：女	其中：女	413002				
高中起点专科	高中起点专科	41301				
茶艺……	茶艺……	413015101120……				

← 手工统计填表流程

网络专科生 (41300) ↔ 高中起点专科 (41301) → (413015101120茶艺…413016903130监狱信息技术与应用)

其中：女 (413002)

计算机数据录入流程 →

高基 316 网络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一、指标解释

- 1. 本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本学科、专业必需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掌握本专业必要的基本技能、方法和相关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和研究工作的初步能力。全日制本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四至五年。本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本科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本科学学生、网络本科学生。
- 2. 网络本专科学学生：**是指高级中等教育毕业（同等学力），由经教育部批准具有实施网络本专科学历教育资质的高等学校（机构）培养的非全日制学生。
- 3. 高中起点本科学学生：**是指高级中等教育毕业（同等学力）接受本科学学历教育的学生，普通本科学制为 4-5 年，成人本科学制为 4-6 年。
- 4. 专科起点本科学学生：**是指普通（成人）专科（高职）毕业接受本科学学历教育的学生，普通本科学制为 2-3 年，成人本科学制为 2-4 年。
- 5. 毕业生数：**是指上学年度具有学籍的学生完成教学计划规定课程，考试合格，取得毕业证书的学生数。
- 6. 招生数：**是指实际招收入学的新生数。
- 7. 在校生数：**是指具有学籍并在本学年初进行学籍注册的学生数。

二、填报说明

1. 专业名称、专业代码栏填写各类小计及类别码顺序为：本科（42300）、其中：女（423002）、高中起点本科（42301）、专科起点本科（42302），各类小计的关系：本科等于高中起点本科、专科起点本科的分专业学生数之和。
2. 非师范生在专业代码后加0，师范生在专业代码后加1。
3. 高中起点本科、专科起点本科各类小计后填写分专业学生数，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按《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用）》填写，专业代码的填写方法前五位为小计类别码，中间六位为专业代码，后一位为是否是师范生。如：网络本科的专科起点本科的哲学专业师范生的代码应填423020101011。
4. 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与《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用）》中专业名称不完全对应的专业，按其内涵、外延相近的专业填报，自主专业名称栏按实际专业名称填报。当按专业类招生时，专业代码第5、6位填‘99’。如：当按哲学类（010100）招生时，专业代码按010199填报。
5. 《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用）》可以在“中国教育统计网www.stats.edu.cn”查询。
6. 毕业生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毕业的人数（含往届推迟毕业、学分制提前毕业的学生）。授予学位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授予学位的人数（含补授学位、学分制提前毕业可授学位的学生）由培养单位填报。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 列 3>=列 4
 - 列 3<=列 5
 - 行 42300=行 42301+行 42302
 - 行 42300=行 42301、行 42302 分专业的和
 - 行 42301=行 42301 分专业的和
 - 行 42302=行 42302 分专业的和
 - 行 42300>=行 423002
2. 表间关系：
 - [高基 316]. (行 42300, 列 5) =[高基 321]. (行 13, 列 1)
 - [高基 316]. (行 423002, 列 5) =[高基 321]. (行 14, 列 1)
 - [高基 316]. (行 42300, 列 5) =[高基 322]. (行 01, 列 10)
 - [高基 316]. (行 42300, 列 1) =[高基 331]. (行 10, 列 8)
 - [高基 316]. (行 42300, 列 3) =[高基 331]. (行 10, 列 3)
 - [高基 316]. (行 42300, 列 5) =[高基 331]. (行 10, 列 16)

高基 316 网络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单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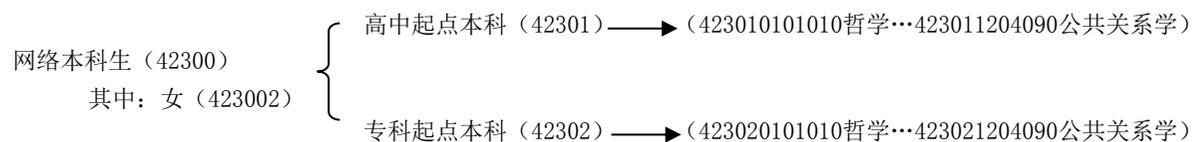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计	春季招生	
甲	乙	丙	1	2	3	4	5
网络本科生	网络本科生	42300					
其中：女	其中：女	423002					

(填表范例) 高基316网络本科分专业学生数

单位：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计	春季招生	
甲	乙	丙	1	2	3	4	5
网络本科生	网络本科生	42300					
其中：女	其中：女	423002					
高中起点本科	高中起点本科	42301					
哲学……	哲学……	423010101011……					
专科起点本科	专科起点本科	42302					
哲学……	哲学……	423020101011……					

← 手工统计填表流程



计算机数据录入流程 →

高基 317 硕士研究生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一、指标解释

1. **毕业生数**：是指上学年度具有学籍的学生完成教学计划规定课程，考试合格，取得毕业证书的学生数。
2. **招生数**：是指实际招收入学的新生数。
3. **应届毕业生**：是指完成上一级学历教育，当年毕业的学生。
4. **在校生数**：是指具有学籍并在本学年初进行学籍注册的学生数。
5. **预计毕业生数**：是指学历教育中本学年内即将毕业的在校生数。
6. **研究生**：是指接受研究生学历教育的学生。按学位层次分为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按招生计划形式分为国家任务学生、委托培养学生和自筹经费学生；按学位类型分为学术型学位研究生和专业学位研究生。
7. **硕士研究生**：是指本科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经考试合格，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学制 2-3 年。
8. **国家任务学生**：是指培养费用由国家财政支付的研究生。
9. **委托培养学生**：是指培养费用由委托单位支付的研究生。
10. **自筹经费学生**：是指培养费用由学生承担的研究生。
11. **学术型学位**：是指以学术研究为导向，偏重理论和研究，主要培养大学教师和科研人员。
12. **专业学位**：是指以培养具有扎实理论基础，并适应特定行业或职业实际工作需要的应用型高层次专门人才。

二、填报说明

1. 只统计招生计划在本校（所）的通过全国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所招收的硕士研究生。不包括出国和出国预备班的研究生，不包括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的学生、同等学力申请学位的人员、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学生。
2. 专业名称、专业代码栏填写的各类小计及类别码顺序为：硕士研究生（43100）、其中：女（431002）、学术型学位硕士（43110）、其中：女（431102）、国家任务学术型学位硕士（43111）、委托培养学术型学位硕士（43112）、自筹经费学术型学位硕士（43113）；专业学位硕士（43120）、其中：女（431202）、国家任务专业学位硕士（43121）、委托培养专业学位硕士（43122）、自筹经费专业学位硕士（43123）；
3. 各类小计的关系：硕士研究生等于学术型学位硕士、专业学位硕士之和；学术型学位硕士等于国家任务、委托培养、自筹经费的学术型学位硕士分专业学生数之和；专业学位硕士等于国家任务、委托培养、自筹经费的专业学位硕士分专业（领域）学生数之和；
4. 国家任务、委托培养、自筹经费的硕士各类小计后填写分专业（领域）学生数，学术型学位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按《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统计用）》填写，专业学位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按《专业学位类别、专业（领域）代码（统计用）》的专业（领域）代码填写。专业代码的填写方法前五位为小计类别码，后六位为专业代码。如：国家任务学术型学位硕士哲学专业的代码应填 43111010101，委托培养学术型学位硕士哲学专业的代码应填 43112010101，自筹经费学术型学位硕士哲学专业的代码应填 43113010101。
5. 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与《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统计用）》中专业名称不完全对应的专业，按其内涵、外延相近的专业填报，自主专业名称栏按实际专业名称填报。当按一级学科招生时，专业代码第 5、6 位填“99”。如：当按哲学一级学科（010100）招生时，专业代码按 010199 填报。
6. 年制：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必须填写年制，年制按整数填报。秋季（9 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 x.5 年时，报表中按 x+1 年的“年制”填报，第“x+1 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秋季（9 月）入学修业年限为 2.5 年的学生时，年制按“3”填报，第“三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春季（2、3 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 x.5 年时，报表中按 x 年的年制填报，第“x 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春季（2、3 月）入学修业年限为 2.5 年的学生时，年制按“2”填报，第“二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专业相同年制不同应分别填报。
7. 《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统计用）》、《专业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目录》可以在“中国教育统计网 www.stats.edu.cn”查询。
8. 在校生年制的最后一年级含具有学籍未完成学业推迟毕业的学生数。
9. 毕业生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毕业的人数（含往届推迟毕业、学分制提前毕业的学生）。授予学位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授予学位的人数（含补授学位、学分制提前毕业可授学位的学生）由培养单位填报，包括由外校（所）授予学位的本校（所）学生，不包括由本校（所）授予学位的外校（所）学生。
10. 自筹经费学术型学位硕士、自筹经费专业学位硕士小计及分专业行不得填报招生数（第 3、4 列）。
11. 硕博连读学生分段填报。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 列 3 > 列 4
列 5 = 列 6 + 列 7 + 列 8
年制为 1 时，列 5 = 列 6
年制为 2 时，列 5 = 列 6 + 列 7
年制为 3 时，列 5 = 列 6 + 列 7 + 列 8
年制为 4 时，列 5 = 列 6 + 列 7 + 列 8 + 列 9
43100 = 43110 + 43120
431002 = 431102 + 431202

- 43110 = 43111 + 43112 + 43113
43110 = 43111、43112、43113 分专业的和
43111 = 43111 分专业的和
43112 = 43112 分专业的和
43113 = 43113 分专业的和
(行 43113, 列 3) = 0
(行 43113, 列 4) = 0
43120 = 43121 + 43122 + 43123
43120 = 43121、43122、43123 分专业的和
43121 = 43121 分专业的和

- 43122 = 43122 分专业的和
43123 = 43123 分专业的和
(行 43123, 列 3) = 0
(行 43123, 列 4) = 0
43100 > = 431002
43110 > = 431102
43120 > = 431202
- #### 2. 表间关系：
- [高基 317]. (行 43100, 列 5) = [高基 321]. (行 15, 列 1)
[高基 317]. (行 431002, 列 5) = [高基 321]. (行 16, 列 1)

[高基317]. (行43100, 列5) =[高基322]. (行01, 列11)
[高基317]. (行43100, 列1) =[高基331]. (行12, 列8)

[高基317]. (行43100, 列3) =[高基331]. (行12, 列3)
[高基317]. (行43100, 列5) =[高基331]. (行12, 列16)

高基317硕士研究生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单位：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应届毕业生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及以上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硕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43100												
其中：女	其中：女	431002												

(填表范例) 高基 317 硕士研究生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单位: 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 应届毕业生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及以上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硕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4310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31002												
学术型学位硕士	学术型学位硕士	4311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31102												
国家任务学术型学位硕士	国家任务学术型学位硕士	43111												
哲学……	哲学……	43111010101……	3											
委托培养学术型学位硕士	委托培养学术型学位硕士	43112												
哲学……	哲学……	43112010101……	3											
自筹经费学术型学位硕士	自筹经费学术型学位硕士	43113												
哲学……	哲学……	43113010101……	3											
专业学位硕士	专业学位硕士	4312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31202												
国家任务专业学位硕士	国家任务专业学位硕士	43121												
法律专业学位……	法律专业学位……	43121035100……	3											
委托培养专业学位硕士	委托培养专业学位硕士	43122												
法律专业学位……	法律专业学位……	43122035100……	2											
自筹经费专业学位硕士	自筹经费专业学位硕士	43123												
法律专业学位……	法律专业学位……	43123035100……	2											

← 手工统计填表流程



计算机数据录入流程 →

高基 318 博士研究生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一、指标解释

1. **毕业生数**：是指上学年度具有学籍的学生完成教学计划规定课程，考试合格，取得毕业证书的学生数。
2. **招生数**：是指实际招收入学的新生数。
3. **应届毕业生**：是指完成上一级学历教育，当年毕业的学生。
4. **在校生数**：是指具有学籍并在校在本学年初进行学籍注册的学生数。
5. **预计毕业生数**：是指学历教育中本学年内即将毕业的在校生数。
6. **研究生**：是指接受研究生学历教育的学生。按学位层次分为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按招生计划形式分为国家任务学生、委托培养学生和自筹经费学生；按学位类型分为学术型学位研究生和专业学位研究生。
7. **博士研究生**：是指硕士研究生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经考试合格，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学制 3-4 年。
8. **国家任务学生**：是指培养费用由国家财政支付的研究生。
9. **委托培养学生**：是指培养费用由委托单位支付的研究生。
10. **自筹经费学生**：是指培养费用由学生承担的研究生。
11. **学术型学位**：是指以学术研究为导向，偏重理论和研究，主要培养大学教师和科研人员。
12. **专业学位**：是指以培养具有扎实理论基础，并适应特定行业或职业实际工作需要的应用型高层次专门人才。

二、填报说明

1. 只统计招生计划在本校（所）的通过全国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所招收的博士研究生。不包括出国和出国预备班的研究生，不包括同等学力申请学位的人员、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学生。
2. 专业名称、专业代码栏填写的各类小计及类别码顺序为：博士研究生（43200）、其中：女（432002）、学术型学位博士（43210）、其中：女（432102）、国家任务学术型学位博士（43211）、委托培养学术型学位博士（43212）、自筹经费学术型学位博士（43213）；专业学位博士（43220）、其中：女（432202）、国家任务专业学位博士（43221）、委托培养专业学位博士（43222）、自筹经费专业学位博士（43223）。
3. 各类小计的关系：博士研究生等于学术型学位博士、专业学位博士之和；学术型学位博士等于国家任务、委托培养、自筹经费的学术型学位博士分专业学生数之和；专业学位博士等于国家任务、委托培养、自筹经费的专业学位博士分专业（领域）学生数之和。
4. 国家任务、委托培养、自筹经费的博士各类小计后填写分专业（领域）学生数，学术型学位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按《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统计用）》填写，专业学位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按《专业学位类别、专业（领域）代码（统计用）》的专业（领域）代码填写。专业代码的填写方法前五位为小计类别码，后六位为专业代码。如：国家任务学术型学位博士哲学专业的代码应填 43211010101，委托培养学术型学位博士哲学专业的代码应填 43212010101，自筹经费学术型学位博士哲学专业的代码应填 43213010101。
5. 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与《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统计用）》中专业名称不完全对应的专业，按其内涵、外延相近的专业填报，自主专业名称栏按实际专业名称填报。当按一级学科招生时，专业代码第 5、6 位填“99”。如：当按哲学一级学科（010100）招生时，专业代码按 010199 填报。
6. 年制：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必须填写年制，年制按整数填报。秋季（9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x.5年时，报表中按x+1年的“年制”填报，第“x+1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秋季（9月）入学修业年限为2.5年的学生时，年制按“3”填报，第“三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春季（2、3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x.5年时，报表中按x年的年制填报，第“x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春季（2、3月）入学修业年限为2.5年的学生时，年制按“2”填报，第“二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专业相同年制不同应分别填报。
7. 《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统计用）》、《专业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目录》可以在“中国教育统计网 www.stats.edu.cn”查询。
8. 在校生年制的最后一年级含具有学籍未完成学业推迟毕业的学生数。
9. 毕业生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毕业的人数（含往届推迟毕业、学分制提前毕业的学生）。授予学位数为上学年度实际授予学位的人数（含补授学位、学分制提前毕业可授学位的学生）由培养单位填报，包括由外校（所）授予学位的本校（所）学生，不包括由本校（所）授予学位的外校（所）学生。
10. 自筹经费学术型学位博士、自筹经费专业学位博士小计及分专业行不得填报招生数（第 3、4 列）。
11. 硕博连读学生分段填报。直接攻博学生填报本表，年制按实际填报。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3>=列4

列5=列6+列7+列8+列9+列10

年制为1时，列5=列6

年制为2时，列5=列6+列7

年制为3时，列5=列6+列7+列8

年制为4时，列5=列6+列7+列8+列9

年制)=5时，列5=列6+列7+列8+列9+列10

43200=43210+43220

432002=432102+432202

43210=43211+43212+43213

43210=43211、43212、43213分专业的和

43211=43211分专业的和
43212=43212分专业的和
43213=43213分专业的和
(行 43213, 列 3) =0
(行 43213, 列 4) =0
43220=43221+43222+43223
43220=43221、43222、43223分专业的和
43221=43221分专业的和
43222=43222分专业的和
43223=43223分专业的和
(行 43223, 列 3) =0
(行 43223, 列 4) =0

43200>=432202
43210>=432102
43220>=432202
2. 表间关系:
[高基318]. (行43200, 列5) =[高基321]. (行17, 列1)
[高基318]. (行432002, 列5) =[高基321]. (行18, 列1)
[高基318]. (行43200, 列5) =[高基322]. (行01, 列12)
[高基318]. (行43200, 列1) =[高基331]. (行13, 列8)
[高基318]. (行43200, 列3) =[高基331]. (行13, 列3)
[高基318]. (行43200, 列5) =[高基331]. (行13, 列16)

高基318博士研究生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单位：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应届毕业生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及以上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博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43200												
其中：女	其中：女	432002												

(填表范例) 高基318博士研究生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单位: 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 应届毕业生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及以上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博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4320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32002												
学术型学位博士	学术型学位博士	4321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32102												
国家任务学术型学位博士	国家任务学术型学位博士	43211												
哲学……	哲学……	43211010101……	5											
委托培养学术型学位博士	委托培养学术型学位博士	43212												
哲学……	哲学……	43212010101……	3											
自筹经费学术型学位博士	自筹经费学术型学位博士	43213												
哲学……	哲学……	43213010101……	3											
专业学位博士	专业学位博士	43220												
其中: 女	其中: 女	432202												
国家任务专业学位博士	国家任务专业学位博士	43221												
法律专业学位……	法律专业学位……	43221035100……	3											
委托培养专业学位博士	委托培养专业学位博士	43222												
法律专业学位……	法律专业学位……	43222035100……	3											
自筹经费专业学位博士	自筹经费专业学位博士	43223												
法律专业学位……	法律专业学位……	43223035100……	3											

← 手工统计填表流程



计算机数据录入流程 →

高基 321 在校生分年龄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专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掌握本专业必备的基础理论、专门应用技术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基本技能和和技术应用能力。全日制专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二至三年。专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专科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专科学生、网络专科学生。

2. **本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本学科、专业必需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掌握本专业必要的基本技能、方法和相关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和研究工作的初步能力。全日制本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四至五年。本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本科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本科学生、网络本科学生。

3. **网络本专科学生**：是指高级中等教育毕业（同等学力），由经教育部批准具有实施网络本专科学历教育资质的高等学校（机构）培养的非全日制学生。

4. **硕士研究生**：是指本科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经考试合格，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学制 2-3 年。

5. **博士研究生**：是指硕士研究生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经考试合格，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学制 3-4 年。

二、填报说明

在校生年龄以九月一日满周岁计算。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 1=列 2+列 3+列 4+列 5+列 6+列 7+列 8+列 9+列 10+列 11+列 12+列 13+列 14+列 15+列 16

行 1=行 3+行 5+行 7+行 9+行 11+行 13+行 15+行 17

行 2=行 4+行 6+行 8+行 10+行 12+行 14+行 16+行 18

行 1>=行 2

行 3>=行 4

行 5>=行 6

行 7>=行 8

行 9>=行 10

行 11>=行 12

行 13>=行 14

行 15>=行 16

行 17>=行 18

2. 表间关系：

[高基 321]. (行 03, 列 1) = [高基 311]. (行 41100, 列 6)

[高基 321]. (行 04, 列 1) = [高基 311]. (行 411002, 列 6)

[高基 321]. (行 05, 列 1) = [高基 312]. (行 42100, 列 7)

[高基 321]. (行 06, 列 1) = [高基 312]. (行 421002, 列 7)

[高基 321]. (行 07, 列 1) = [高基 313]. (行 41200, 列 3)

[高基 321]. (行 08, 列 1) = [高基 313]. (行 412002, 列 3)

[高基 321]. (行 09, 列 1) = [高基 314]. (行 42200, 列 4)

[高基 321]. (行 10, 列 1) = [高基 314]. (行 422002, 列 4)

[高基 321]. (行 11, 列 1) = [高基 315]. (行 41300, 列 4)

[高基 321]. (行 12, 列 1) = [高基 315]. (行 413002, 列 4)

[高基 321]. (行 13, 列 1) = [高基 316]. (行 42300, 列 5)

[高基 321]. (行 14, 列 1) = [高基 316]. (行 423002, 列 5)

[高基 321]. (行 15, 列 1) = [高基 317]. (行 43100, 列 5)

[高基 321]. (行 16, 列 1) = [高基 317]. (行 431002, 列 5)

[高基 321]. (行 17, 列 1) = [高基 318]. (行 43200, 列 5)

[高基 321]. (行 18, 列 1) = [高基 318]. (行 432002, 列 5)

高基 321 在校生分年龄情况

单位：人

	编 号	合 计	17岁 及以 下	18岁	19岁	20岁	21岁	22岁	23岁	24岁	25岁	26岁	27岁	28岁	29岁	30岁	31岁 及以 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普通专科生	03																
其中：女	04																
普通本科生	05																
其中：女	06																
成人专科生	07																
其中：女	08																
成人本科生	09																
其中：女	10																
网络专科生	11																
其中：女	12																
网络本科生	13																
其中：女	14																
硕士研究生	15																
其中：女	16																
博士研究生	17																
其中：女	18																

高基 322 招生、在校来源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专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掌握本专业必备的基础理论、专门应用技术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基本技能和技术应用能力。全日制专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二至三年。专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专科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专科学生、网络专科学生。

2. **本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本学科、专业必需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掌握本专业必要的基本技能、方法和相关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和研究工作的初步能力。全日制本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四至五年。本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本科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本科学生、网络本科学生。

3. **网络本专科学生**：是指高级中等教育毕业（同等学力），由经教育部批准具有实施网络本专科学历教育资质的高等学校（机构）培养的非全日制学生。

4. **硕士研究生**：是指本科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经考试合格，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学制 2-3 年。

5. **博士研究生**：是指硕士研究生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经考试合格，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学制 3-4 年。

6. **招生数**：是指实际招收入学的新生数。

7. **在校生数**：是指具有学籍并在本学年初进行学籍注册的学生数。

二、填报说明

1. 学生来源按入学前考籍所在地确定。

2. 港澳台侨：填报通过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地区及台湾省学生入学考试》入学的学生。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1=列2+列3

列4=列5+列6+列7+列8+列9+列10+列11+列12

列2<=列5

列3<=列6

行01=行02+行03+行04+行05+行06+行07+行08+行09+行10+行11+行12+行13+行14+行15+行16+行17+行18+行19+行20+行21+行22+行23+行24+行25+行26+行27+行28+行29+行30+行31+行32+行33

2. 表间关系：

[高基 322]. (行 01, 列 5)=[高基 311]. (行 41100, 列 6)

[高基 322]. (行 01, 列 2)=[高基 311]. (行 41100, 列 2)

[高基 322]. (行 01, 列 6)=[高基 312]. (行 42100, 列 7)

[高基 322]. (行 01, 列 3)=[高基 312]. (行 42100, 列 3)

[高基 322]. (行 01, 列 7)=[高基 313]. (行 41200, 列 3)

[高基 322]. (行 01, 列 8)=[高基 314]. (行 42200, 列 4)

[高基 322]. (行 01, 列 9)=[高基 315]. (行 41300, 列 4)

[高基 322]. (行 01, 列 10)=[高基 316]. (行 42300, 列 5)

[高基 322]. (行 01, 列 11)=[高基 317]. (行 43100, 列 5)

[高基 322]. (行 01, 列 12)=[高基 318]. (行 43200, 列 5)

高基322招生、在校生来源情况

单位：人

甲	乙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普通专科生	普通本科生	合计	普通专科生	普通本科生	成人专科生	成人本科生	网络专科生	网络本科生	硕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北京市	02												
天津市	03												
河北省	04												
山西省	05												
内蒙古	06												
辽宁省	07												
吉林省	08												
黑龙江	09												
上海市	10												
江苏省	11												
浙江省	12												
安徽省	13												
福建省	14												
江西省	15												
山东省	16												
河南省	17												
湖北省	18												
湖南省	19												
广东省	20												
广西	21												
海南省	22												
重庆市	23												
四川省	24												
贵州省	25												
云南省	26												
西藏	27												
陕西省	28												
甘肃省	29												
青海省	30												
宁夏	31												
新疆	32												
港澳台侨	33												

高基 331 学生变动情况

一、指标解释

- 1. 专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掌握本专业必备的基础理论、专门应用技术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基本技能和和技术应用能力。全日制专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二至三年。专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专科学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专科学学生、网络专科学学生。
- 2. 本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本学科、专业必需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掌握本专业必要的基本技能、方法和相关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和研究工作的初步能力。全日制本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四至五年。本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本科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本科学生、网络本科学生。
- 3. 网络本专科学学生:**是指高级中等教育毕业(同等学力),由经教育部批准具有实施网络本专科学历教育资质的高等学校(机构)培养的非全日制学生。
- 4. 硕士研究生:**是指本科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经考试合格,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学制 2-3 年。
- 5. 博士研究生:**是指硕士研究生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经考试合格,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学制 3-4 年。
- 6. 招生数:**是指实际招收入学的新生数。
- 7. 在校生数:**是指具有学籍并在本学年初进行学籍注册的学生数。
- 8. 结业生数:**在学历教育中是指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完所学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和实践环节,但因个别课程或者实践环节考核不合格而未达到所学专业的毕业要求,未取得毕业证书,取得结业证书的学生;在非学历教育(如培训、进修等)中是指完成学业,考核合格,可取得培训结业证明的学生。
- 9. 休学:**是指因病或其他特殊情况,经学校同意离开学校,学校保留其学籍的学生。
- 10. 复学:**是指因故休学的学生,休学期满后回到学校继续学习的学生。
- 11. 退学:**是指因故中断学业、放弃学籍的学生(包括办理退学手续和不办理退学手续的学生)。
- 12. 转学:**是指经学校同意,因故由一所学校转到另一所学校继续学习的学生,包括转入和转出。

二、填报说明

学生变动情况,是指上学年初报表报出后至本学年初报表填报前在校学生变动情况。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1+列2-列7=列16

列2=列3+列4+列5+列6

列7=列8+列9+列10+列11+列12+列13+列14+列15

行01=行02+行05+行08+行11

行02=行03+行04

行05=行06+行07

行08=行09+行10

行11=行12+行13

2. 表间关系:

[高基331].(行03,列8)=[高基311].(行41100,列1)

[高基331].(行03,列3)=[高基311].(行41100,列2)

[高基331].(行03,列16)=[高基311].(行41100,列6)

[高基331].(行04,列8)=[高基312].(行42100,列1)

[高基331].(行04,列3)=[高基312].(行42100,列3)

[高基331].(行04,列16)=[高基312].(行42100,列7)

[高基331].(行06,列8)=[高基313].(行41200,列1)

[高基331].(行06,列3)=[高基313].(行41200,列2)

[高基331].(行06,列16)=[高基313].(行41200,列3)

[高基331].(行07,列8)=[高基314].(行42200,列1)

[高基331].(行07,列3)=[高基314].(行42200,列3)

[高基331].(行07,列16)=[高基314].(行42200,列4)

[高基331].(行09,列8)=[高基315].(行41300,列1)

[高基331].(行09,列3)=[高基315].(行41300,列2)

[高基331].(行09,列16)=[高基315].(行41300,列4)

[高基331].(行10,列8)=[高基316].(行42300,列1)

[高基331].(行10,列3)=[高基316].(行42300,列3)

[高基331].(行10,列16)=[高基316].(行42300,列5)

[高基331].(行12,列8)=[高基317].(行43100,列1)

[高基331].(行12,列3)=[高基317].(行43100,列3)

[高基331].(行12,列16)=[高基317].(行43100,列5)

[高基331].(行13,列8)=[高基318].(行43200,列1)

[高基331].(行13,列3)=[高基318].(行43200,列3)

[高基331].(行13,列16)=[高基318].(行43200,列5)

[高基331].(行01,列16)=[高基321].(行01,列1)

[高基331].(行03,列16)=[高基321].(行03,列1)

[高基331].(行04,列16)=[高基321].(行05,列1)

[高基331].(行06,列16)=[高基321].(行07,列1)

[高基331].(行07,列16)=[高基321].(行09,列1)

[高基331].(行09,列16)=[高基321].(行11,列1)

[高基331].(行10,列16)=[高基321].(行13,列1)

[高基331].(行12,列16)=[高基321].(行15,列1)

[高基331].(行13,列16)=[高基321].(行17,列1)

[高基331].(行03,列3)=[高基322].(行01,列2)

[高基331].(行03,列16)=[高基322].(行01,列5)

[高基331].(行04,列3)=[高基322].(行01,列3)

[高基331].(行04,列16)=[高基322].(行01,列6)

[高基331].(行01,列10+列11)=[高基332].(行01,列1)

[高基331].(行02,列10+列11)=[高基332].(行02,列1)

[高基331].(行03,列10+列11)=[高基332].(行03,列1)

[高基331].(行04,列10+列11)=[高基332].(行04,列1)

[高基331].(行05,列10+列11)=[高基332].(行05,列1)

[高基331].(行06,列10+列11)=[高基332].(行06,列1)

[高基331].(行07,列10+列11)=[高基332].(行07,列1)

[高基331].(行08,列10+列11)=[高基332].(行08,列1)

[高基331].(行09,列10+列11)=[高基332].(行09,列1)

[高基331].(行10,列10+列11)=[高基332].(行10,列1)

[高基331].(行11,列10+列11)=[高基332].(行11,列1)

[高基331].(行12,列10+列11)=[高基332].(行12,列1)

[高基331].(行13,列10+列11)=[高基332].(行13,列1)

高基331学生变动情况

单位：人

甲	乙	上学年初报表在校生数	增加学生数					减少学生数								本学年初报表在校生数	
			合计	招生	复学	转入	其他	合计	毕业	结业	休学	退学	开除	死亡	转出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研究生	12																
博士研究生	13																

高基 332 学生休退学的主要原因

一、指标解释

1. **专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掌握本专业必备的基础理论、专门应用技术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基本技能和技术应用能力。全日制专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二至三年。专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专科学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专科学学生、网络专科学学生。

2. **本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本学科、专业必需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掌握本专业必要的基本技能、方法和相关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和研究工作的初步能力。全日制本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四至五年。本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本科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本科学生、网络本科学生。

3. **网络本专科学学生**：是指高级中学教育毕业（同等学力），由经教育部批准具有实施网络本专科学历教育资质的高等学校（机构）培养的非全日制学生。

4. **硕士研究生**：是指本科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经考试合格，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学制 2-3 年。

5. **博士研究生**：是指硕士研究生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经考试合格，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学制 3-4 年。

二、填报说明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 1=列 2+列 3+列 4+列 5+列 6+列 7

行 01=行 02+行 05+行 08+行 11

行 02=行 03+行 04

行 05=行 06+行 07

行 08=行 09+行 10

行 11=行 12+行 13

2. 表间关系：

[高基 332]. (行 01, 列 1)=[高基 331]. (行 01, 列 10)+[高基 331]. (行 01, 列 11)

[高基 332]. (行 02, 列 1)=[高基 331]. (行 02, 列 10)+[高基 331]. (行 02, 列 11)

[高基 332]. (行 03, 列 1)=[高基 331]. (行 03, 列 10)+[高基 331]. (行 03, 列 11)

[高基 332]. (行 04, 列 1)=[高基 331]. (行 04, 列 10)+[高基 331]. (行 04, 列 11)

[高基 332]. (行 05, 列 1)=[高基 331]. (行 05, 列 10)+[高基 331]. (行 05, 列 11)

[高基 332]. (行 06, 列 1)=[高基 331]. (行 06, 列 10)+[高基 331]. (行 06, 列 11)

[高基 332]. (行 07, 列 1)=[高基 331]. (行 07, 列 10)+[高基 331]. (行 07, 列 11)

[高基 332]. (行 08, 列 1)=[高基 331]. (行 08, 列 10)+[高基 331]. (行 08, 列 11)

[高基 332]. (行 09, 列 1)=[高基 331]. (行 09, 列 10)+[高基 331]. (行 09, 列 11)

[高基 332]. (行 10, 列 1)=[高基 331]. (行 10, 列 10)+[高基 331]. (行 10, 列 11)

[高基 332]. (行 11, 列 1)=[高基 331]. (行 11, 列 10)+[高基 331]. (行 11, 列 11)

[高基 332]. (行 12, 列 1)=[高基 331]. (行 12, 列 10)+[高基 331]. (行 12, 列 11)

[高基 332]. (行 13, 列 1)=[高基 331]. (行 13, 列 10)+[高基 331]. (行 13, 列 11)

高基332学生休退学的主要原因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患病	停学实践（求职）	贫困	学习成绩不好	出国	其他
甲	乙	1	2	3	4	5	6	7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研究生	12							
博士研究生	13							

高基 341 在校生中其他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专科教育**: 应当使学生掌握本专业必备的基础理论、专门应用技术知识, 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基本技能和和技术应用能力。全日制专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二至三年。专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专科学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专科学学生、网络专科学学生。

2. **本科教育**: 应当使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本学科、专业必需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 掌握本专业必要的基本技能、方法和相关知识, 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和研究工作的初步能力。全日制本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四至五年。本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本科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本科学生、网络本科学生。

3. **网络本专科学学生**: 是指高级中学教育毕业(同等学力), 由经教育部批准具有实施网络本专科学历教育资质的高等学校(机构)培养的非全日制学生。

4. **硕士研究生**: 是指本科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 经考试合格, 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 学制 2-3 年。

5. **博士研究生**: 是指硕士研究生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 经考试合格, 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 学制 3-4 年。

6. **残疾人**: 是指在心理、生理、人体结构上, 某种组织、功能丧失或者不正常, 全部或者部分丧失以正常方式从事某种活动能力的人。残疾人包括视力残疾、听力残疾、言语残疾、肢体残疾、智力残疾、精神残疾、多重残疾等。残疾人的标准由国务院规定。

7. **华侨**: 是指定居在国外的中国公民。

二、填报说明

港澳台、华侨: 填报通过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地区及台湾省学生入学考试》入学的学生。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行 01=行 02+行 05+行 08+行 11

行 02=行 03+行 04

行 05=行 06+行 07

行 08=行 09+行 10

行 11=行 12+行 13

2. 表间关系:

[高基 341]. (行 01, 列 5) = [高基 322]. (行 33, 列 4)

[高基 341]. (行 03, 列 5) = [高基 322]. (行 33, 列 5)

[高基 341]. (行 04, 列 5) = [高基 322]. (行 33, 列 6)

[高基 341]. (行 06, 列 5) = [高基 322]. (行 33, 列 7)

[高基 341]. (行 07, 列 5) = [高基 322]. (行 33, 列 8)

[高基 341]. (行 09, 列 5) = [高基 322]. (行 33, 列 9)

[高基 341]. (行 10, 列 5) = [高基 322]. (行 33, 列 10)

[高基 341]. (行 12, 列 5) = [高基 322]. (行 33, 列 11)

[高基 341]. (行 13, 列 5) = [高基 322]. (行 33, 列 12)

[高基 341]. (行 01, 列 1) <= [高基 331]. (行 01, 列 16)

[高基 341]. (行 02, 列 1) <= [高基 331]. (行 02, 列 16)

[高基 341]. (行 03, 列 1) <= [高基 331]. (行 03, 列 16)

[高基 341]. (行 04, 列 1) <= [高基 331]. (行 04, 列 16)

[高基 341]. (行 05, 列 1) <= [高基 331]. (行 05, 列 16)

[高基 341]. (行 06, 列 1) <= [高基 331]. (行 06, 列 16)

[高基 341]. (行 07, 列 1) <= [高基 331]. (行 07, 列 16)

[高基 341]. (行 08, 列 1) <= [高基 331]. (行 08, 列 16)

[高基 341]. (行 09, 列 1) <= [高基 331]. (行 09, 列 16)

[高基 341]. (行 10, 列 1) <= [高基 331]. (行 10, 列 16)

[高基 341]. (行 11, 列 1) <= [高基 331]. (行 11, 列 16)

[高基 341]. (行 12, 列 1) <= [高基 331]. (行 12, 列 16)

[高基 341]. (行 13, 列 1) <= [高基 331]. (行 13, 列 16)

[高基 341]. (行 01, 列 2) <= [高基 331]. (行 01, 列 16)

[高基 341]. (行 02, 列 2) <= [高基 331]. (行 02, 列 16)

[高基 341]. (行 03, 列 2) <= [高基 331]. (行 03, 列 16)

[高基 341]. (行 04, 列 2) <= [高基 331]. (行 04, 列 16)

[高基 341]. (行 05, 列 2) <= [高基 331]. (行 05, 列 16)

[高基 341]. (行 06, 列 2) <= [高基 331]. (行 06, 列 16)

[高基 341]. (行 07, 列 2) <= [高基 331]. (行 07, 列 16)

[高基 341]. (行 08, 列 2) <= [高基 331]. (行 08, 列 16)

[高基 341]. (行 09, 列 2) <= [高基 331]. (行 09, 列 16)

[高基 341]. (行 10, 列 2) <= [高基 331]. (行 10, 列 16)

[高基 341]. (行 11, 列 2) <= [高基 331]. (行 11, 列 16)

[高基 341]. (行 12, 列 2) <= [高基 331]. (行 12, 列 16)

[高基 341]. (行 13, 列 2) <= [高基 331]. (行 13, 列 16)

[高基 341]. (行 01, 列 3) <= [高基 331]. (行 01, 列 16)

[高基 341]. (行 02, 列 3) <= [高基 331]. (行 02, 列 16)

[高基 341]. (行 03, 列 3) <= [高基 331]. (行 03, 列 16)

[高基 341]. (行 04, 列 3) <= [高基 331]. (行 04, 列 16)

[高基 341]. (行 05, 列 3) <= [高基 331]. (行 05, 列 16)

[高基 341]. (行 06, 列 3) <= [高基 331]. (行 06, 列 16)

[高基 341]. (行 07, 列 3) <= [高基 331]. (行 07, 列 16)

[高基 341]. (行 08, 列 3) <= [高基 331]. (行 08, 列 16)

[高基 341]. (行 09, 列 3) <= [高基 331]. (行 09, 列 16)

[高基 341]. (行 10, 列 3) <= [高基 331]. (行 10, 列 16)

[高基 341]. (行 11, 列 3) <= [高基 331]. (行 11, 列 16)

[高基 341]. (行 12, 列 3) <= [高基 331]. (行 12, 列 16)

[高基 341]. (行 13, 列 3) <= [高基 331]. (行 13, 列 16)

[高基 341]. (行 01, 列 4) <= [高基 331]. (行 01, 列 16)

[高基 341]. (行 02, 列 4) <= [高基 331]. (行 02, 列 16)

[高基 341]. (行 03, 列 4) <= [高基 331]. (行 03, 列 16)

[高基 341]. (行 04, 列 4) <= [高基 331]. (行 04, 列 16)

[高基 341]. (行 05, 列 4) <= [高基 331]. (行 05, 列 16)

[高基 341]. (行 06, 列 4) <= [高基 331]. (行 06, 列 16)

[高基 341]. (行 07, 列 4) <= [高基 331]. (行 07, 列 16)

[高基 341]. (行 08, 列 4) <= [高基 331]. (行 08, 列 16)

[高基 341]. (行 09, 列 4) <= [高基 331]. (行 09, 列 16)

[高基 341]. (行 10, 列 4) <= [高基 331]. (行 10, 列 16)

[高基 341]. (行 11, 列 4) <= [高基 331]. (行 11, 列 16)

[高基 341]. (行 12, 列 4) <= [高基 331]. (行 12, 列 16)

[高基 341]. (行 13, 列 4) <= [高基 331]. (行 13, 列 16)

[高基 341]. (行 01, 列 6) <= [高基 331]. (行 01, 列 16)

[高基 341]. (行 02, 列 6) <= [高基 331]. (行 02, 列 16)

[高基 341]. (行 03, 列 6) <= [高基 331]. (行 03, 列 16)

[高基 341]. (行 04, 列 6) <= [高基 331]. (行 04, 列 16)

[高基 341]. (行 05, 列 6) <= [高基 331]. (行 05, 列 16)

[高基 341]. (行 06, 列 6) <= [高基 331]. (行 06, 列 16)

[高基 341]. (行 07, 列 6) <= [高基 331]. (行 07, 列 16)

[高基 341]. (行 08, 列 6) <= [高基 331]. (行 08, 列 16)

[高基 341]. (行 09, 列 6) <= [高基 331]. (行 09, 列 16)

[高基 341]. (行 10, 列 6) <= [高基 331]. (行 10, 列 16)

[高基 341]. (行 11, 列 6) <= [高基 331]. (行 11, 列 16)

[高基 341]. (行 12, 列 6) <= [高基 331]. (行 12, 列 16)

[高基 341]. (行 13, 列 6) <= [高基 331]. (行 13, 列 16)

[高基 341]. (行 01, 列 7) <= [高基 331]. (行 01, 列 16)

[高基 341]. (行 02, 列 7) <= [高基 331]. (行 02, 列 16)

[高基 341]. (行 03, 列 7) <= [高基 331]. (行 03, 列 16)

[高基 341]. (行 04, 列 7) <= [高基 331]. (行 04, 列 16)

[高基 341]. (行 05, 列 7) <= [高基 331]. (行 05, 列 16)

[高基 341]. (行 06, 列 7) <= [高基 331]. (行 06, 列 16)

[高基 341]. (行 07, 列 7) <= [高基 331]. (行 07, 列 16)

[高基 341]. (行 08, 列 7) <= [高基 331]. (行 08, 列 16)

[高基 341]. (行 09, 列 7) <= [高基 331]. (行 09, 列 16)

[高基 341]. (行 10, 列 7) <= [高基 331]. (行 10, 列 16)

[高基 341]. (行 11, 列 7) <= [高基 331]. (行 11, 列 16)

[高基 341]. (行 12, 列 7) <= [高基 331]. (行 12, 列 16)

[高基 341]. (行 13, 列 7) <= [高基 331]. (行 13, 列 16)

高基341在校生中其他情况

单位：人

	编号	共产党员	共青团员	民主党派	华侨	港澳台	少数民族	残疾人
甲	乙	1	2	3	4	5	6	7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研究生	12							
博士研究生	13							

高基 351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一、指标解释

1.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学生：**是指具有本科学历或者同等学力的在职人员，通过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攻读硕士学位的学生。培养的学生只有学位没有学历。

2. **学术型学位：**是指以学术研究为导向，偏重理论和研究，主要培养大学教师和科研人员。

3. **专业学位：**是指以培养具有扎实理论基础，并适应特定行业或职业实际工作需要的应用型高层次专门人才。

二、填报说明

1.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各类小计顺序为：硕士（44200）、其中：女（442002）、学术型学位硕士（44210）、其中：女（442102）、专业学位硕士（44220）、其中：女（442202）。

2. 本表不包括同等学力申请学位的人员、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学生。

3. 学术型学位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按《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统计用）》填写，专业学位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按《专业学位类别、专业（领域）代码（统计用）》的专业（领域）代码填写。专业代码的填写方法前五位为小计类别码，后六位为专业代码。如：学术型学位硕士哲学专业的代码应填 44210010101。

5. 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与《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统计用）》中专业名称不完全对应的专业，按其内涵、外延相近的专业填报，自主专业名称栏按实际专业名称填报。当按一级学科招生时，专业代码第 5、6 位填“99”。如：当按哲学一级学科（010100）招生时，专业代码按 010199 填报。

6. 年制：填写分专业学生数时必须填写年制，年制按整数填报。秋季（9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x.5年时，报表中按x+1年的“年制”填报，第“x+1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秋季（9月）入学修业年限为2.5年的学生时，年制按“3”填报，第“三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春季（2、3月）入学的学生，若修业年限为x.5年时，报表中按x年的年制填报，第“x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如：若填写春季（2、3月）入学修业年限为2.5年的学生时，年制按“2”填报，第“二年级”的“在校学生数”计入“预计毕业生数”；专业相同年制不同应分别填报。

7. 《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统计用）》、《专业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目录》可以在“中国教育统计网www.stats.edu.cn”查询。

8. “免费师范生”在职攻读教育硕士填报本表。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2<=列4

列3=列4+列5+列6

行44200=行44210+行44220

行442002=行442102+行442202

行44210=行44210分专业的和

行44220=行44220分专业的和

行44200>=行442002

行44210>=行442102

行 44220>=行 442202

高基351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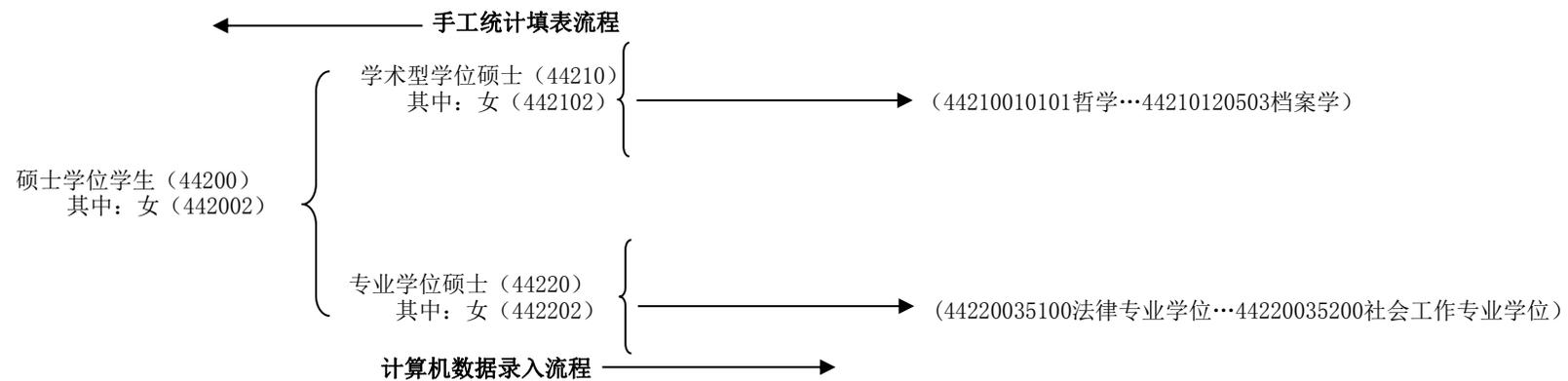
单位：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授予学位 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及以上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硕士学位学生	硕士学位学生	44200							
其中：女	其中：女	442002							

(填表范例) 高基351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分专业（领域）学生数

单位：人

专业名称	自主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制	授予学位 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及以上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硕士学位学生	硕士学位学生	44200							
其中：女	其中：女	442002							
学术型学位硕士	学术型学位硕士	44210							
其中：女	其中：女	442102							
哲学……	哲学……	44210010101……	3						
专业学位硕士	专业学位硕士	44220							
其中：女	其中：女	442202							
法律专业学位……	法律专业学位……	44220035100……	2						



高基 361 其他学生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注册学生数**：是指上学年登记注册的培训学生人数。
2. **结业生数**：在学历教育中是指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完所学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和实践环节，但因个别课程或者实践环节考核不合格而未达到所学专业的毕业要求，未取得毕业证书，取得结业证书的学生；在非学历教育（如培训、进修等）中是指完成学业，考核合格，可取得培训结业证明的学生。
3. **自考助学班学生**：是指为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学生举办的全日制教学辅导班所招收的学生。
4.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是指具有研究生培养资格的高等学校（机构），对本科毕业生且具有学士学位（同等学力）的人员举办的一种非学历教育。课程成绩合格者，颁发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结业证书。
5. **普通预科生**：是指教育部下达预科招生计划，招收的少数民族、港澳台、华侨、高水平运动员等学生。经过 1-2 年的文化补习，合格者转入本专科阶段学习。
6. **进修及培训**：是指在高等学校（机构）进行的各类非学历教育，其中包括资格证书、岗位证书培训。
7. **资格证书培训**：是指接受培训的各类人员经过学习及考试合格，取得达到岗位要求的职业资格证书的培训。
8. **岗位证书培训**：是指接受培训的各类人员经过学习及考试合格，颁发岗位合格证书和上岗任职聘任书的培训。
9. **产业分类**：第一产业是指农、林、牧、渔业；第二产业是指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第三产业是指除第一、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第三产业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国际组织。

二、填报说明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 1>=列 2

列 3>=列 4

行 04=行 10+行 11+行 12+行 13+行 14

行 04>=行 05+行 06

行 04=行 07+行 08+行 09

高基 361 其他学生情况

单位：人、人次

		编号	结业生数		注册学生数	
			计	其中：女	计	其中：女
甲		乙	1	2	3	4
自考助学班		01				
普通预科生		02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03				
进修及培训		04				
其中	资格证书培训	05				
	岗位证书培训	06				
按产业分	第一产业类培训	07				
	第二产业类培训	08				
	第三产业类培训	09				
按时 间分	一个月以内	10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11				
	三个月至半年以内	12				
	半年至一年以内	13				
	一年及以上	14				

高基 371 外国留学生情况

一、指标解释

- 1. 外国留学生：**是指持外国护照在我国高等学校注册并接受学历教育或非学历教育的外国公民。
- 2. 专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掌握本专业必备的基础理论、专门应用技术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基本技能和技术应用能力。全日制专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二至三年。专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专科学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专科学学生、网络专科学学生。
- 3. 本科教育：**应当使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本学科、专业必需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掌握本专业必要的基本技能、方法和相关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和研究工作的初步能力。全日制本科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四至五年。本科教育学生包括普通本科学学生、成人（函授、业余、脱产）本科学学生、网络本科学学生。
- 4. 硕士研究生：**是指本科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经考试合格，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学制 2-3 年。
- 5. 博士研究生：**是指硕士研究生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的，经考试合格，由经批准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高等学校或科研机构培养的学生，学制 3-4 年。
- 6. 毕业生数：**是指上学年度具有学籍的学生完成教学计划规定课程，考试合格，取得毕业证书的学生数。
- 7. 结业生数：**在学历教育中是指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完所学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和实践环节，但因个别课程或者实践环节考核不合格而未达到所学专业的毕业要求，未取得毕业证书，取得结业证书的学生；在非学历教育（如培训、进修等）中是指完成学业，考核合格，可取得培训结业证明的学生。
- 8. 招生数：**是指实际招收入学的新生数。
- 9. 在校生数：**是指具有学籍并在本学年初进行学籍注册的学生数。
- 10. 注册学生数：**是指上学年登记注册的培训学生人数。

二、填报说明

毕（结）业生数、招生数为统计时期人数；学习时间不足一年的学生数应填在校生中第一年。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3>=列4

列5=列6+列7+列8+列9+列10

行01=行03+行08

行03=行04+行05+行06+行07

行01=行09+行10+行11+行12+行13+行14

行01=行15+行16+行17+行18+行19

高基371外国留学生情况

单位：人、人次

		编 号	毕（结）业 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注册）生数					
					计	其中：春季 招生	合计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及以 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学 历分	小计	03										
	专科	04										
	本科	05										
	硕士研究生	06										
	博士研究生	07										
培训		08										
按大 洲分	亚洲	09										
	非洲	10										
	欧洲	11										
	北美洲	12										
	南美洲	13										
	大洋洲	14										
按经 费来 源分	国际组织资助	15										
	中国政府资助	16										
	本国政府资助	17										
	学校间交换	18										
	自费	19										

高基 411 教职工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教职工数**：是指在各级各类学校（机构）全职工作，并由各级各类学校（机构）支付工资的编制或聘任制人员数。

2. **编制人员**：是根据原人事管理制度，人事关系和档案均在学校的人员。

3. **聘任制人员**：人事制度改革后，学校（机构）招聘录用的长期、全时工作人员，其人事关系在学校但档案不在学校。

4. **高等教育教职工包括**：专任教师、行政人员、教辅人员、工勤人员、科研机构人员、校办企业职工、其他附设机构人员。

1) **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2) **行政人员**：是指专职从事学校行政和教学业务管理工作的人员。

3) **教辅人员**：是指从事教学辅助工作，为教学服务的人员。包括图书馆的管理员、资料室的资料员，电化教育馆人员，实验室实验员以及直接为教学服务的绘图、摄影、仪器修理、模型制作等专业技术人员。

4) **工勤人员**：是指从事后勤保障工作的工人和勤杂人员，不包括由校办工厂、农场支付工资的工作人员。

5) **科研机构人员**：是指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成立，有明确研究方向和任务的研究所（室）的全部工作人员。包括行政干部、科研人员、辅助人员和工勤人员，不包括未经批准、学校自行建立的研究所（室）的工作人员。

6) **其他附设机构人员**：是指在学校附属的印刷厂、出版社、医务室等机构中，由教育经费支付工资的人员。

[高基 411]. (行 06, 列 3) = [高基 421]. (行 06, 列 1) + [高基 421]. (行 06, 列 9)

[高基 411]. (行 07, 列 3) = [高基 421]. (行 07, 列 1) + [高基 421]. (行 07, 列 9)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22]. (行 01,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22]. (行 02, 列 1)

[高基 411]. (行 03, 列 3) = [高基 422]. (行 03, 列 1)

[高基 411]. (行 04, 列 3) = [高基 422]. (行 04, 列 1)

[高基 411]. (行 05, 列 3) = [高基 422]. (行 05, 列 1)

[高基 411]. (行 06, 列 3) = [高基 422]. (行 06, 列 1)

[高基 411]. (行 07, 列 3) = [高基 422]. (行 07,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10) = [高基 422]. (行 08,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10) = [高基 422]. (行 09, 列 1)

[高基 411]. (行 03, 列 10) = [高基 422]. (行 12, 列 1)

[高基 411]. (行 04, 列 10) = [高基 422]. (行 13, 列 1)

[高基 411]. (行 05, 列 10) = [高基 422]. (行 14, 列 1)

[高基 411]. (行 06, 列 10) = [高基 422]. (行 15, 列 1)

[高基 411]. (行 07, 列 10) = [高基 422]. (行 16,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23]. (行 01,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23]. (行 02, 列 1)

[高基 411]. (行 03, 列 3) = [高基 423]. (行 05, 列 1)

[高基 411]. (行 04, 列 3) = [高基 423]. (行 06, 列 1)

[高基 411]. (行 05, 列 3) = [高基 423]. (行 07, 列 1)

[高基 411]. (行 06, 列 3) = [高基 423]. (行 08, 列 1)

[高基 411]. (行 07, 列 3) = [高基 423]. (行 09,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24]. (行 01,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24]. (行 02, 列 1)

[高基 411]. (行 03, 列 3) = [高基 424]. (行 01, 列 2)

[高基 411]. (行 04, 列 3) = [高基 424]. (行 01, 列 3)

[高基 411]. (行 05, 列 3) = [高基 424]. (行 01, 列 4)

[高基 411]. (行 06, 列 3) = [高基 424]. (行 01, 列 5)

[高基 411]. (行 07, 列 3) = [高基 424]. (行 01, 列 6)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31]. (行 01, 列 14)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31]. (行 02, 列 14)

5. **聘请校外教师**：是指学校聘请的国内外其他高校及科研机构的教师和退休教师（含本校退休教师）。聘期为一年期及以上。

6. **集体所有制人员**：是指学校办的集体所有制单位以及学校附属机构中属于集体所有制的职工。

二、填报说明

1. 校本部教职工：包括专任教师、行政人员、教辅人员、工勤人员。

2. 其他附设机构人员：为避免重复统计，附属中学、小学、幼儿园和独立建制的附属教学医院都不作为附设机构统计，应分别填入中小学幼儿园报表和卫生部门报表。

3. 另有其他人员：包括聘请校外教师、离退休人员、附属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集体所有制人员。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41]. (行 01,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41]. (行 02, 列 1)

[高基 411]. (行 03, 列 3) >= [高基 441]. (行 03, 列 1)

[高基 411]. (行 04, 列 3) >= [高基 441]. (行 04, 列 1)

[高基 411]. (行 05, 列 3) >= [高基 441]. (行 05, 列 1)

[高基 411]. (行 06, 列 3) >= [高基 441]. (行 06, 列 1)

[高基 411]. (行 07, 列 3) >= [高基 441]. (行 07,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 [高基 461]. (行 01,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 [高基 461]. (行 02,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61]. (行 03,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61]. (行 04,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 [高基 461]. (行 01, 列 2)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 [高基 461]. (行 02, 列 2)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61]. (行 03, 列 2)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61]. (行 04, 列 2)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 [高基 461]. (行 01, 列 3)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 [高基 461]. (行 02, 列 3)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61]. (行 03, 列 3)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61]. (行 04, 列 3)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 [高基 461]. (行 01, 列 4)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 [高基 461]. (行 02, 列 4)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61]. (行 03, 列 4)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61]. (行 04, 列 4)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 [高基 461]. (行 01, 列 5)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 [高基 461]. (行 02, 列 5)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61]. (行 03, 列 5)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61]. (行 04, 列 5)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 [高基 461]. (行 01, 列 6)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 [高基 461]. (行 02, 列 6)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61]. (行 03, 列 6)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61]. (行 04, 列 6)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 1=列 2+列 7+列 8+列 9

列 2=列 3+列 4+列 5+列 6

行 01>=行 02

行 08>=行 09

列 1 至 9：行 08=行 10+行 11+行 12+行 13+行 14

列 1 至 10：行 01=行 03+行 04+行 05+行 06+行 07

列 11 至 12：行 01>=行 03+行 04

行 01>=行 08

行 02>=行 09

行 03>=行 10

行 04>=行 11

行 05>=行 12

行 06>=行 13

行 07>=行 14

2. 表间关系：

[高基 411]. (行 01,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1, 列 5)

[高基 411]. (行 02,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2, 列 5)

[高基 411]. (行 03,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3, 列 5)

[高基 411]. (行 04,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4, 列 5)

[高基 411]. (行 05,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5, 列 5)

[高基 411]. (行 06,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6, 列 5)

[高基 411]. (行 07,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7, 列 5)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21]. (行 01, 列 1) + [高基 421]. (行 01, 列 9)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21]. (行 02, 列 1) + [高基 421]. (行 02, 列 9)

[高基 411]. (行 03, 列 3) = [高基 421]. (行 03, 列 1) + [高基 421]. (行 03, 列 9)

[高基 411]. (行 04, 列 3) = [高基 421]. (行 04, 列 1) + [高基 421]. (行 04, 列 9)

[高基 411]. (行 05, 列 3) = [高基 421]. (行 05, 列 1) + [高基 421]. (行 05, 列 9)

高基411教职工情况

单位：人

	编 号	教职工数									聘请校外教 师	离退休人员	附属中小学 幼儿园教职 工	集体所有制 人员
		合计	校本部教职工					科研机构人 员	校办企业职 工	其他附设机 构人员				
			计	专任教师	行政人员	教辅人员	工勤人员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其中 聘任 制	小计	08												
	其中：女	09												
	正高级	10												
	副高级	11												
	中级	12												
	初级	13												
	未定职级	14												

高基 421 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岗位分类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聘请校外教师**：是指学校聘请的国内外其他高校及科研机构的教师和退休教师（含本校退休教师）。聘期为一学期及以上。
2. **本学年不授课专任教师**：是指本学年内未承担教学工作的专任教师。
3. **专业技术职务**：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设置的有明确职责、任职条件和任期，需要具备专门的业务知识和技术水平才能担负的工作岗位。
4. **双师型**：是指同时具备中级以上教师资格和行业能力资格，从事职业教育工作的教师。

二、填报说明

1. 岗位分类情况是学校教务部门按当年教学计划安排授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的教师数。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 列1=列2+列3
- 列3>=列4
- 列5=列6+列7
- 列7>=列8
- 列9=列10+列11+列12+列13
- 行01>=行02
- 行01=行03+行04+行05+行06+行07

2. 表间关系：

- [高基 421]. (行 01, 列 1) + [高基 421]. (行 01, 列 9) =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21]. (行 02, 列 1) + [高基 421]. (行 02, 列 9) =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21]. (行 03, 列 1) + [高基 421]. (行 03, 列 9) = [高基 411]. (行 03, 列 3)
- [高基 421]. (行 04, 列 1) + [高基 421]. (行 04, 列 9) = [高基 411]. (行 04, 列 3)
- [高基 421]. (行 05, 列 1) + [高基 421]. (行 05, 列 9) = [高基 411]. (行 05, 列 3)
- [高基 421]. (行 06, 列 1) + [高基 421]. (行 06, 列 9) = [高基 411]. (行 06, 列 3)
- [高基 421]. (行 07, 列 1) + [高基 421]. (行 07, 列 9) = [高基 411]. (行 07, 列 3)
- [高基 421]. (行 01, 列 5) = [高基 411]. (行 01,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2, 列 5) = [高基 411]. (行 02,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3, 列 5) = [高基 411]. (行 03,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4, 列 5) = [高基 411]. (行 04,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5, 列 5) = [高基 411]. (行 05,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6, 列 5) = [高基 411]. (行 06, 列 10)
- [高基 421]. (行 07, 列 5) = [高基 411]. (行 07, 列 10)

高基 421 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岗位分类情况

单位：人

	编号	本学年授课专任教师				本学年授课聘请校外教师				本学年不授课专任教师				
		合计	公共课基础课	专业课		合计	公共课基础课	专业课		合计	进修	科研	病休	其他
				计	其中：双师型			计	其中：双师型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高基 422 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学历（位）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2. **聘请校外教师**：是指学校聘请的国内外其他高校及科研机构的教师和退休教师（含本校退休教师）。聘期为一学期及以上。

二、填报说明

本表填报时先要确定教师所获得的学历（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专科是学历），再确定学历中所获得的学位（博士、硕士是学位），本表忽略学士学位；以最后所获得的学历、学位数填报，在读人员不计算。例如：硕士研究生毕业如获得同等学力博士学位，学历数应填在 7 列，学位应填在 8 列；如没有获得博士、硕士学位，有学士学位，学位不填。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 1=列 4+列 7+列 10+列 13

列 2=列 5+列 8+列 11+列 14

列 3=列 6+列 9+列 12+列 15

列 1>=列 2+列 3

列 4>=列 5+列 6

列 7>=列 8+列 9

列 10>=列 11+列 12

列 13>=列 14+列 15

行 01>=行 02

行 08>=行 09

行 08>=行 10

行 08>=行 11

行 01=行 03+行 04+行 05+行 06+行 07

行 08=行 12+行 13+行 14+行 15+行 16

2. 表间关系：

[高基 422]. (行 01,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高基 422]. (行 02,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高基 422]. (行 03, 列 1) =[高基 411]. (行 03, 列 3)

[高基 422]. (行 04, 列 1) =[高基 411]. (行 04, 列 3)

[高基 422]. (行 05, 列 1) =[高基 411]. (行 05, 列 3)

[高基 422]. (行 06, 列 1) =[高基 411]. (行 06, 列 3)

[高基 422]. (行 07, 列 1) =[高基 411]. (行 07, 列 3)

[高基 422]. (行 08,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10)

[高基 422]. (行 09,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10)

[高基 422]. (行 12, 列 1) =[高基 411]. (行 03, 列 10)

[高基 422]. (行 13, 列 1) =[高基 411]. (行 04, 列 10)

[高基 422]. (行 14, 列 1) =[高基 411]. (行 05, 列 10)

[高基 422]. (行 15, 列 1) =[高基 411]. (行 06, 列 10)

[高基 422]. (行 16, 列 1) =[高基 411]. (行 07, 列 10)

高基422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学历（位）情况

单位：人

甲	乙	合计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本科			专科及以下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 专任教师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2. 聘请校外教师	08															
其中：女	09															
外籍教师	10															
其他高校教师	11															
正高级	12															
副高级	13															
中级	14															
初级	15															
未定职级	16															

高基 423 专任教师分年龄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2. **专业技术职务**：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设置的有明确职责、任职条件和任期，需要具备专门的业务知识和技术水平才能担负的工作岗位。

二、填报说明

1. 专任教师年龄以九月一日满周岁计算。

2. 本表填报时先要确定教师所获得的学历（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专科是学历），再确定学历中所获得的学位（博士、硕士是学位），本表忽略学士学位；以最后所获得的学历、学位数填报，在读人员不计算。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 1=列 2+列 3+列 4+列 5+列 6+列 7+列 8+列 9+列 10

行 01=行 05+行 06+行 07+行 08+行 09

行 01=行 10+行 13+行 16+行 19

行 03=行 11+行 14+行 17+行 20

行 04=行 12+行 15+行 18+行 21

行 01>=行 02

行 01>=行 03

行 01>=行 04

2. 表间关系：

[高基 423]. (行 01,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高基 423]. (行 02,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高基 423]. (行 05, 列 1) =[高基 411]. (行 03, 列 3)

[高基 423]. (行 06, 列 1) =[高基 411]. (行 04, 列 3)

[高基 423]. (行 07, 列 1) =[高基 411]. (行 05, 列 3)

[高基 423]. (行 08, 列 1) =[高基 411]. (行 06, 列 3)

[高基 423]. (行 09, 列 1) =[高基 411]. (行 07, 列 3)

[高基 423]. (行 03,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2)

[高基 423]. (行 04,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3)

[高基 423]. (行 10,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4)

[高基 423]. (行 11,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5)

[高基 423]. (行 12,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6)

[高基 423]. (行 13,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7)

[高基 423]. (行 14,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8)

[高基 423]. (行 15,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9)

[高基 423]. (行 16,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10)

[高基 423]. (行 17,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11)

[高基 423]. (行 18,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12)

[高基 423]. (行 19,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13)

[高基 423]. (行 20,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14)

[高基 423]. (行 21, 列 1) =[高基 422]. (行 01, 列 15)

[高基 423]. (行 01, 列 1) =[高基 431]. (行 01, 列 14)

[高基 423]. (行 02, 列 1) =[高基 431]. (行 02, 列 14)

高基 423 专任教师分年龄情况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29岁及以下	30-34岁	35-39岁	40-44岁	45-49岁	50-54岁	55-59岁	60-64岁	65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获博士学位		03										
获硕士学位		04										
按专业 技术职 务分	正高级	05										
	副高级	06										
	中级	07										
	初级	08										
	未定职级	09										
按学历 (学 位)分	博士研究生	10										
	其中获博士学位	11										
	获硕士学位	12										
	硕士研究生	13										
	其中获博士学位	14										
	获硕士学位	15										
	本科	16										
	其中获博士学位	17										
	获硕士学位	18										
	专科及以下	19										
	其中获博士学位	20										
获硕士学位	21											

高基 424 分学科专任教师数

一、指标解释

1. **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二、填报说明

1. 分学科专任教师数是根据专任教师所从事的专业按学科门类进行分类统计的专任教师数，学科门类：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管理学、艺术学。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 1=列 2+列 3+列 4+列 5+列 6

行 01=行 03+行 04+行 05+行 06+行 08+行 10+行 11+行 12+行 14+行 16+行 17+行 18

行 01>=行 02

行 06>=行 07

行 08>=行 09

行 12>=行 13

行 14>=行 15

2. 表间关系：

[高基 424]. (行 01,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高基 424]. (行 02,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高基 424]. (行 01, 列 2) =[高基 411]. (行 03, 列 3)

[高基 424]. (行 01, 列 3) =[高基 411]. (行 04, 列 3)

[高基 424]. (行 01, 列 4) =[高基 411]. (行 05, 列 3)

[高基 424]. (行 01, 列 5) =[高基 411]. (行 06, 列 3)

[高基 424]. (行 01, 列 6) =[高基 411]. (行 07, 列 3)

[高基 424]. (行 01, 列 1) =[高基 431]. (行 01, 列 14)

[高基 424]. (行 02, 列 1) =[高基 431]. (行 02, 列 14)

高基 424 分学科专任教师数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甲	乙	1	2	3	4	5	6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其中：体育	07						
文学	08						
其中：外语	09						
历史学	10						
理学	11						
工学	12						
其中：计算机	13						
农学	14						
其中：林学	15						
医学	16						
管理学	17						
艺术学	18						

高基 431 专任教师变动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2. **录用毕业生**：是指学校新增专任教师中录用的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的毕业生。

二、填报说明

1. **自然减员**：是指退休或因故死亡的专任教师。
2. **校内外非教师调入**：是指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校内外非教师岗位人员调整至专任教师岗位。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 列 14=列 1+列 2-列 10
- 列 2=列 3+列 6+列 8
- 列 10=列 11+列 12+列 13
- 列 3>=列 4
- 列 4>=列 5
- 列 6>=列 7
- 列 8>=列 9
- 行 01>=行 02

2. 表间关系：

- [高基 431]. (行 01, 列 14)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 [高基 431]. (行 02, 列 14)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 [高基 431]. (行 01, 列 14) =[高基 421]. (行 01, 列 1) +[高基 421]. (行 01, 列 9)
- [高基 431]. (行 02, 列 14) =[高基 421]. (行 02, 列 1) +[高基 421]. (行 02, 列 9)
- [高基 431]. (行 01, 列 14) =[高基 422]. (行 01, 列 1)
- [高基 431]. (行 02, 列 14) =[高基 422]. (行 02, 列 1)
- [高基 431]. (行 01, 列 4) <=[高基 422]. (行 01, 列 4) +[高基 422]. (行 01, 列 7)
- [高基 431]. (行 01, 列 14) =[高基 423]. (行 01, 列 1)
- [高基 431]. (行 02, 列 14) =[高基 423]. (行 02, 列 1)
- [高基 431]. (行 01, 列 14) =[高基 424]. (行 01, 列 1)
- [高基 431]. (行 02, 列 14) =[高基 424]. (行 02, 列 1)

高基 441 专任教师接受培训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二、填报说明

1. **教师进修培训**：统计上学年教师参加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组织的，或经教育行政部门认可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组织的各类培训的人数。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 列 1=列 2+列 8
- 列 2=列 3+列 4+列 5+列 6+列 7
- 列 8=列 9+列 10+列 11+列 12+列 13
- 行 01=行 03+行 04+行 05+行 06+行 07
- 行 01>=行 02

高基 431 专任教师变动情况

单位：人

甲	乙	上学年初 报表专任 教师数	增加教师数								减少教师数				本学年初 报表专任 教师数	
			合计	录用毕业生			外单位教师调入		校内外非教师调入			合计	自然减员	调离教师 岗位		其他
				计	其中：研究生		计	其中：高校 调入	计	其中：本校 调整						
					计	其中：本校 毕业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总计	01															
其中：女	02															

高基 441 专任教师接受培训情况

单位：人次

甲	乙	合计	国内						国（境）外					
			计	一个月以 内	一个月至 三个月以 内	三个月至 半年以内	半年至一 年以内	一年及以 上	计	一个月以 内	一个月至 三个月以 内	三个月至 半年以内	半年至一 年以内	一年及以 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高基 451 研究生指导教师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专业技术职务**：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设置的有明确职责、任职条件和任期，需要具备专门的业务知识和技术水平才能担负的工作岗位。

二、填报说明

1. 研究生指导教师由遴选的科研机构和普通高校填报。
2. 研究生指导教师年龄以九月一日满周岁计算。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 1=列 2+列 3+列 4+列 5+列 6+列 7+列 8+列 9+列 10
行 01=行 03+行 04+行 05
行 01=行 06+行 08+行 10
行 02=行 07+行 09+行 11
行 01>=行 02
行 06>=行 07
行 08>=行 09
行 10>=行 11

高基 461 教职工中其他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教职工**：是指在各级各类学校（机构）全职工作，并由各级各类学校（机构）支付工资的编制或聘任制人员。
2. **专任教师**：是指具有教师资格，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3. **华侨**：是指定居在国外的中国公民。

二、填报说明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行 01>=行 02
行 01>=行 03
行 02>=行 04
行 03>=行 04

2. 表间关系：

[高基 461]. (行 01,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高基 461]. (行 02,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高基 461]. (行 03,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高基 461]. (行 04,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高基 461]. (行 01, 列 2)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高基 461]. (行 02, 列 2)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高基 461]. (行 03, 列 2)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高基 461]. (行 04, 列 2)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高基 461]. (行 01, 列 3)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高基 461]. (行 02, 列 3)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高基 461]. (行 03, 列 3)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高基 461]. (行 04, 列 3)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高基 461]. (行 01, 列 4)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高基 461]. (行 02, 列 4)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高基 461]. (行 03, 列 4)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高基 461]. (行 04, 列 4)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高基 461]. (行 01, 列 5)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高基 461]. (行 02, 列 5)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高基 461]. (行 03, 列 5)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高基 461]. (行 04, 列 5)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高基 461]. (行 01, 列 6)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高基 461]. (行 02, 列 6)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高基 461]. (行 03, 列 6) <=[高基 411]. (行 01, 列 3)
[高基 461]. (行 04, 列 6) <=[高基 411]. (行 02, 列 3)

高基 451 研究生指导教师情况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29岁及以下	30-34岁	35-39岁	40-44岁	45-49岁	50-54岁	55-59岁	60-64岁	65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专业技术职务分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按指导关系分	博士生导师	06										
	其中：女	07										
	硕士生导师	08										
	其中：女	09										
	博士、硕士生导师	10										
其中：女	11											

高基 461 教职工中其他情况

单位：人

		编号	共产党员	共青团员	民主党派	华侨	港澳台	少数民族
甲		乙	1	2	3	4	5	6
教职工		01						
其中：女		02						
专任教师		03						
其中：女		04						

高基 511 校舍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是指学校拥有产权, 已交付使用的校舍建筑面积。不包括尚未竣工的在建工程或已竣工未交付使用校舍、租用校舍、临时搭建棚舍的建筑面积。
2. **非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是指学校独立使用或共同使用的不属于学校产权的校舍建筑面积。
3. **危房**: 是指结构已严重损坏, 或承重构件已属危险构件, 随时可能丧失稳定和承载能力, 不能保证居住和使用安全的房屋。
4. **被外单位借用**: 是指被外单位借用、占用一年及以上的校舍建筑面积。
5. **正在施工校舍建筑面积**: 是指学校投资建设尚未竣工的在建工程或已竣工未交付使用的校舍建筑面积。

二、填报说明

1. **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包括教室、图书馆、实验室、实习场所、专用科研用房、体育馆、会堂等。
2. **教室**: 包括各种一般教室(小教室、中教室、合班教室、阶梯教室)、制图教室及附属用房等。艺术院校教室包括公共基础课(文化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教室(琴房、形体房、画室、各种中、小型排练用房等)及附属用房等。
3. **图书馆**: 包括各种单独建设的阅览室、书库、目录厅、出纳厅、内部业务用房(采编室、装订室、业务咨询辅导室、业务资料编辑室、美工室等)、技术设备用房(微机室、缩微照像室、暗室、图书消毒室、声像控制室、复印室……)、办公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室、会议室、接待室、读者衣物寄存处、饮水处等), 其他建筑中的阅览室、图书室、资料室等不计入图书馆用房面积, 应计入其服务的各类功能用房面积。
4. **实验室、实习场所**: 包括: 教学实验用房(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所需的各种实验室、计算机房、语音室及附属用房); 实习实训用房(包括工程训练中心); 自选科研项目及学生科技创新用房; 研究生学习、实验、科研补助用房。艺术院校的实验室习惯称实习及附属用房, 其内容包括大型观摩、排练、实习演出、展览陈列、摄影棚、洗印车间等用房。
5. **专用科研用房**: 是指科学研究、设计、开发、使用的用房, 不同于用于公共教学的实验室。
6. **体育馆**: 非体育院校的体育馆主要包括风雨操场、体育馆、游泳馆、健身房、乒乓球(羽毛球)房、体操房、体质测试用房及器械库、淋浴、更衣室、卫生间等附属用房。体育院校的体育馆主要包括风雨操场、体育馆、篮(排)球房、田径房、体操房、游泳馆、羽毛球房、乒乓球房、举重房、武术房、健身房及器械库、淋浴、更衣室、卫生间等附属用房。单独建设的体育用房面积包括目前被占用作为非体育用房的建筑。
7. **会堂**: 是指供集会或举行文化、学术会议的独立建筑。
8. **行政办公用房**: 包括校行政办公用房和学院办公用房。校行政办公用房包括校级党政办公室、会议室、校史室、档案室、文印室、广播室、接待室、网络中心、财务结算中心等。院系办公用房包括院系党政(团)办公室、教师办公室、教研室、学籍档案室、资料室、会议室及接待室等。
9. **生活用房**: 生活用房包括学生宿舍、学生食堂、生活福利及附属用房、教工宿舍(公寓)、教工食堂等。
10. **学生宿舍(公寓)**: 包括居室、盥洗室、厕所、公用活动室、管理人员办公室等。非学校产权的学生宿舍(公寓)只填报独立使用建筑面积。
11. **学生食堂**: 包括餐厅、厨房及附属用房(主副食加工间、主副食库、餐具库、冷库、配餐间、炊事员更衣室、淋浴室、休息室、厕所等)、食堂办公室等。
12. **生活福利及附属用房**: 包括医务室(所、院)、公共浴室、食堂工人集体宿舍、汽车库(公车)、服务用房(小型超市、洗衣房等)、综合修理用房、总务仓库、锅炉房、水泵房、变电所(配电房)、消防用房、环卫绿化用房、室外厕所、传达警卫室等。大学、专门学院师生活动用房主要包括学生会、学生社团、心理咨询、帮困助学、勤工俭学、就业指导等用房, 文娱活动用房, 教职工(含离退休人员)活动及管理用房。
13. **教工宿舍(公寓)**: 是指学校产权的不出售给个人的用于周转的公寓、外籍专家楼、人才楼、院士楼等。
14. **教工食堂**: 包括餐厅、厨房及附属用房(主副食加工间、主副食库、餐具库、冷库、配餐间、炊事员更衣室、淋浴室、休息室、厕所等)、食堂办公室等。
15. **教工住宅**: 是指学校已出售给个人、房屋所有权归教职工个人所有, 而土地使用权仍归属学校的教职工住宅。
16. **其他用房**: 包括人防工程, 地下停车场(库), 商业用房, 产业用房, 对外招生的附中、附小、幼儿园, 对外开放的医院, 交流中心、接待中心, 师范院校的培训中心等。
17. **当年新增校舍**: 是指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中当年新增。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 列 1>=列 2
- 列 1>=列 3
- 列 1>=列 4
- 列 6=列 7+列 8
- 行 01=行 02+行 09+行 10+行 16+行 17
- 行 02=行 03+行 04+行 05+行 06+行 07+行 08
- 行 10=行 11+行 12+行 13+行 14+行 15

2. 表间关系: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存在以下关系:

- [高基 511]. (行 01, 列 1) = [高基 921]. (行 100, 列 2)
- [高基 511]. (行 02, 列 1) = [高基 921]. (行 100, 列 3)
- [高基 511]. (行 09, 列 1) = [高基 921]. (行 100, 列 4)
- [高基 511]. (行 10, 列 1) = [高基 921]. (行 100, 列 5)
- [高基 511]. (行 16, 列 1) = [高基 921]. (行 100, 列 6)
- [高基 511]. (行 17, 列 1) = [高基 921]. (行 100, 列 7)
- [高基 511]. (行 01, 列 7) = [高基 921]. (行 200, 列 2) + [高基 921]. (行 300, 列 2)
- [高基 511]. (行 02, 列 7) = [高基 921]. (行 200, 列 3) + [高基 921]. (行 300, 列 3)
- [高基 511]. (行 09, 列 7) = [高基 921]. (行 200, 列 4) + [高基 921]. (行 300, 列 4)
- [高基 511]. (行 10, 列 7) = [高基 921]. (行 200, 列 5) + [高基 921]. (行 300, 列 5)
- [高基 511]. (行 16, 列 7) = [高基 921]. (行 200, 列 6) + [高基 921]. (行 300, 列 6)
- [高基 511]. (行 17, 列 7) = [高基 921]. (行 200, 列 7) + [高基 921]. (行 300, 列 7)

高基 511 校舍情况

单位：平方米

	编号	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正在施工校舍建筑面积	非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计	其中				合计	独立使用	共同使用
			危房	当年新增校舍	被外单位借用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总计	01								
一、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02								
教室	03								
图书馆	04								
实验室、实习场所	05								
专用科研用房	06								
体育馆	07								
会堂	08								
二、行政办公用房	09								
三、生活用房	10								
学生宿舍（公寓）	11								
学生食堂	12								
教工宿舍（公寓）	13								
教工食堂	14								
生活福利及附属用房	15								
四、教工住宅	16								
五、其他用房	17								

高基 521 资产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非学校产权**：是指学校独立使用或共同使用，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不属于学校产权的办学资源。
2. **占地面积**：是指学校具有国家颁发的土地使用权证所占用的土地面积。不包括农场、林场的占地面积。
3. **绿化用地面积**：是指学校占地面积中集中用于种植花草、树木以及天然林的土地面积。
4. **运动场地面积**：是指学校专门用于室外体育运动并有相应设施所占用的土地面积。
5. **图书**：是指学校图书馆及院系（所）资料（情报）室拥有的正式出版书籍。
6. **计算机数**：指计入学校固定资产的个人台式、笔记本计算机和智能电视、平板电脑（Pad）的台数。
7. **教学用计算机**：即PC，包括台式机、笔记本及可联网的智能电视。
8. **教学用平板电脑**：即PAD，指显示屏在7英寸以上智能PAD。
9. **教室**：是指学校里进行教学的房间。
10. **网络多媒体教室**：接入互联网或校园网、并可实现数字教育资源等多媒体教学内容向全体学生展示功能的教室。可为专用教室，也可在普通教室中配置相关设备实现相关功能。
11. **固定资产总值**：是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在1000元以上（其中：专用设备单位价值在1500元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的总值。单位价值虽未达到规定标准，但是耐用时间在一年以上的大批同类物资，作为固定资产管理。学校的固定资产一般分为六类：房屋及构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文物和陈列品；图书、档案；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是指学校固定资产中用于教学、实验、科研等仪器设备的资产值。
10. **信息化设备资产值**：信息化设备资产值包含计入固定资产的服务器、PC机、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存储设备、打印机、投影仪、扫描仪、以及软件等的资产值。

二、填报说明

信息化设备资产（万元）：单独统计其中的软件价值，指计入固定资产的外购软件产品和委托开发的软件。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 列 1>=列 2
- 列 1>=列 3
- 列 4>=列 5
- 列 6>=列 7
- 列 7>=列 8
- 列 9>=列 10
- 列 11>=列 12
- 列 12>=列 13
- 列 11>=列 14
- 列 14>=列 15
- 行 02=行 03+行 04

2. 表间关系：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存在以下关系：

- [高基 521].（行 01, 列 1）=[高基 922].（行 100, 列 2）
- [高基 521].（行 03, 列 1）=[高基 922].（行 200, 列 2）+[高基 922].（行 300, 列 2）

高基 521 资产情况

	编号	占地面积（平方米）			图书（万册）		计算机数（台）			教室（间）		固定资产总值（万元）				
		计	其中：		计	其中：当年新增	计	其中：教学用计算机		计	其中：网络多媒体教室	计	其中：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		其中：信息化设备资产值	
			绿化用地面积	运动场地面积				计	其中：平板电脑				计	其中：当年新增	计	其中：软件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学校产权	01															
非学校产权	02															
1. 独立使用	03															
2. 共同使用	04															

高基 522 信息化建设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网络信息点数**：是指由学校直接投资建设、拥有完全产权的网络端口数，不包括城市建设的公共无线接入点。单独统计无线接入点数，一个无线网络接入点（AP）计数为 1 个。
2. **上网课程数**：是指按照教学大纲要求，教学过程通过学校的网络教学平台进行授课、答疑讨论、作业提交、课件下载等基本教学活动的课程门数。
3. **电子邮件系统用户数**：指学校开设的电子邮件系统中所有用户帐号数。
4. **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总量**：是指学校所有日常管理工作中应用的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库中存放的数据量。包括教学、科研、人事、学生、财务、设备、后勤服务等管理信息系统。
5. **数字资源量**：是指学校引进（包括购买、租用和受赠）或自建（包括扫描、转换和录入）的，拥有磁、光介质或网络使用权的数字形态，可供教师和学生使用的文献资源。
6. **电子图书**：是指学校图书馆及资料室拥有的正版电子出版物。
7. **信息化培训人次**：是指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类信息系统使用和计算机技能培训的人次。
8. **信息化工作人员数**：是指专职从事学校信息化建设、技术支持、运行维护工作的人数。

二、填报说明

1. **网络信息点数（个）**：是指由学校直接投资建设、拥有完全产权的网络端口；单独统计无线接入点数，一个无线网络接入点（AP）计数为 1 个。
2. **电子邮件系统用户数（个）**：只包括由学校统一管理或在学校备案的为学校师生开设的学校公共电子邮件系统，不包括个人或小分队为自己开设的内部电子邮件系统，也不包括学校师生自主使用的外部机构为社会公众提供的电子邮件系统。
3. **上网课程数（门）**：必须是将课件放到学校提供的网络教学平台上且通过网络进行答疑讨论、作业提交、课件下载等基本教学活动的课程。
4. **数字资源量**：数字资源划分为四种类型：电子图书（包括与图书类似的出版物）；电子期刊（包括与期刊类似的连续出版物）；二次文献数据库（包括题录、文摘、索引等）；其他数据库，分别按中、外文文种进行计量。试用的数字资源和免费使用的数字资源、随纸本书刊所配的光盘以及非书资料不作为数字资源计量。
数据库（个）：指统计数字资源中可供使用的数据库数量。其中统计引进数据库的个数以数据库供应商按学科、主题或回溯年份等分包销售的子库计量，每个子库算为一个数据库。
电子图书（册）：指统计可供使用数据库中所包含全文电子图书和期刊以及按单册挑选订购的电子图书和期刊的数量；其中电子图书 1 种算 1 册，中文电子期刊每种每年算 1 册，外文电子期刊每种每年算 2 册，不同数据库包含的同种书刊分别计算。
音视频（小时）：音视频资源按累计时长计算。
5. **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总量（GB）**：只包括学校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库中的数据，不包括存储备份系统中的备份数据。
6. **信息化工作人员数（人）**：信息化工作人员是指负责学校网络、服务器、PC 机、多媒体教室、信息系统等的建设与运行维护，信息资源的开发与管理，以及为师生提供信息化支持服务的人员。专职是指专门从事学校信息化工作的人员，不包括院系兼职从事信息化工作的人员。
7. **信息化培训人次（人次）**：包括学校安排教师参加的校外培训，不包括教职工个人自主参加的校外培训，不包括本学校向校外或社会提供的培训服务。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 1>=列 2
列 6>=列 7

高基 522 信息化建设情况

	编号	网络信息点数 (个)		上网课程数 (门)	电子邮件系 统用户数 (个)	管理信息系统数 据总量 (GB)	数字资源量			信息化培训 人次 (人次)	信息化工作人员数 (人)
		计	其中: 无 线接入				数据库(个)	电子图书 (册)	音视频 (小 时)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高基 921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校舍权属情况

一、指标解释

- 1. 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是指学校拥有产权，已交付使用的校舍建筑面积。不包括尚未竣工的在建工程或已竣工未交付使用校舍、租用校舍、临时搭建棚舍的建筑面积。
- 2. 非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是指学校独立使用或共同使用的不属于学校产权的校舍建筑面积。

二、填报说明

1. 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以产权证书为单位填报，即一个证书填写一行。编号以‘101-199’为序。
2. 以学校名义立项并已竣工但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校舍建筑面积以单位建筑物为单位填报，即一座建筑填写一行。编号以‘201-299’为序。
3. 非学校产权独立使用校舍建筑面积以合同书为单位填报，即一个合同填写一行，并说明权属。独立学院中高校的产权校舍建筑，编号以‘401-499’为序；独立学院中出资方的产权校舍建筑，编号以‘501-599’为序；民办高校出资方提供的产权校舍建筑，编号以‘601-699’为序；借、租用其他单位的校舍建筑，编号以‘701-799’为序。
4. 填报单位：民办高校和独立学院。
5. **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包括教室、图书馆、实验室、实习场所、专用科研用房、体育馆、会堂等。
6. **教室：**包括各种一般教室（小教室、中教室、合班教室、阶梯教室）、制图教室及附属用房等。艺术院校教室包括公共基础课（文化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教室（琴房、形体房、画室、各种中、小型排练用房等）及附属用房等。
7. **图书馆：**包括各种单独建设的阅览室、书库、目录厅、出纳厅、内部业务用房（采编室、装订室、业务咨询辅导室、业务资料编辑室、美工室等）、技术设备用房（微机室、缩微照像室、暗室、图书消毒室、声像控制室、复印室……）、办公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室、会议室、接待室、读者衣物寄存处、饮水处等），其他建筑中的阅览室、图书室、资料室等不计入图书馆用房面积，应计入其服务的各类功能用房面积。
8. **实验室、实习场所：**包括：教学实验用房（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所需的各种实验室、计算机房、语音室及附属用房）；实习实训用房（包括工程训练中心）；自选科研项目及学生科技创新用房；研究生学习、实验、科研辅助用房；艺术院校的实验室习惯称实习及附属用房，其内容包括大型观摩、排练、实习演出、展览陈列、摄影棚、洗印车间等用房。
9. **专用科研用房：**是指科学研究、设计、开发、使用的用房，不同于用于公共教学的实验室。
10. **体育馆：**非体育院校的体育馆主要包括风雨操场、体育馆、游泳馆、健身房、乒乓球（羽毛球）房、体操房、体质测试用房及器械库、淋浴、更衣室、卫生间等附属用房。体育院校的体育馆主要包括风雨操场、体育馆、篮（排）球房、田径房、体操房、游泳馆、羽毛球房、乒乓球房、举重房、武术房、健身房及器械库、淋浴、更衣室、卫生间等附属用房。单独建设的体育用房面积包括目前被占用作为非体育用房的建筑。
11. **会堂：**是指供集会或举行文化、学术会议的独立建筑。
12. **行政办公用房：**包括校行政办公用房和学院办公用房。校行政办公用房包括校级党政办公室、会议室、校史室、档案室、文印室、广播室、接待室、网络中心、财务结算中心等。院系办公用房包括院系党政（团）办公室、教师办公室、教研室、学籍档案室、资料室、会议室及接待室等。
13. **生活用房：**是指学校（教学点）为教职工和学生提供生活服务的用房。不包括房改中已售给教职工个人的全产权房屋面积。生活用房包括学生宿舍、学生食堂、生活福利及附属用房、教工宿舍（公寓）、教工食堂等。
14. **学生宿舍（公寓）：**包括居室、盥洗室、厕所、公用活动室、管理人员办公室等。非学校产权的学生公寓只填报独立使用建筑面积。
15. **学生食堂：**包括餐厅、厨房及附属用房（主副食加工间、主副食库、餐具库、冷库、配餐间、炊事员更衣室、淋浴室、休息室、厕所等）、食堂办公室等。
16. **生活福利及附属用房：**包括医务室（所、院）、公共浴室、食堂工人集体宿舍、汽车库（公车）、服务用房（小型超市、洗衣房等）、综合修理用房、总务仓库、锅炉房、水泵房、变电所（配电房）、消防用房、环卫绿化用房、室外厕所、传达警卫室等。大学、专门学院师生活动用房主要包括学生会、学生社团、心理咨询、帮困助学、勤工俭学、就业指导等用房，文娱活动用房，教职工（含离退休人员）活动及管理用房。
17. **教工宿舍（公寓）：**是指学校产权的不出售给个人的用于周转的公寓、外籍专家楼、人才楼、院士楼等。
18. **教工食堂：**教工食堂与学生食堂的内容完全相同。本指标中不包括已离休退休人员及生产性单位职工所需的教工食堂。
19. **教工住宅：**是指学校拥有全部产权或部分产权的教职工住宅。教工住宅包括经主管部门批准的本校编制内全部教职工所需的住宅。本指标中不包括离退休人员、调出人员及已故教工遗属所使用的住宅以及生产性单位职工所需的住宅。
20. **其他用房：**包括人防工程，地下停车场（库），商业用房，产业用房，对外招生的附中、附小、幼儿园，对外开放的医院，交流中心、接待中心，师范院校的培训中心等。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列 2=列 3+列 4+列 5+列 6+列 7

行 100 的列 2、3、4、5、6 应等于分项（101…199）之和

行 200 的列 2、3、4、5、6 应等于分项（201…299）之和

行 400 的列 2、3、4、5、6 应等于分项（401…499）之和

行 500 的列 2、3、4、5、6 应等于分项（501…599）之和

行 600 的列 2、3、4、5、6 应等于分项（601…699）之和

行 700 的列 2、3、4、5、6 应等于分项（701…799）之和

行 300 的列 2、3、4、5、6 应等于（行 400+500+600+700）之和

2. 表间关系：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存在以下关系：

[高基 921]. (行 100, 列 2)=[高基 511]. (行 01, 列 1)

[高基 921]. (行 100, 列 3)=[高基 511]. (行 02, 列 1)

[高基 921]. (行 100, 列 4)=[高基 511]. (行 09, 列 1)

[高基 921]. (行 100, 列 5)=[高基 511]. (行 10, 列 1)

[高基 921]. (行 100, 列 6)=[高基 511]. (行 16, 列 1)

[高基 921]. (行 100, 列 7)=[高基 511]. (行 17, 列 1)

[高基 921]. (行 200, 列 2)+[高基 921]. (行 300, 列 2)=[高基 511]. (行 01, 列 7)

[高基 921]. (行 200, 列 3)+[高基 921]. (行 300, 列 3)=[高基 511]. (行 02, 列 7)

[高基 921]. (行 200, 列 4)+[高基 921]. (行 300, 列 4)=[高基 511]. (行 09, 列 7)

[高基 921]. (行 200, 列 5)+[高基 921]. (行 300, 列 5)=[高基 511]. (行 10, 列 7)

[高基 921]. (行 200, 列 6)+[高基 921]. (行 300, 列 6)=[高基 511]. (行 16, 列 7)

[高基 921]. (行 200, 列 7)+[高基 921]. (行 300, 列 7)=[高基 511]. (行 17, 列 7)

高基 921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校舍权属情况

单位：平方米

	编号	产权证书号及顺序号	合计	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行政办公用房	生活用房	教工住宅	其他用房
甲	乙	1	2	3	4	5	6	7
一、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100	产权证书号						
	101							
	...							
	199							
二、以学校名义立项并已竣工，但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200	建设规划许可证号和施工许可证号						
	201							
	...							
	299							
三、非学校产权独立使用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300	产权归属类别						
	400	独立学院中高校的产权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401	独立学院中高校的产权校舍建筑						
						
	499	独立学院中高校的产权校舍建筑						
	500	独立学院中出资方的产权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501	独立学院中出资方的产权校舍建筑						
						
	599	独立学院中出资方的产权校舍建筑						
	600	民办高校出资方提供的产权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601	民办高校出资方提供的产权校舍建筑						
						
	699	民办高校出资方提供的产权校舍建筑						
	700	借、租用其他单位的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701	借、租用其他单位的校舍建筑						
						
	799	借、租用其他单位的校舍建筑						

高基 922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校园占地权属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是指学校拥有产权，已交付使用的校舍建筑面积。不包括尚未竣工的在建工程或已竣工未交付使用校舍、租借用校舍、临时搭建棚舍的建筑面积。
2. **非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是指学校独立使用或共同使用的不属于学校产权的校舍建筑面积。
3. **占地面积**：是指学校具有国家颁发的土地使用权证所占用的土地面积。不包括农场、林场的占地面积。

二、填报说明

- 1、学校产权占地面积以国有土地使用证书为单位填报，即一个证书填写一行。编号以‘101-199’为序。
- 2、土地已购置，但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的占地面积，编号以‘201-299’为序。
- 3、非学校产权独立使用占地面积合同书为单位填报，即一个合同填写一行，并说明权属。独立学院中高校的土地，编号以‘401-499’为序；独立学院中出资方的土地，编号以‘501-599’为序；民办高校出资方提供的土地，编号以‘601-699’为序；借、租用其他单位的土地，编号以‘701-799’为序。
- 4、填报单位：民办高校和独立学院。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 行 100 的列 2 应等于分项（101…199）之和
- 行 200 的列 2 应等于分项（201…299）之和
- 行 400 的列 2 应等于分项（401…499）之和
- 行 500 的列 2 应等于分项（501…599）之和
- 行 600 的列 2 应等于分项（601…699）之和
- 行 700 的列 2 应等于分项（701…799）之和
- 行 300 的列 2 应等于（行 400+500+600+700）之和

2. 表间关系：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存在以下关系：

[高基 922].（行 100, 列 2）=[高基 521].（行 01, 列 1）

[高基 922].（行 200, 列 2）+[高基 922].（行 300, 列 2）=[高基 521].（行 03, 列 1）

高基 922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校园占地权属情况

单位：平方米

甲	编号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及说明	面积
	乙	1	2
一、学校产权占地面积小计	100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101		
	...		
	199		
二、土地已购置，但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的占地面积小计	200	国有土地规划许可证号	
	201		
	...		
	299		
三、非学校产权独立使用占地面积小计	300	产权归属类别	
	400	独立学院中高校的土地面积小计	
	401	独立学院中高校的土地	
	
	499	独立学院中高校的土地	
	500	独立学院中出资方的土地面积小计	
	501	独立学院中出资方的土地	
	
	599	独立学院中出资方的土地	
	600	民办高校出资方提供的土地面积小计	
	601	民办高校出资方提供的土地	
	
	699	民办高校出资方提供的土地	
	700	借、租用其他单位的土地面积小计	
	701	借、租用其他单位的土地	
	
	799	借、租用其他单位的土地	

高基 931 专职辅导员分年龄、专业技术职务、学历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专职辅导员**：是指在高等教育学校（机构）一线从事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人员，包括院系学工组长、团总支书记、党总支副书记等处级以下从事学生工作的人员。
2. **专业技术职务**：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设置的有明确职责、任职条件和任期，需要具备专门的业务知识和技术水平才能担负的工作岗位。

二、填报说明

1. 年龄以九月一日满周岁计算。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 列 1=列 3+列 9
- 列 3=列 4+列 5+列 6+列 7+列 8
- 列 9=列 10+列 11+列 12+列 13+列 14
- 行 01=行 03+行 04+行 05+行 06
- 行 01=行 07+行 08+行 09+行 10+行 11
- 行 01=行 12+行 13+行 14+行 15
- 行 01>=行 02
- (行 01, 列 2) = (行 02, 列 1)

2. 表间关系：

- [高基 931]. (行 01,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 [高基 931]. (行 02,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 [高基 931]. (行 07, 列 1) <=[高基 411]. (行 03, 列 1)
- [高基 931]. (行 08, 列 1) <=[高基 411]. (行 04, 列 1)
- [高基 931]. (行 09, 列 1) <=[高基 411]. (行 05, 列 1)
- [高基 931]. (行 10, 列 1) <=[高基 411]. (行 06, 列 1)
- [高基 931]. (行 11, 列 1) <=[高基 411]. (行 07, 列 1)

高基 931 专职辅导员分年龄、专业技术职务、学历情况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其中： 女	本专科生专职辅导员						研究生专职辅导员					
				计	19岁及 以下	20-29 岁	30-39 岁	40-49 岁	50岁以 上	计	19岁以 下	20-29 岁	30-39 岁	40-49 岁	50岁及以 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行政职 务分	正处级	03													
	副处级	04													
	正科级	05													
	副科级及以下	06													
按专业技 术职务分	正高级	07													
	副高级	08													
	中级	09													
	初级	10													
	未定职级	11													
按学历分	博士研究生	12													
	硕士研究生	13													
	本科	14													
	专科及以下	15													

高基 932 心理咨询工作人员情况

一、指标解释

1. **心理咨询工作人员**：是指在高等教育学校（机构）专门的心理健康教育机构专职从事学生心理咨询工作的人员。
2. **专业技术职务**：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设置的有明确职责、任职条件和任期，需要具备专门的业务知识和技术水平才能担负的工作岗位。

二、填报说明

三、校验关系

1. 表内关系：

- 列 1=列 4+列 5+列 6+列 7
- 列 1>=列 2
- 列 1>=列 3
- 行 01=行 03+行 04+行 05+行 06+行 07
- 行 01=行 08+行 09+行 10+行 11
- 行 01>=行 02

2. 表间关系：

- [高基 932]. (行 01, 列 1) <=[高基 411]. (行 01, 列 1)
- [高基 932]. (行 02, 列 1) <=[高基 411]. (行 02, 列 1)
- [高基 932]. (行 03, 列 1) <=[高基 411]. (行 03, 列 1)
- [高基 932]. (行 04, 列 1) <=[高基 411]. (行 04, 列 1)
- [高基 932]. (行 05, 列 1) <=[高基 411]. (行 05, 列 1)
- [高基 932]. (行 06, 列 1) <=[高基 411]. (行 06, 列 1)
- [高基 932]. (行 07, 列 1) <=[高基 411]. (行 07, 列 1)

高基 932 心理咨询工作人员情况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其中：女	其中：持有资格证 书	按工作年限分			
					4年及以下	5-10年	11-20年	21年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专业技术职 务分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按学历分	博士研究生	08						
	硕士研究生	09						
	本科	10						
	专科及以下	11						

高等教育综合统计报表

(201 /201 学年初)

制定机关：教 育 部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5)80号

高综 111 教育行政部门基本情况

	教育行政部门(签章)	教育行政部门地址	邮政编码							负责人	填表人
名称			办公电话		-						
代码			传真电话		-						

高综 1121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数

单位：所

	编号	合计	中央部门			地方				民办
			计	教育部	其他部门	计	教育部门	其他部门	地方企业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 研究生培养机构	01									
普通高校	02									
科研机构	03									
2. 普通高校	04									
本科院校	05									
其中：独立学院	06									
专科院校	07									
其中：高等职业学校	08									
3. 成人高等学校	09									
4. 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10									

高综 1122 学校（机构）基本情况（总计）

项目	编号	内容	项目	编号	内容
“985 工程”院校	01	所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28	个
“211 工程”院校	02	所	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9	个
设立研究生院	03	所	省、部级设置的研究（院、所、中心）、实验室	30	个
网络学院	04	所	定期公开出版的专业刊物数	31	种
建立校园网	05	所	直属院（系）数	32	个
接入互联网	06	所	普通本专科在校生中住宿生	33	人
拨号	07	所	普通本专科毕业生一次就业率	34	%
ADSL	08	所	授予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数	35	人
光纤	09	所	授予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人数	36	人
无线	10	所	上学年参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的人数	37	人
其它	11	所	优秀	38	人
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	12	(Mbps)	良好	39	人
专科（高职）专业	13	个	及格	40	人
本科专业	14	个	不及格	41	人
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15	个	中国科学院院士（人事关系在本校）	42	人
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	16	个	中国工程院院士（人事关系在本校）	43	人
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17	个	“千人计划”入选者	44	人
博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	18	个	“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	45	人
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19	个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讲座教授	46	人
国家重点学科（一级）	20	个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47	人
国家重点学科（二级）	21	个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48	人
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22	个	专任教师中有海（境）外经历累计一年以上的	49	人
省、部级重点学科（一级）	23	个	安全保卫人员	50	人
省、部级重点学科（二级）	24	个	学校附属医院	51	个
国家实验室	25	个	--建筑面积	52	平方米
国家重点实验室	26	个	--床位数	53	个
国家工程实验室	27	个	--临床教师	54	人

高综 1123 学校（机构）基本情况（普通高校）

项目	编号	内容	项目	编号	内容
“985 工程”院校	01	所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28	个
“211 工程”院校	02	所	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9	个
设立研究生院	03	所	省、部级设置的研究（院、所、中心）、实验室	30	个
网络学院	04	所	定期公开出版的专业刊物数	31	种
建立校园网	05	所	直属院（系）数	32	个
接入互联网	06	所	普通本专科在校生中住宿生	33	人
拨号	07	所	普通本专科毕业生一次就业率	34	%
ADSL	08	所	授予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数	35	人
光纤	09	所	授予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人数	36	人
无线	10	所	上学年参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的人数	37	人
其它	11	所	优秀	38	人
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	12	(Mbps)	良好	39	人
专科（高职）专业	13	个	及格	40	人
本科专业	14	个	不及格	41	人
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15	个	中国科学院院士（人事关系在本校）	42	人
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	16	个	中国工程院院士（人事关系在本校）	43	人
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17	个	“千人计划”入选者	44	人
博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	18	个	“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	45	人
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19	个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讲座教授	46	人
国家重点学科（一级）	20	个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47	人
国家重点学科（二级）	21	个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48	人
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22	个	专任教师中有海（境）外经历累计一年以上的	49	人
省、部级重点学科（一级）	23	个	安全保卫人员	50	人
省、部级重点学科（二级）	24	个	学校附属医院	51	个
国家实验室	25	个	--建筑面积	52	平方米
国家重点实验室	26	个	--床位数	53	个
国家工程实验室	27	个	--临床教师	54	人

高综 1124 学校（机构）基本情况（成人高校）

项目	编号	内容	项目	编号	内容
“985 工程”院校	01	所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28	个
“211 工程”院校	02	所	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9	个
设立研究生院	03	所	省、部级设置的研究（院、所、中心）、实验室	30	个
网络学院	04	所	定期公开出版的专业刊物数	31	种
建立校园网	05	所	直属院（系）数	32	个
接入互联网	06	所	普通本专科在校生中住宿生	33	人
拨号	07	所	普通本专科毕业生一次就业率	34	%
ADSL	08	所	授予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数	35	人
光纤	09	所	授予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人数	36	人
无线	10	所	上学年参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的人数	37	人
其它	11	所	优秀	38	人
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	12	(Mbps)	良好	39	人
专科（高职）专业	13	个	及格	40	人
本科专业	14	个	不及格	41	人
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15	个	中国科学院院士（人事关系在本校）	42	人
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	16	个	中国工程院院士（人事关系在本校）	43	人
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17	个	“千人计划”入选者	44	人
博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	18	个	“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	45	人
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19	个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讲座教授	46	人
国家重点学科（一级）	20	个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47	人
国家重点学科（二级）	21	个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48	人
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22	个	专任教师中有海（境）外经历累计一年以上的	49	人
省、部级重点学科（一级）	23	个	安全保卫人员	50	人
省、部级重点学科（二级）	24	个	学校附属医院	51	个
国家实验室	25	个	--建筑面积	52	平方米
国家重点实验室	26	个	--床位数	53	个
国家工程实验室	27	个	--临床教师	54	人

高综 1125 学校（机构）基本情况（科研机构）

项目	编号	内容	项目	编号	内容
“985 工程”院校	01	所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28	个
“211 工程”院校	02	所	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9	个
设立研究生院	03	所	省、部级设置的研究（院、所、中心）、实验室	30	个
网络学院	04	所	定期公开出版的专业刊物数	31	种
建立校园网	05	所	直属院（系）数	32	个
接入互联网	06	所	普通本专科在校生中住宿生	33	人
拨号	07	所	普通本专科毕业生一次就业率	34	%
ADSL	08	所	授予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数	35	人
光纤	09	所	授予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人数	36	人
无线	10	所	上学年参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的人数	37	人
其它	11	所	优秀	38	人
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	12	(Mbps)	良好	39	人
专科（高职）专业	13	个	及格	40	人
本科专业	14	个	不及格	41	人
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15	个	中国科学院院士（人事关系在本校）	42	人
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	16	个	中国工程院院士（人事关系在本校）	43	人
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17	个	“千人计划”入选者	44	人
博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点（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	18	个	“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	45	人
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19	个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讲座教授	46	人
国家重点学科（一级）	20	个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47	人
国家重点学科（二级）	21	个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48	人
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22	个	专任教师中有海（境）外经历累计一年以上的	49	人
省、部级重点学科（一级）	23	个	安全保卫人员	50	人
省、部级重点学科（二级）	24	个	学校附属医院	51	个
国家实验室	25	个	--建筑面积	52	平方米
国家重点实验室	26	个	--床位数	53	个
国家工程实验室	27	个	--临床教师	54	人

高综 3101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学生数（总计）

单位：人

	编号	毕（结）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				
					应届毕业生	春季招生			预科生转入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普通本科、专科生	01								
专科	02								
本科	03								
成人本科、专科生	04								
专科	05								
本科	06								
网络本科、专科生	07								
专科	08								
本科	09								
研究生	10								
硕士	11								
博士	12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	13								
自考助学班	14								
普通预科生	15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16								
进修及培训	17								
留学生	18								

高综 3102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学生数（普通高校）

单位：人

甲	乙	毕（结）业生数 1	授予学位数 2	招生数			在校生数 7	预计毕业生数 8
				计 3	其中：			
					应届毕业生 4	春季招生 5		
普通本科、专科生	01							
专科	02							
本科	03							
成人本科、专科生	04							
专科	05							
本科	06							
网络本科、专科生	07							
专科	08							
本科	09							
研究生	10							
硕士	11							
博士	12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	13							
自考助学班	14							
普通预科生	15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16							
进修及培训	17							
留学生	18							

高综 3103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学生数（成人高校）

单位：人

	编号	毕（结）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				
					应届毕业生	春季招生			预科生转入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普通本科、专科生	01								
专科	02								
本科	03								
成人本科、专科生	04								
专科	05								
本科	06								
网络本科、专科生	07								
专科	08								
本科	09								
研究生	10								
硕士	11								
博士	12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	13								
自考助学班	14								
普通预科生	15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16								
进修及培训	17								
留学生	18								

高综 3104 高等教育学校（机构）学生数（科研机构）

单位：人

	编号	毕（结）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				
					应届毕业生	春季招生			预科生转入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普通本科、专科生	01								
专科	02								
本科	03								
成人本科、专科生	04								
专科	05								
本科	06								
网络本科、专科生	07								
专科	08								
本科	09								
研究生	10								
硕士	11								
博士	12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	13								
自考助学班	14								
普通预科生	15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16								
进修及培训	17								
留学生	18								

高综 3111 普通专科分形式、分举办者学生数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普通高校				成人高校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形式分	高中起点	03												
	对口招收中职生	04												
	五年制高职转入	05												
按举办者分	1. 中央部门	06												
	教育部	07												
	其他部门	08												
	2. 地方	09												
	教育部门	10												
	其他部门	11												
	地方企业	12												
3. 民办	13													

高综 3112 普通专科学科学生数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普通高校				成人高校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学 科分	农林牧渔大类	03											
	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	04											
	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	05											
	土木建筑大类	06											
	水利大类	07											
	装备制造大类	08											
	生物与化工大类	09											
	轻工纺织大类	10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	11											
	交通运输大类	12											
	电子信息大类	13											
	医药卫生大类	14											
	财经商贸大类	15											
	旅游大类	16											
	文化艺术大类	17											
	新闻传播大类	18											
	教育与体育大类	19											
	公安与司法大类	20											
	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21											
	总计中：师范生	22											

高综 3121 普通本科分形式、分学科学生数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普通高校				成人高校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形式分	高中起点	03												
	专科起点	04												
	第二学士学位	05												
按学科分	哲学	06												
	经济学	07												
	法学	08												
	教育学	09												
	文学	10												
	其中：外语	11												
	历史学	12												
	理学	13												
	工学	14												
	农学	15												
	医学	16												
	管理学	17												
艺术学	18													
按举办者	1. 中央部门	19												
	教育部	20												
	其他部门	21												
	2. 地方	22												
	教育部门	23												
	其他部门	24												
	地方企业	25												
3. 民办	26													
总计中：师范生		27												

高综 3122 普通本科、专科学学生数（普通高等学校分类型、性质类别及举办者）

单位：人

	编号	学校数(所)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中央	合计	专科	本科	合计	专科	本科	合计	专科	本科	合计	专科	本科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总计	01														
一、普通高等学校	02														
按类型分	本科院校	03													
	其中：独立学院	04													
	专科院校	05													
	其中：高等职业学校	06													
	其他普通高教机构(不计校数)	07													
按性质类别分	综合大学	08													
	理工院校	09													
	农业院校	10													
	林业院校	11													
	医药院校	12													
	师范院校	13													
	语文院校	14													
	财经院校	15													
	政法院校	16													
	体育院校	17													
艺术院校	18														
民族院校	19														
按举办者分	1. 中央部门	20													
	教育部	21													
	其他部门	22													
	2. 地方	23													
	教育部门	24													
	其他部门	25													
	地方企业	26													
3. 民办	27														
二、成人高等学校	28														

高综 313 成人专科分形式、分学科学生数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普通高校				成人高校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形式分	函授	03											
	高中起点	04											
	专科第二学历	05											
	业余	06											
	高中起点	07											
	专科第二学历	08											
	脱产	09											
	高中起点	10											
专科第二学历	11												
按学科分	农林牧渔大类	12											
	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	13											
	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	14											
	土木建筑大类	15											
	水利大类	16											
	装备制造大类	17											
	生物与化工大类	18											
	轻工纺织大类	19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	20											
	交通运输大类	21											
	电子信息大类	22											
	医药卫生大类	23											
	财经商贸大类	24											
	旅游大类	25											
	文化艺术大类	26											
	新闻传播大类	27											
	教育与体育大类	28											
	公安与司法大类	29											
	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30											
	总计中：师范生	31											

高综 3141 成人本科分形式、分学科学生数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普通高校				成人高校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形式分	函授	03											
	高中起点	04											
	专科起点	05											
	业余	06											
	高中起点	07											
	专科起点	08											
	脱产	09											
	高中起点	10											
	专科起点	11											
按学科分	哲学	12											
	经济学	13											
	法学	14											
	教育学	15											
	文学	16											
	其中：外语	17											
	历史学	18											
	理学	19											
	工学	20											
	农学	21											
	医学	22											
	管理学	23											
	艺术学	24											
总计中：师范生	25												

高综 3142 成人本科、专科分举办者、成人高校分类型学生数

单位：人

	编 号	学校数(所)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计	其中中 央	合计	专科	本科	合计	专科	本科	合计	专科	本科	合计	专科	本科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总计		01													
按举 办者 分	一、普通高等学校	02													
	1. 中央部门	03													
	教育部	04													
	其他部门	05													
	2. 地方	06													
	教育部门	07													
	其他部门	08													
	地方企业	09													
	3. 民办	10													
	二、成人高等学校	11													
	1. 中央部门	12													
	教育部	13													
	其他部门	14													
	2. 地方	15													
	教育部门	16													
	其他部门	17													
	地方企业	18													
	3. 民办	19													
	按成 人高 校类 型分	职工高等学校	20												
农民高等学校		21													
管理干部学院		22													
教育学院		23													
独立函授学院		24													
广播电视大学		25													
其他成人高教机构		26													

高综 3151 网络专科分学科学生数（总计）

单位：人

	编号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甲	乙	1	2	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农林牧渔大类	03			
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	04			
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	05			
土木建筑大类	06			
水利大类	07			
装备制造大类	08			
生物与化工大类	09			
轻工纺织大类	10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	11			
交通运输大类	12			
电子信息大类	13			
医药卫生大类	14			
财经商贸大类	15			
旅游大类	16			
文化艺术大类	17			
新闻传播大类	18			
教育与体育大类	19			
公安与司法大类	20			
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21			
总计中：师范生	22			

高综 3152 网络专科分学科学生数（普通高校）

单位：人

甲	乙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1	2	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农林牧渔大类	03			
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	04			
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	05			
土木建筑大类	06			
水利大类	07			
装备制造大类	08			
生物与化工大类	09			
轻工纺织大类	10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	11			
交通运输大类	12			
电子信息大类	13			
医药卫生大类	14			
财经商贸大类	15			
旅游大类	16			
文化艺术大类	17			
新闻传播大类	18			
教育与体育大类	19			
公安与司法大类	20			
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21			
总计中：师范生	22			

高综 3153 网络专科分学科学生数（成人高校）

单位：人

	编号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甲	乙	1	2	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农林牧渔大类	03			
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	04			
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	05			
土木建筑大类	06			
水利大类	07			
装备制造大类	08			
生物与化工大类	09			
轻工纺织大类	10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	11			
交通运输大类	12			
电子信息大类	13			
医药卫生大类	14			
财经商贸大类	15			
旅游大类	16			
文化艺术大类	17			
新闻传播大类	18			
教育与体育大类	19			
公安与司法大类	20			
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21			
总计中：师范生	22			

高综 3161 网络本科分学科学生数（总计）

单位：人

甲	编号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乙	1	2	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文学	07			
其中：外语	08			
历史学	09			
理学	10			
工学	11			
农学	12			
医学	13			
管理学	14			
艺术学	15			
总计中：师范生	16			

高综 3162 网络本科分学科学生数（普通高校）

单位：人

甲	编号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甲	乙	1	2	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文学	07			
其中：外语	08			
历史学	09			
理学	10			
工学	11			
农学	12			
医学	13			
管理学	14			
艺术学	15			
总计中：师范生	16			

高综 3163 网络本科分学科学生数（成人高校）

单位：人

甲	编号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甲	乙	1	2	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文学	07			
其中：外语	08			
历史学	09			
理学	10			
工学	11			
农学	12			
医学	13			
管理学	14			
艺术学	15			
总计中：师范生	16			

高综 3181 分部门、分计划研究生数 (总计)

单位: 人

甲	乙	学校(机构)数 (所)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国家任务	02													
委托培养	03													
自筹经费	04													
一、中央部门	05													
国家任务	06													
委托培养	07													
自筹经费	08													
1. 教育部	09													
国家任务	10													
委托培养	11													
自筹经费	12													
2. 其他部门	13													
国家任务	14													
委托培养	15													
自筹经费	16													
二、地方	17													
国家任务	18													
委托培养	19													
自筹经费	20													
1. 教育部门	21													
国家任务	22													
委托培养	23													
自筹经费	24													
2. 其他部门	25													
国家任务	26													
委托培养	27													
自筹经费	28													
3. 地方企业	29													
国家任务	30													
委托培养	31													
自筹经费	32													

三、民办	33													
国家任务	34													
委托培养	35													
自筹经费	36													

高综 3182 分部门、分计划研究生数（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学校(机构)数 (所)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国家任务	02													
委托培养	03													
自筹经费	04													
一、中央部门	05													
国家任务	06													
委托培养	07													
自筹经费	08													
1. 教育部	09													
国家任务	10													
委托培养	11													
自筹经费	12													
2. 其他部门	13													
国家任务	14													
委托培养	15													
自筹经费	16													
二、地方	17													
国家任务	18													
委托培养	19													
自筹经费	20													
1. 教育部门	21													
国家任务	22													
委托培养	23													
自筹经费	24													
2. 其他部门	25													
国家任务	26													
委托培养	27													
自筹经费	28													
3. 地方企业	29													
国家任务	30													
委托培养	31													
自筹经费	32													

三、民办	33													
国家任务	34													
委托培养	35													
自筹经费	36													

高综 3183 分部门、分计划研究生数（科研机构）

单位：人

	编号	学校（机构）数（所）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国家任务	02													
委托培养	03													
自筹经费	04													
一、中央部门	05													
国家任务	06													
委托培养	07													
自筹经费	08													
1. 教育部	09													
国家任务	10													
委托培养	11													
自筹经费	12													
2. 其他部门	13													
国家任务	14													
委托培养	15													
自筹经费	16													
二、地方	17													
国家任务	18													
委托培养	19													
自筹经费	20													
1. 教育部门	21													
国家任务	22													
委托培养	23													
自筹经费	24													
2. 其他部门	25													
国家任务	26													
委托培养	27													
自筹经费	28													
3. 地方企业	29													
国家任务	30													
委托培养	31													
自筹经费	32													

三、民办	33													
国家任务	34													
委托培养	35													
自筹经费	36													

高综 3184 分学科研究生数 (总计)

单位: 人

	编号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其中: 女	02												
按 学 科 分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文学	07											
	历史学	08											
	理学	09											
	工学	10											
	农学	11											
	医学	12											
	军事学	13											
	管理学	14											
艺术学	15												
总计中: 学术型学位	16												
专业学位	17												

高综 3185 分学科研究生数（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 学 科 分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文学	07											
	历史学	08											
	理学	09											
	工学	10											
	农学	11											
	医学	12											
	军事学	13											
	管理学	14											
艺术学	15												
总计中：学术型学位	16												
专业学位	17												

高综 3186 分学科研究生数（科研机构）

单位：人

	编号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 学 科 分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文学	07											
	历史学	08											
	理学	09											
	工学	10											
	农学	11											
	医学	12											
	军事学	13											
	管理学	14											
艺术学	15												
总计中：学术型学位	16												
专业学位	17												

高综 3187 分学科研究生数 (总计)

单位: 人

	编号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其中: 女	02												
小计	03												
学术型学位	哲学	04											
	经济学	05											
	法学	06											
	教育学	07											
	文学	08											
	历史学	09											
	理学	10											
	工学	11											
	农学	12											
	医学	13											
	军事学	14											
	管理学	15											
	艺术学	16											
小计	17												
专业学位	哲学	18											
	经济学	19											
	法学	20											
	教育学	21											
	文学	22											
	历史学	23											
	理学	24											
	工学	25											
	农学	26											
	医学	27											
	军事学	28											
	管理学	29											
	艺术学	30											

高综 3188 分学科研究生数（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小计	03												
学术型学位	哲学	04											
	经济学	05											
	法学	06											
	教育学	07											
	文学	08											
	历史学	09											
	理学	10											
	工学	11											
	农学	12											
	医学	13											
	军事学	14											
	管理学	15											
	艺术学	16											
小计	17												
专业学位	哲学	18											
	经济学	19											
	法学	20											
	教育学	21											
	文学	22											
	历史学	23											
	理学	24											
	工学	25											
	农学	26											
	医学	27											
	军事学	28											
	管理学	29											
	艺术学	30											

高综 3189 分学科研究生数（科研机构）

单位：人

	编号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预计毕业生数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合计	硕士	博士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小计	03												
学术型学位	哲学	04											
	经济学	05											
	法学	06											
	教育学	07											
	文学	08											
	历史学	09											
	理学	10											
	工学	11											
	农学	12											
	医学	13											
	军事学	14											
	管理学	15											
	艺术学	16											
小计	17												
专业学位	哲学	18											
	经济学	19											
	法学	20											
	教育学	21											
	文学	22											
	历史学	23											
	理学	24											
	工学	25											
	农学	26											
	医学	27											
	军事学	28											
	管理学	29											
	艺术学	30											

高综 3211 在校生分年龄情况（总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17岁及以下	18岁	19岁	20岁	21岁	22岁	23岁	24岁	25岁	26岁	27岁	28岁	29岁	30岁	31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普通专科生	03																
其中：女	04																
普通本科生	05																
其中：女	06																
成人专科生	07																
其中：女	08																
成人本科生	09																
其中：女	10																
网络专科生	11																
其中：女	12																
网络本科生	13																
其中：女	14																
硕士生	15																
其中：女	16																
博士生	17																
其中：女	18																

高综 3212 在校生分年龄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17岁及以下	18岁	19岁	20岁	21岁	22岁	23岁	24岁	25岁	26岁	27岁	28岁	29岁	30岁	31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普通专科生	03																
其中：女	04																
普通本科生	05																
其中：女	06																
成人专科生	07																
其中：女	08																
成人本科生	09																
其中：女	10																
网络专科生	11																
其中：女	12																
网络本科生	13																
其中：女	14																
硕士生	15																
其中：女	16																
博士生	17																
其中：女	18																

高综 3213 在校生分年龄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17岁及以下	18岁	19岁	20岁	21岁	22岁	23岁	24岁	25岁	26岁	27岁	28岁	29岁	30岁	31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普通专科生	03																
其中：女	04																
普通本科生	05																
其中：女	06																
成人专科生	07																
其中：女	08																
成人本科生	09																
其中：女	10																
网络专科生	11																
其中：女	12																
网络本科生	13																
其中：女	14																
硕士生	15																
其中：女	16																
博士生	17																
其中：女	18																

高综 3214 在校生分年龄情况（科研机构）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17岁及以下	18岁	19岁	20岁	21岁	22岁	23岁	24岁	25岁	26岁	27岁	28岁	29岁	30岁	31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普通专科生	03																
其中：女	04																
普通本科生	05																
其中：女	06																
成人专科生	07																
其中：女	08																
成人本科生	09																
其中：女	10																
网络专科生	11																
其中：女	12																
网络本科生	13																
其中：女	14																
硕士生	15																
其中：女	16																
博士生	17																
其中：女	18																

高综 3221 招生、在校生源情况（总计）

单位：人

甲	乙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普通专科生	普通本科生	合计	普通专科生	普通本科生	成人专科生	成人本科生	网络专科生	网络本科生	硕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北京市	02												
天津市	03												
河北省	04												
山西省	05												
内蒙古	06												
辽宁省	07												
吉林省	08												
黑龙江	09												
上海市	10												
江苏省	11												
浙江省	12												
安徽省	13												
福建省	14												
江西省	15												
山东省	16												
河南省	17												
湖北省	18												
湖南省	19												
广东省	20												
广西	21												
海南省	22												
重庆市	23												
四川省	24												
贵州省	25												
云南省	26												
西藏	27												
陕西省	28												
甘肃省	29												
青海省	30												
宁夏	31												
新疆	32												
港澳台侨	33												

高综 3222 招生、在校生成源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

甲	乙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普通专科生	普通本科生	合计	普通专科生	普通本科生	成人专科生	成人本科生	网络专科生	网络本科生	硕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北京市	02												
天津市	03												
河北省	04												
山西省	05												
内蒙古	06												
辽宁省	07												
吉林省	08												
黑龙江	09												
上海市	10												
江苏省	11												
浙江省	12												
安徽省	13												
福建省	14												
江西省	15												
山东省	16												
河南省	17												
湖北省	18												
湖南省	19												
广东省	20												
广西	21												
海南省	22												
重庆市	23												
四川省	24												
贵州省	25												
云南省	26												
西藏	27												
陕西省	28												
甘肃省	29												
青海省	30												
宁夏	31												
新疆	32												
港澳台侨	33												

高综 3223 招生、在校生来源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人

甲	乙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普通专科生	普通本科生	合计	普通专科生	普通本科生	成人专科生	成人本科生	网络专科生	网络本科生	硕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北京市	02												
天津市	03												
河北省	04												
山西省	05												
内蒙古	06												
辽宁省	07												
吉林省	08												
黑龙江	09												
上海市	10												
江苏省	11												
浙江省	12												
安徽省	13												
福建省	14												
江西省	15												
山东省	16												
河南省	17												
湖北省	18												
湖南省	19												
广东省	20												
广西	21												
海南省	22												
重庆市	23												
四川省	24												
贵州省	25												
云南省	26												
西藏	27												
陕西省	28												
甘肃省	29												
青海省	30												
宁夏	31												
新疆	32												
港澳台侨	33												

高综 3224 招生、在校生源情况 (科研机构)

单位: 人

甲	乙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普通专科生	普通本科生	合计	普通专科生	普通本科生	成人专科生	成人本科生	网络专科生	网络本科生	硕士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北京市	02												
天津市	03												
河北省	04												
山西省	05												
内蒙古	06												
辽宁省	07												
吉林省	08												
黑龙江	09												
上海市	10												
江苏省	11												
浙江省	12												
安徽省	13												
福建省	14												
江西省	15												
山东省	16												
河南省	17												
湖北省	18												
湖南省	19												
广东省	20												
广西	21												
海南省	22												
重庆市	23												
四川省	24												
贵州省	25												
云南省	26												
西藏	27												
陕西省	28												
甘肃省	29												
青海省	30												
宁夏	31												
新疆	32												
港澳台侨	33												

高综 3331 学生变动情况 (总计)

单位: 人

甲	乙	上学年初报 表在校生数	增加学生数					减少学生数								本学年初报 表在校生数	
			合计	招生	复学	转入	其他	合计	毕业	结业	休学	退学	开除	死亡	转出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生	12																
博士生	13																

高综 3332 学生变动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

甲	乙	上学年初报表在校生数	增加学生数					减少学生数									本学年初报表在校生数
			合计	招生	复学	转入	其他	合计	毕业	结业	休学	退学	开除	死亡	转出	其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生	12																
博士生	13																

高综 3333 学生变动情况 (成人高校)

单位: 人

甲	乙	上学年初报 表在校生数	增加学生数					减少学生数							本学年初报 表在校生数		
			合计	招生	复学	转入	其他	合计	毕业	结业	休学	退学	开除	死亡		转出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生	12																
博士生	13																

高综 3334 学生变动情况 (科研机构)

单位: 人

甲	乙	上学年初报表在校生数	增加学生数					减少学生数							本学年初报表在校生数		
			合计	招生	复学	转入	其他	合计	毕业	结业	休学	退学	开除	死亡		转出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生	12																
博士生	13																

高综 3321 学生休退学的主要原因（总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患病	停学实践（求职）	贫困	学习成绩不好	出国	其他
甲	乙	1	2	3	4	5	6	7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生	12							
博士生	13							

高综 3322 学生休退学的主要原因（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患病	停学实践（求职）	贫困	学习成绩不好	出国	其他
甲	乙	1	2	3	4	5	6	7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生	12							
博士生	13							

高综 3323 学生休退学的主要原因（成人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患病	停学实践（求职）	贫困	学习成绩不好	出国	其他
甲	乙	1	2	3	4	5	6	7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生	12							
博士生	13							

高综 3324 学生休退学的主要原因（科研机构）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患病	停学实践（求职）	贫困	学习成绩不好	出国	其他
甲	乙	1	2	3	4	5	6	7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生	12							
博士生	13							

高综 3411 在校生中其他情况（总计）

单位：人

	编号	共产党员	共青团员	民主党派	华侨	港澳台	少数民族	残疾人
甲	乙	1	2	3	4	5	6	7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研究生	12							
博士研究生	13							

高综 3412 在校生中其他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共产党员	共青团员	民主党派	华侨	港澳台	少数民族	残疾人
甲	乙	1	2	3	4	5	6	7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研究生	12							
博士研究生	13							

高综 3413 在校生中其他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共产党员	共青团员	民主党派	华侨	港澳台	少数民族	残疾人
甲	乙	1	2	3	4	5	6	7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研究生	12							
博士研究生	13							

高综 3414 在校生中其他情况（科研机构）

单位：人

	编号	共产党员	共青团员	民主党派	华侨	港澳台	少数民族	残疾人
甲	乙	1	2	3	4	5	6	7
总计	01							
普通本科、专科生	02							
普通专科生	03							
普通本科生	04							
成人本科、专科生	05							
成人专科生	06							
成人本科生	07							
网络本科、专科生	08							
网络专科生	09							
网络本科生	10							
研究生	11							
硕士研究生	12							
博士研究生	13							

高综 3511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分学科学生数（总计）

单位：人

	编号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学 科分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文学	07					
	历史学	08					
	理学	09					
	工学	10					
	农学	11					
	医学	12					
	军事学	13					
	管理学	14					
艺术学	15						
总计中：学术型学位	16						
专业学位	17						

高综 3512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分学科学生数 (普通高校)

单位: 人

	编号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总计	01						
其中: 女	02						
按学 科分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文学	07					
	历史学	08					
	理学	09					
	工学	10					
	农学	11					
	医学	12					
	军事学	13					
	管理学	14					
艺术学	15						
总计中: 学术型学位	16						
专业学位	17						

高综 3513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分学科学生数（科研机构）

单位：人

	编号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学 科分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文学	07					
	历史学	08					
	理学	09					
	工学	10					
	农学	11					
	医学	12					
	军事学	13					
	管理学	14					
艺术学	15						
总计中：学术型学位	16						
专业学位	17						

高综 3514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分学科学生数 (总计)

单位: 人

	编号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总计	01						
其中: 女	02						
学术型 学位	小计	03					
	哲学	04					
	经济学	05					
	法学	06					
	教育学	07					
	文学	08					
	历史学	09					
	理学	10					
	工学	11					
	农学	12					
	医学	13					
	军事学	14					
	管理学	15					
	艺术学	16					
	专业学 位	小计	17				
哲学		18					
经济学		19					
法学		20					
教育学		21					
文学		22					
历史学		23					
理学		24					
工学		25					
农学		26					
医学		27					
军事学		28					
管理学		29					
艺术学		30					

高综 3515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分学科学生数（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学术型学位	小计	03					
	哲学	04					
	经济学	05					
	法学	06					
	教育学	07					
	文学	08					
	历史学	09					
	理学	10					
	工学	11					
	农学	12					
	医学	13					
	军事学	14					
	管理学	15					
	艺术学	16					
专业学位	小计	17					
	哲学	18					
	经济学	19					
	法学	20					
	教育学	21					
	文学	22					
	历史学	23					
	理学	24					
	工学	25					
	农学	26					
	医学	27					
	军事学	28					
	管理学	29					
	艺术学	30					

高综 3516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分学科学生数 (科研机构)

单位: 人

		编号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总计		01						
其中: 女		02						
学术型 学位	小计	03						
	哲学	04						
	经济学	05						
	法学	06						
	教育学	07						
	文学	08						
	历史学	09						
	理学	10						
	工学	11						
	农学	12						
	医学	13						
	军事学	14						
	管理学	15						
	艺术学	16						
	专业学 位	小计	17					
哲学		18						
经济学		19						
法学		20						
教育学		21						
文学		22						
历史学		23						
理学		24						
工学		25						
农学		26						
医学		27						
军事学		28						
管理学		29						
艺术学		30						

高综 3611 其他学生情况（总计）

单位：人、人次

		编号	结业生数		注册学生数	
			计	其中：女	计	其中：女
甲		乙	1	2	3	4
自考助学班		01				
普通预科生		02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03				
进修及培训		04				
其中	资格证书培训	05				
	岗位证书培训	06				
按产业分	第一产业类培训	07				
	第二产业类培训	08				
	第三产业类培训	09				
按时间分	一个月以内	10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11				
	三个月至半年以内	12				
	半年至一年以内	13				
	一年及以上	14				

高综 3612 其他学生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人次

		编号	结业生数		注册学生数	
			计	其中：女	计	其中：女
甲		乙	1	2	3	4
自考助学班		01				
普通预科生		02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03				
进修及培训		04				
其中	资格证书培训	05				
	岗位证书培训	06				
按产业分	第一产业类培训	07				
	第二产业类培训	08				
	第三产业类培训	09				
按时间分	一个月以内	10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11				
	三个月至半年以内	12				
	半年至一年以内	13				
	一年及以上	14				

高综 3613 其他学生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人、人次

		编号	结业生数		注册学生数	
			计	其中：女	计	其中：女
甲		乙	1	2	3	4
自考助学班		01				
普通预科生		02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03				
进修及培训		04				
其中	资格证书培训	05				
	岗位证书培训	06				
按产业分	第一产业类培训	07				
	第二产业类培训	08				
	第三产业类培训	09				
按时间分	一个月以内	10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11				
	三个月至半年以内	12				
	半年至一年以内	13				
	一年及以上	14				

高综 3614 其他学生情况（科研机构）

单位：人、人次

		编号	结业生数		注册学生数	
			计	其中：女	计	其中：女
甲		乙	1	2	3	4
自考助学班		01				
普通预科生		02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03				
进修及培训		04				
其中	资格证书培训	05				
	岗位证书培训	06				
按产业分	第一产业类培训	07				
	第二产业类培训	08				
	第三产业类培训	09				
按时间分	一个月以内	10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11				
	三个月至半年以内	12				
	半年至一年以内	13				
	一年及以上	14				

高综 3711 外国留学生情况（总计）

单位：人、人次

	编号	毕（结）业 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注册）生数					
				计	其中：春季 招生	合计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及以 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学 历分	小计	03									
	专科	04									
	本科	05									
	硕士研究生	06									
	博士研究生	07									
培训	08										
按大 洲分	亚洲	09									
	非洲	10									
	欧洲	11									
	北美洲	12									
	南美洲	13									
	大洋洲	14									
按经 费来 源分	国际组织资助	15									
	中国政府资助	16									
	本国政府资助	17									
	学校间交换	18									
	自费	19									

高综 3712 外国留学生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人次

	编号	毕（结）业 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注册）生数					
				计	其中：春季 招生	合计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及以 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学 历分	小计	03									
	专科	04									
	本科	05									
	硕士研究生	06									
	博士研究生	07									
培训	08										
按大 洲分	亚洲	09									
	非洲	10									
	欧洲	11									
	北美洲	12									
	南美洲	13									
	大洋洲	14									
按经 费来 源分	国际组织资助	15									
	中国政府资助	16									
	本国政府资助	17									
	学校间交换	18									
	自费	19									

高综 3713 外国留学生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人、人次

	编号	毕（结）业 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注册）生数					
				计	其中：春季 招生	合计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及以 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学 历分	小计	03									
	专科	04									
	本科	05									
	硕士研究生	06									
	博士研究生	07									
培训	08										
按大 洲分	亚洲	09									
	非洲	10									
	欧洲	11									
	北美洲	12									
	南美洲	13									
	大洋洲	14									
按经 费来 源分	国际组织资助	15									
	中国政府资助	16									
	本国政府资助	17									
	学校间交换	18									
	自费	19									

高综 3714 外国留学生情况（科研机构）

单位：人、人次

	编号	毕（结）业 生数	授予学位数	招生数		在校（注册）生数					
				计	其中：春季 招生	合计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及以 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学 历分	小计	03									
	专科	04									
	本科	05									
	硕士研究生	06									
	博士研究生	07									
培训	08										
按大 洲分	亚洲	09									
	非洲	10									
	欧洲	11									
	北美洲	12									
	南美洲	13									
	大洋洲	14									
按经 费来 源分	国际组织资助	15									
	中国政府资助	16									
	本国政府资助	17									
	学校间交换	18									
	自费	19									

高综 4111 教职工情况 (总计)

单位: 人

	编号	教职工数													
		合计	校本部教职工										科研机构人员	校办企业职工	其他附设机构人员
			计	专任教师					行政人员	教辅人员	工勤人员				
				计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总计	01														
其中: 女	02														
普通高校	03														
成人高校	04														

高综 4112 教职工情况 (普通高校)

单位: 人

		教职工数														
		编号	校本部教职工											科研机构 人员	校办企业 职工	其他附设 机构人员
			合计	计	专任教师					行政人员	教辅人员	工勤人员				
					计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总计		01														
其中: 女		02														
按 类 型 分	本科院校	03														
	其中: 独立学院	04														
	专科院校	05														
	其中: 高等职业学校	06														
	其他普通高教机构	07														
按 性 质 类 别 分	综合大学	08														
	理工院校	09														
	农业院校	10														
	林业院校	11														
	医药院校	12														
	师范院校	13														
	语文院校	14														
	财经院校	15														
	政法院校	16														
	体育院校	17														
艺术院校	18															
民族院校	19															
按 举 办 者 分	1. 中央部门	20														
	教育部	21														
	其他部门	22														
	2. 地方	23														
	教育部门	24														
	其他部门	25														
	地方企业	26														
3. 民办	27															

高综 4113 教职工情况 (成人高校)

单位: 人

		编 号	教职工数													
			合 计	校本部教职工									科 研 机 构 人 员	校 办 企 业 职 工	其 他 附 设 机 构 人 员	
				计	专任教师					行 政 人 员	教 辅 人 员	工 勤 人 员				
					计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总计		01														
其中: 女		02														
按 类 型 分	职工高等学校	03														
	农民高等学校	04														
	管理干部学院	05														
	教育学院	06														
	独立函授学院	07														
	广播电视大学	08														
	其他成人高教机构	09														
按 举 办 者 分	1. 中央部门	10														
	教育部	11														
	其他部门	12														
	2. 地方	13														
	教育部门	14														
	其他部门	15														
	地方企业	16														
3. 民办	17															

高综 4114 教职工情况中另有其他人员

单位：人

甲	乙	普通高校				成人高校				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聘请校外教师（人次）	离退休人员	附属中小学 幼儿园教职 工	集体所有制 人员	聘请校外教师（人次）	离退休人员	附属中小学 幼儿园教职 工	集体所有制 人员	聘请校外教师（人次）	离退休人员	附属中小学 幼儿园教职 工	集体所有制 人员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高综 4211 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岗位分类情况（总计）

单位：人

甲	乙	本学年授课专任教师				本学年授课聘请校外教师				本学年不授课专任教师				
		合计	公共课基础 课	专业课		合计	公共课基础 课	专业课		合计	进修	科研	病休	其他
				计	其中：双师型			计	其中：双师型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高综 4212 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岗位分类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本学年授课专任教师				本学年授课聘请校外教师				本学年不授课专任教师				
		合计	公共课基础课	专业课		合计	公共课基础课	专业课		合计	进修	科研	病休	其他
				计	其中：双师型			计	其中：双师型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高综 4213 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岗位分类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人

	编号	本学年授课专任教师				本学年授课聘请校外教师				本学年不授课专任教师				
		合计	公共课基础课	专业课		合计	公共课基础课	专业课		合计	进修	科研	病休	其他
				计	其中：双师型			计	其中：双师型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高综 4221 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学历（位）情况（总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本科			专科及以下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 专任教师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2. 聘请校外教师	08															
其中：女	09															
外籍教师	10															
其他高校教师	11															
正高级	12															
副高级	13															
中级	14															
初级	15															
未定职级	16															

高综 4222 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学历（位）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本科			专科及以下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 专任教师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2. 聘请校外教师	08															
其中：女	09															
外籍教师	10															
其他高校教师	11															
正高级	12															
副高级	13															
中级	14															
初级	15															
未定职级	16															

高综 4223 专任教师、聘请校外教师学历（位）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本科			专科及以下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计	其中：获学位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博士	硕士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 专任教师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2. 聘请校外教师	08															
其中：女	09															
外籍教师	10															
其他高校教师	11															
正高级	12															
副高级	13															
中级	14															
初级	15															
未定职级	16															

高综 4231 专任教师分年龄情况 (总计)

单位: 人

		编号	合计	29岁及以下	30-34岁	35-39岁	40-44岁	45-49岁	50-54岁	55-59岁	60-64岁	65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 女		02										
获博士学位		03										
硕士学位		04										
按专业 技术职 务分	正高级	05										
	副高级	06										
	中级	07										
	初级	08										
	未定职级	09										
按学历 (学 位) 分	博士研究生	10										
	其中获博士学位	11										
	硕士学位	12										
	硕士研究生	13										
	其中获博士学位	14										
	硕士学位	15										
	本科	16										
	其中获博士学位	17										
	硕士学位	18										
	专科及以下	19										
	其中获博士学位	20										
硕士学位	21											

高综 4232 专任教师分年龄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29岁及以下	30-34岁	35-39岁	40-44岁	45-49岁	50-54岁	55-59岁	60-64岁	65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获博士学位		03										
硕士学位		04										
按专业 技术职 务分	正高级	05										
	副高级	06										
	中级	07										
	初级	08										
	未定职级	09										
按学历 (学 位)分	博士研究生	10										
	其中获博士学位	11										
	硕士学位	12										
	硕士研究生	13										
	其中获博士学位	14										
	硕士学位	15										
	本科	16										
	其中获博士学位	17										
	硕士学位	18										
	专科及以下	19										
	其中获博士学位	20										
硕士学位	21											

高综 4233 专任教师分年龄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29岁及以下	30-34岁	35-39岁	40-44岁	45-49岁	50-54岁	55-59岁	60-64岁	65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获博士学位		03										
硕士学位		04										
按专业 技术职 务分	正高级	05										
	副高级	06										
	中级	07										
	初级	08										
	未定职级	09										
按学历 (学位) 分	博士研究生	10										
	其中获博士学位	11										
	硕士学位	12										
	硕士研究生	13										
	其中获博士学位	14										
	硕士学位	15										
	本科	16										
	其中获博士学位	17										
	硕士学位	18										
	专科及以下	19										
	其中获博士学位	20										
硕士学位	21											

高综 4241 分学科专任教师数（总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甲	乙	1	2	3	4	5	6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其中：体育	07						
文学	08						
其中：外语	09						
历史学	10						
理学	11						
工学	12						
其中：计算机	13						
农学	14						
其中：林学	15						
医学	16						
管理学	17						
艺术学	18						

高综 4242 分学科专任教师数（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甲	乙	1	2	3	4	5	6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其中：体育	07						
文学	08						
其中：外语	09						
历史学	10						
理学	11						
工学	12						
其中：计算机	13						
农学	14						
其中：林学	15						
医学	16						
管理学	17						
艺术学	18						

高综 4243 分学科专任教师数（成人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甲	乙	1	2	3	4	5	6
总计	01						
其中：女	02						
哲学	03						
经济学	04						
法学	05						
教育学	06						
其中：体育	07						
文学	08						
其中：外语	09						
历史学	10						
理学	11						
工学	12						
其中：计算机	13						
农学	14						
其中：林学	15						
医学	16						
管理学	17						
艺术学	18						

高综 431 专任教师变动情况

单位：人

甲	乙	上学年初报表专任教师数	增加教师数								减少教师数				本学年初报表专任教师数
			合计	录用毕业生		外单位教师调入		校内外非教师调入		合计	自然减员	调离教师岗位	其他		
				计	其中：研究生 计	计	其中：高校 调入	计	其中：本校 调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总计	01														
其中：女	02														
一、普通高校	03														
其中：女	04														
二、成人高校	05														
其中：女	06														

高综 4411 专任教师接受培训情况（总计）

单位：人次

甲	乙	合计	国内						国（境）外					
			计	一个月以内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三个月至半年以内	半年至一年以内	一年及以上	计	一个月以内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三个月至半年以内	半年至一年以内	一年及以上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高综 4412 专任教师接受培训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次

甲	乙	合计	国内						国（境）外					
			计	一个月以内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三个月至半年以内	半年至一年以内	一年及以上	计	一个月以内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三个月至半年以内	半年至一年以内	一年及以上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高综 4413 专任教师接受培训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人次

甲	乙	合计	国内						国（境）外					
			计	一个月以内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三个月至半年以内	半年至一年以内	一年及以上	计	一个月以内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三个月至半年以内	半年至一年以内	一年及以上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初级	06													
未定职级	07													

高综 4511 研究生指导教师情况 (总计)

单位: 人

		编号	合计	29岁及以下	30-34岁	35-39岁	40-44岁	45-49岁	50-54岁	55-59岁	60-64岁	65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 女		02										
按专 业技 术职 务分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按指 导关 系分	博士生导师	06										
	其中: 女	07										
	硕士生导师	08										
	其中: 女	09										
	博士、硕士生导师	10										
其中: 女	11											

高综 4512 研究生指导教师情况 (普通高校)

单位: 人

		编号	合计	29岁及以下	30-34岁	35-39岁	40-44岁	45-49岁	50-54岁	55-59岁	60-64岁	65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 女		02										
按专 业技 术职 务分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按指 导关 系分	博士生导师	06										
	其中: 女	07										
	硕士生导师	08										
	其中: 女	09										
	博士、硕士生导师	10										
其中: 女	11											

高综 4513 研究生指导教师情况（科研机构）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29岁及以下	30-34岁	35-39岁	40-44岁	45-49岁	50-54岁	55-59岁	60-64岁	65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专 业技 术职 务分	正高级	03										
	副高级	04										
	中级	05										
按指 导关 系分	博士生导师	06										
	其中：女	07										
	硕士生导师	08										
	其中：女	09										
	博士、硕士生导师	10										
其中：女	11											

高综 461 教职工中其他情况

单位：人

		编号	共产党员	共青团员	民主党派	华侨	港澳台	少数民族
甲		乙	1	2	3	4	5	6
总计	教职工	01						
	其中：女	02						
	专任教师	03						
	其中：女	04						
一、普通高校	教职工	05						
	其中：女	06						
	专任教师	07						
	其中：女	08						
二、成人高校	教职工	09						
	其中：女	10						
	专任教师	11						
	其中：女	12						

高综 5111 校舍情况（总计）

单位：平方米

甲	乙	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正在施工校舍建筑面积	非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计	其中				合计	独立使用	共同使用
			危房	当年新增校舍	被外单位借用				
		1	2	3	4	5	6	7	8
总计	01								
一、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02								
教室	03								
图书馆	04								
实验室、实习场所	05								
专用科研用房	06								
体育馆	07								
会堂	08								
二、行政办公用房	09								
三、生活用房	10								
学生宿舍（公寓）	11								
学生食堂	12								
教工宿舍（公寓）	13								
教工食堂	14								
生活福利及附属用房	15								
四、教工住宅	16								
五、其他用房	17								

高综 5112 校舍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平方米

	编号	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正在施工校舍建筑面积	非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计	其中				合计	独立使用	共同使用
			危房	当年新增校舍	被外单位借用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总计	01								
一、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02								
教室	03								
图书馆	04								
实验室、实习场所	05								
专用科研用房	06								
体育馆	07								
会堂	08								
二、行政办公用房	09								
三、生活用房	10								
学生宿舍（公寓）	11								
学生食堂	12								
教工宿舍（公寓）	13								
教工食堂	14								
生活福利及附属用房	15								
四、教工住宅	16								
五、其他用房	17								

高综 5113 校舍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平方米

	编号	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正在施工校舍建筑面积	非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计	其中				合计	独立使用	共同使用
			危房	当年新增校舍	被外单位借用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总计	01								
一、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02								
教室	03								
图书馆	04								
实验室、实习场所	05								
专用科研用房	06								
体育馆	07								
会堂	08								
二、行政办公用房	09								
三、生活用房	10								
学生宿舍（公寓）	11								
学生食堂	12								
教工宿舍（公寓）	13								
教工食堂	14								
生活福利及附属用房	15								
四、教工住宅	16								
五、其他用房	17								

高综 521 资产情况

	编号	占地面积（平方米）			图书（万册）		计算机数（台）			教室（间）		固定资产总值（万元）				
		计	其中：		计	其中：当年新增	计	其中：教学用计算机		计	其中：网络多媒体教室	计	其中：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		其中：信息化设备资产值	
			绿化用地面积	运动场地面积				计	其中：平板电脑				计	其中：当年新增	计	其中：软件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学校产权	01															
非学校产权中独立使用	02															
一、普通高校学校产权	03															
非学校产权中独立使用	04															
二、成人高校学校产权	05															
非学校产权中独立使用	06															

高综 522 信息化建设情况

	编号	网络信息点数 (个)		上网课程数 (门)	电子邮件系统用户数 (个)	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总量(GB)	数字资源量 (GB)			信息化培训人次 (人次)	信息化工作人员数 (人)
		计	其中: 无线接入				数据库 (个)	电子图书 (册)	音视频 (小时)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普通高校	02										
成人高校	03										

高综 811 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学生、教师情况

单位：人

	编号	自考助学班		进修及培训学生		教职工	专任教师	聘请校外教师
		结业生数	注册学生数	结业生数	注册学生数			
甲	乙	1	2	3	4	5	6	7
总计	01							
其中：女	02							

高综 812 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办学条件情况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图书(万册)	计算机数(台)		教室(间)		固定资产总值(万元)		校舍建筑面积(平方米)		数字资源量(GB)			
				计	其中：教学用计算机	计	其中：网络多媒体教室	计	其中：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	计	其中		计	其中：电子图书	
					计						其中：平板电脑	计			其中：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学校产权	01														
非学校产权	02														
独立使用	03														
共同使用	04														

高综 921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校舍权属情况

单位：平方米

	编号	产权证书号及顺序号	合计	教学科研及 辅助用房	行政办 公用房	生活用 房	教工住 宅	其他用 房
甲	乙	1	2	3	4	5	6	7
一、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100							
二、以学校名义立项并已竣工，但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200							
三、非学校产权独立使用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300							
独立学院中高校的产权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400							
独立学院中出资方的产权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500							
民办高校出资方提供的产权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600							
借、租用其他单位的校舍建筑面积小计	700							

高综 922 民办高校、独立学院校园占地权属情况

单位：平方米

	编号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及说明	面积
甲	乙	1	2
一、学校产权占地面积小计	100		
二、土地已购置，但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的占地面积小计	200		
三、非学校产权独立使用占地面积小计	300		
独立学院中高校的土地面积小计	400		
独立学院中出资方的土地面积小计	500		
民办高校出资方提供的土地面积小计	600		
借、租用其他单位的土地面积小计	700		

高综 9311 专职辅导员分职务、专业技术职务情况（总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按行政职务分				按专业技术职务分				
				正处级	副处级	正科级	副科级及以下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类型分	本专科生辅导员	03										
	研究生辅导员	04										
按举办者分	一、中央部门	05										
	二、地方	06										
	1. 教育部门	07										
	2. 其他部门	08										
	3. 地方企业	09										
	三、民办	10										

高综 9312 专职辅导员分职务、专业技术职务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按行政职务分				按专业技术职务分				
				正处级	副处级	正科级	副科级及以下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类型分	本专科生辅导员	03										
	研究生辅导员	04										
按举办者分	一、中央部门	05										
	二、地方	06										
	1. 教育部门	07										
	2. 其他部门	08										
	3. 地方企业	09										
	三、民办	10										

高综 9313 专职辅导员分职务、专业技术职务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按行政职务分				按专业技术职务分				
			正处级	副处级	正科级	副科级及以下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类型分	本专科生辅导员	03									
	研究生辅导员	04									
按举办者分	一、中央部门	05									
	二、地方	06									
	1. 教育部门	07									
	2. 其他部门	08									
	3. 地方企业	09									
	三、民办	10									

高综 9314 专职辅导员分年龄、学历情况（总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按年龄分					按学历分			
			19岁及以下	20-29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及以上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本科	专科及以下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类型分	本专科生辅导员	03									
	研究生辅导员	04									
按举办者分	一、中央部门	05									
	二、地方	06									
	1. 教育部门	07									
	2. 其他部门	08									
	3. 地方企业	09									
	三、民办	10									

高综 9315 专职辅导员分年龄、学历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按年龄分					按学历分			
			19岁及以下	20-29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及以上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本科	专科及以下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类型分	本专科生辅导员	03									
	研究生辅导员	04									
按举办者分	一、中央部门	05									
	二、地方	06									
	1. 教育部门	07									
	2. 其他部门	08									
	3. 地方企业	09									
	三、民办	10									

高综 9316 专职辅导员分年龄、学历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按年龄分					按学历分			
			19岁及以下	20-29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及以上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本科	专科及以下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01										
其中：女	02										
按类型分	本专科生辅导员	03									
	研究生辅导员	04									
按举办者分	一、中央部门	05									
	二、地方	06									
	1. 教育部门	07									
	2. 其他部门	08									
	3. 地方企业	09									
	三、民办	10									

高综 9321 心理咨询工作人员情况（总计）

单位：人

甲	乙	合计	其中： 持有资格证书	按工作年限分				按专业技术职务分					按学历分			
				4年及以下	5-10年	11-20年	21年及以上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本科	专科及以下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总计	01															
其中：女	02															
一、中央部门	03															
二、地方	04															
1. 教育部门	05															
2. 其他部门	06															
3. 地方企业	07															
三、民办	08															

高综 9322 心理咨询工作人员情况（普通高校）

单位：人

甲	乙	合计	其中： 持有资格证书	按工作年限分				按专业技术职务分					按学历分			
				4年及以下	5-10年	11-20年	21年及以上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本科	专科及以下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总计	01															
其中：女	02															
一、中央部门	03															
二、地方	04															
1. 教育部门	05															
2. 其他部门	06															
3. 地方企业	07															
三、民办	08															

高综 9323 心理咨询工作人员情况（成人高校）

单位：人

	编号	合计	其中： 持有资 格证书	按工作年限分				按专业技术职务分					按学历分			
				4年及 以下	5-10年	11-20 年	21年及 以上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 级	博士研 究生	硕士研 究生	本科	专科及 以下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总计	01															
其中：女	02															
一、中央部门	03															
二、地方	04															
1. 教育部门	05															
2. 其他部门	06															
3. 地方企业	07															
三、民办	08															

附录一：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统计用）2016（暗影部 分为专业学位）

010000	哲学
010100	哲学
010101	马克思主义哲学
010102	中国哲学
010103	外国哲学
010104	逻辑学
010105	伦理学
010106	美学
010107	宗教学
010108	科学技术哲学
010199	哲学学科
020000	经济学
020100	理论经济学
020101	政治经济学
020102	经济思想史
020103	经济史
020104	西方经济学
020105	世界经济
020106	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
020199	理论经济学学科
020200	应用经济学
020201	国民经济学
020202	区域经济学
020203	财政学（含：税收学）

020204	金融学（含：保险学）
020205	产业经济学
020206	国际贸易学
020207	劳动经济学
020208	统计学
020209	数量经济学
020210	国防经济
020299	应用经济学学科
025100	金融
025200	应用统计
025300	税务
025400	国际商务
025500	保险
025600	资产评估
025700	审计
030000	法学
030100	法学
030101	法学理论
030102	法律史
030103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030104	刑法学
	民商法学（含：劳动法学、社会保障法学）
030105	
030106	诉讼法学

030107	经济法学
030108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国际法学（含：国际公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
030109	
030110	军事法学
030199	法学学科
030200	政治学
030201	政治学理论
030202	中外政治制度
030203	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
030204	中共党史（含：党的学说与党的建设）
030206	国际政治
030207	国际关系
030208	外交学
030299	政治学学科
030300	社会学
030301	社会学
030302	人口学
030303	人类学
030304	民俗学(含：中国民间文学)
030399	社会学学科
030400	民族学
030401	民族学
030402	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与政策

030403	中国少数民族经济
030404	中国少数民族史
030405	中国少数民族艺术
030499	民族学学科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03050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030502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030503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030504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030505	思想政治教育
030506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
030599	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
030600	公安学
030699	公安学学科
035100	法律
035200	社会工作
035300	警务
040000	教育学
040100	教育学
040101	教育学原理
040102	课程与教学论
040103	教育史
040104	比较教育学
040105	学前教育学
040106	高等教育学
040107	成人教育学
040108	职业技术教育学
040109	特殊教育学
040110	教育技术学
040199	教育学学科

040200	心理学
040201	基础心理学
040202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040203	应用心理学
040299	心理学学科
040300	体育学
040301	体育人文社会学
040302	运动人体科学
040303	体育教育训练学
040304	民族传统体育学
040399	体育学学科
045100	教育
045200	体育
045300	汉语国际教育
045400	应用心理
050000	文学
050100	中国语言文学
050101	文艺学
050102	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050103	汉语言文字学
050104	中国古典文献学
050105	中国古代文学
050106	中国现当代文学
050107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分语族）
050108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
050199	中国语言文学学科
050200	外国语言文学
050201	英语语言文学
050202	俄语语言文学
050203	法语语言文学

050204	德语语言文学
050205	日语语言文学
050206	印度语言文学
050207	西班牙语语言文学
050208	阿拉伯语语言文学
050209	欧洲语言文学
050210	亚非语言文学
050211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050299	外国语言文学学科
050300	新闻传播学
050301	新闻学
050302	传播学
050399	新闻传播学学科
055100	翻译
055200	新闻与传播
055300	出版
060000	历史学
060100	考古学
060199	考古学学科
060200	中国史
060201	史学理论及史学史
060202	历史文献学（含：敦煌学、古文字学）
060203	专门史
060204	中国古代史
060205	中国近现代史
060206	历史地理学
060299	中国史学科
060300	世界史
060399	世界史学科
065100	文物与博物馆

070000	理学
070100	数学
070101	基础数学
070102	计算数学
07010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070104	应用数学
070105	运筹学与控制论
070199	数学学科
070200	物理学
070201	理论物理
070202	粒子物理与原子核物理
070203	原子与分子物理
070204	等离子体物理
070205	凝聚态物理
070206	声学
070207	光学
070208	无线电物理
070299	物理学学科
070300	化学
070301	无机化学
070302	分析化学
070303	有机化学
070304	物理化学（含：化学物理）
070305	高分子化学与物理
070399	化学学科
070400	天文学
070401	天体物理
070402	天体测量与天体力学
070499	天文学学科
070500	地理学

070501	自然地理学
070502	人文地理学
070503	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
070599	地理学学科
070600	大气科学
070601	气象学
070602	大气物理学与大气环境
070699	大气科学学科
070700	海洋科学
070701	物理海洋学
070702	海洋化学
070703	海洋生物学
070704	海洋地质
070799	海洋科学学科
070800	地球物理学
070801	固体地球物理学
070802	空间物理学
070899	地球物理学学科
070900	地质学
070901	矿物学、岩石学、矿床学
070902	地球化学
070903	古生物学与地层学（含：古人类学）
070904	构造地质学
070905	第四纪地质学
070999	地质学学科
071000	生物学
071001	植物学
071002	动物学
071003	生理学
071004	水生生物学

071005	微生物学
071006	神经生物学
071007	遗传学
071008	发育生物学
071009	细胞生物学
071010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071011	生物物理学
071099	生物学学科
071100	系统科学
071101	系统理论
071102	系统分析与集成
071199	系统科学学科
071200	科学技术史
071299	科学技术史学科
071300	生态学
071399	生态学学科
071400	统计学
071499	统计学学科
080000	工学
080100	力学
080101	一般力学与力学基础
080102	固体力学
080103	流体力学
080104	工程力学
080199	力学学科
080200	机械工程
080201	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
080202	机械电子工程
080203	机械设计及理论
080204	车辆工程

080299	机械工程学科
080300	光学工程
080399	光学工程学科
080400	仪器科学与技术
080401	精密仪器及机械
080402	测试计量技术及仪器
080499	仪器科学与技术学科
0805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01	材料物理与化学
080502	材料学
080503	材料加工工程
080599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
080600	冶金工程
080601	冶金物理化学
080602	钢铁冶金
080603	有色金属冶金
080699	冶金工程学科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080701	工程热物理
080702	热能工程
080703	动力机械及工程
080704	流体机械及工程
080705	制冷及低温工程
080706	化工过程机械
080799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学科
080800	电气工程
080801	电机与电器
080802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080803	高电压与绝缘技术
080804	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

080805	电工理论与新技术
080899	电气工程学科
080900	电子科学与技术
080901	物理电子学
080902	电路与系统
080903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080904	电磁场与微波技术
080999	电子科学与技术学科
081000	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001	通信与信息系统
081002	信号与信息处理
081099	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01	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
081102	检测技术与自动化装置
081103	系统工程
081104	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
081105	导航、制导与控制
081199	控制科学与工程学科
0812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01	计算机系统结构
081202	计算机软件与理论
081203	计算机应用技术
08129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
081300	建筑学
081301	建筑历史与理论
081302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081304	建筑技术科学
081399	建筑学学科
081400	土木工程

081401	岩土工程
081402	结构工程
081403	市政工程
081404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081405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081406	桥梁与隧道工程
081499	土木工程学科
081500	水利工程
081501	水文学及水资源
081502	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
081503	水工结构工程
081504	水利水电工程
081505	港口、海岸及近海工程
081599	水利工程学科
081600	测绘科学与技术
081601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
081602	摄影测量与遥感
081603	地图制图学与地理信息工程
081699	测绘科学与技术学科
081700	化学工程与技术
081701	化学工程
081702	化学工艺
081703	生物化工
081704	应用化学
081705	工业催化
081799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科
081800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081801	矿产普查与勘探
081802	地球探测与信息技术
081803	地质工程

081899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学科
081900	矿业工程
081901	采矿工程
081902	矿物加工工程
081903	安全技术及工程
081999	矿业工程学科
082000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082001	油气井工程
082002	油气田开发工程
082003	油气储运工程
082099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科
082100	纺织科学与工程
082101	纺织工程
082102	纺织材料与纺织品设计
082103	纺织化学与染整工程
082104	服装设计与工程
082199	纺织科学与工程学科
082200	轻工技术与工程
082201	制浆造纸工程
082202	制糖工程
082203	发酵工程
082204	皮革化学与工程
082299	轻工技术与工程学科
082300	交通运输工程
082301	道路与铁道工程
082302	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
082303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082304	载运工具运用工程
082399	交通运输工程学科
082400	船舶与海洋工程

082401	船舶与海洋结构物设计制造
082402	轮机工程
082403	水声工程
082499	船舶与海洋工程学科
082500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082501	飞行器设计
082502	航空宇航推进理论与工程
082503	航空宇航制造工程
082504	人机与环境工程
082599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学科
082600	兵器科学与技术
082601	武器系统与运用工程
082602	兵器发射理论与技术
082603	火炮、自动武器与弹药工程
082604	军事化学与烟火技术
082699	兵器科学与技术学科
082700	核科学与技术
082701	核能科学与工程
082702	核燃料循环与材料
082703	核技术及应用
082704	辐射防护及环境保护
082799	核科学与技术学科
082800	农业工程
082801	农业机械化工程
082802	农业水土工程
082803	农业生物环境与能源工程
082804	农业电气化与自动化
082899	农业工程学科
082900	林业工程
082901	森林工程

082902	木材科学与技术
082903	林产化学加工工程
082999	林业工程学科
083000	环境科学与工程
083001	环境科学
083002	环境工程
083099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科
083100	生物医学工程
083199	生物医学工程学科
083200	食品科学与工程
083201	食品科学
083202	粮食、油脂及植物蛋白工程
083203	农产品加工及贮藏工程
083204	水产品加工及贮藏工程
083299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科
083300	城乡规划学
083399	城乡规划学学科
083400	风景园林学
083499	风景园林学学科
083500	软件工程
083599	软件工程学科
083600	生物工程
083699	生物工程学科
083700	安全科学与工程
083799	安全科学与工程学科
083800	公安技术
083899	公安技术学科
083900	网络空间安全
083999	网络空间安全学科
085100	建筑学

085200	工程
085300	城市规划
090000	农学
090100	作物学
090101	作物栽培学与耕作学
090102	作物遗传育种
090199	作物学学科
090200	园艺学
090201	果树学
090202	蔬菜学
090203	茶学
090299	园艺学学科
090300	农业资源与环境
090301	土壤学
090302	植物营养学
090399	农业资源与环境学科
090400	植物保护
090401	植物病理学
090402	农业昆虫与害虫防治
090403	农药学
090499	植物保护学科
090500	畜牧学
090501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
090502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090504	特种经济动物饲养(含:蚕、蜂等)
090599	畜牧学学科
090600	兽医学
090601	基础兽医学
090602	预防兽医学
090603	临床兽医学

090699	兽医学学科
090700	林学
090701	林木遗传育种
090702	森林培育
090703	森林保护学
090704	森林经理学
090705	野生动植物保护与利用
090706	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
090707	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
090799	林学学科
090800	水产
090801	水产养殖
090802	捕捞学
090803	渔业资源
090899	水产学科
090900	草学
090999	草学学科
095100	农业推广
095200	兽医
095300	风景园林
095400	林业
100000	医学
100100	基础医学
100101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
100102	免疫学
100103	病原生物学
100104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100105	法医学
100106	放射医学
100199	基础医学学科

100200	临床医学
100201	内科学
100202	儿科学
100203	老年医学
100204	神经病学
100205	精神病学与精神卫生学
1002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10020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100208	临床检验诊断学
100210	外科学
100211	妇产科学
100212	眼科学
100213	耳鼻咽喉科学
100214	肿瘤学
100215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100216	运动医学
100217	麻醉学
100218	急诊医学
100299	临床医学学科
100300	口腔医学
100301	口腔基础医学
100302	口腔临床医学
100399	口腔医学学科
100400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100401	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
100402	劳动卫生与环境卫生学
100403	营养与食品卫生学
100404	儿少卫生与妇幼保健学
100405	卫生毒理学
100406	军事预防医学

100499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学科
100500	中医学
100501	中医基础理论
100502	中医临床基础
100503	中医医史文献
100504	方剂学
100505	中医诊断学
100506	中医内科学
100507	中医外科学
100508	中医骨伤科学
100509	中医妇科学
100510	中医儿科学
100511	中医五官科学
100512	针灸推拿学
100513	民族医学（含：藏医学、蒙医学等）
100599	中医学学科
100600	中西医结合
100601	中西医结合基础
100602	中西医结合临床
100699	中西医结合学科
100700	药学
100701	药物化学
100702	药剂学
100703	生药学
100704	药物分析学
100705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100706	药理学
100799	药学学科
100800	中药学
100899	中药学学科

100900	特种医学
100901	航空、航天与航海医学
100999	特种医学学科
101000	医学技术
101099	医学技术学科
101100	护理学
101199	护理学学科
105100	临床医学
105200	口腔医学
105300	公共卫生
105400	护理
105500	药学
105600	中药学
110000	军事学
110100	军事思想及军事历史
110101	军事思想
110102	军事历史
110199	军事思想及军事历史学科
110200	战略学
110201	军事战略学
110202	战争动员学
110299	战略学学科
110300	战役学
110301	联合战役学
110302	军种战役学（含：第二炮兵战役学）
110399	战役学学科
110400	战术学
110401	合同战术学
110402	兵种战术学
110499	战术学学科

110500	军队指挥学
110501	作战指挥学
110502	军事运筹学
110503	军事通信学
110504	军事情报学
110505	密码学
110599	军队指挥学学科
110600	军制学
110601	军事组织编制学
110602	军队管理学
110699	军制学学科
110700	军队政治工作学
110799	军队政治工作学学科
110800	军事后勤学
110801	军事后勤学
110802	后方专业勤务
110899	军事后勤学学科
110900	军事装备学
110999	军事装备学学科
111000	军事训练学
111099	军事训练学学科
115100	军事
120000	管理学
120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
120199	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科
120200	工商管理
120201	会计学
120202	企业管理（含：财务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
120203	旅游管理
120204	技术经济及管理

120299	工商管理学科
120300	农林经济管理
120301	农业经济管理
120302	林业经济管理
120399	农林经济管理学科
120400	公共管理
120401	行政管理
120402	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
120403	教育经济与管理
120404	社会保障
120405	土地资源管理
120499	公共管理学科
120500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
120501	图书馆学
120502	情报学

120503	档案学
120599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学科
125100	工商管理
125200	公共管理
125300	会计
125400	旅游管理
125500	图书情报
125600	工程管理
130000	艺术学
130100	艺术学理论
130101	艺术学
130199	艺术学理论学科
130200	音乐与舞蹈学
130201	音乐学
130202	舞蹈学

130299	音乐与舞蹈学学科
130300	戏剧与舞蹈学
130301	戏剧戏曲学
130302	广播电视艺术学
130303	电影学
130399	戏剧与舞蹈学学科
130400	美术学
130401	美术学
130499	美术学学科
130500	设计学
130501	设计艺术学
130599	设计学学科
135100	艺术

附录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统计用）2016

010000	学科门类：哲学
010100	哲学类
010101	哲学
010102	逻辑学
010103	宗教学
010104	伦理学
010199	哲学类专业
020000	学科门类：经济学
020100	经济学类
020101	经济学
020102	经济统计学
020103	国民经济管理
020104	资源与环境经济学
020105	商务经济学
020106	能源经济
020199	经济学类专业
020200	财政学类
020201	财政学
020202	税收学
020299	财政学类专业
020300	金融学类
020301	金融学

020302	金融工程
020303	保险学
020304	投资学
020305	金融数学
020306	信用管理（注：可授经济学或管理学学士学位）
020307	经济与金融
020308	精算学
020399	金融学类专业
020400	经济与贸易类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020402	贸易经济
020499	经济与贸易类专业
030000	学科门类：法学
030100	法学类
030101	法学
030102	知识产权
030103	监狱学
030199	法学类专业
030200	政治学类
030201	政治学与行政学
030202	国际政治

030203	外交学
030204	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
030205	政治学、经济学与哲学
030299	政治学类专业
030300	社会学类
030301	社会学
030302	社会工作
030303	人类学
030304	女性学
030305	家政学
030399	社会学类专业
030400	民族学类
030401	民族学
030499	民族学类专业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
030501	科学社会主义
030502	中国共产党历史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030599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专业
030600	公安学类
030601	治安学
030602	侦查学

030603	边防管理
030604	禁毒学
030605	警犬技术
030606	经济犯罪侦查
030607	边防指挥
030608	消防指挥
030609	警卫学
030610	公安情报学
030611	犯罪学
030612	公安管理学
030613	涉外警务
030614	国内安全保卫
030615	警务指挥与战术
030699	公安学类专业
040000	学科门类：教育学
040100	教育学类
040101	教育学
040102	科学教育
040103	人文教育
040104	教育技术学（注：可授教育学或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040105	艺术教育（注：可授教育学或艺术学学士学位）
040106	学前教育
040107	小学教育
040108	特殊教育
040109	华文教育
040110	教育康复学
040199	教育学类专业
040200	体育学类
040201	体育教育

040202	运动训练
04020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040204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040205	运动人体科学
040206	运动康复（注：可授教育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40207	休闲体育
040299	体育学类专业
050000	学科门类：文学
050100	中国语言文学类
050101	汉语言文学
050102	汉语言
050103	汉语国际教育
050104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
050105	古典文献学
050106	应用语言学
050107	秘书学
050199	中国语言文学类专业
050200	外国语言文学类
050201	英语
050202	俄语
050203	德语
050204	法语
050205	西班牙语
050206	阿拉伯语
050207	日语
050208	波斯语
050209	朝鲜语
050210	菲律宾语
050211	梵语巴利语
050212	印度尼西亚语

050213	印地语
050214	柬埔寨语
050215	老挝语
050216	缅甸语
050217	马来语
050218	蒙古语
050219	僧伽罗语
050220	泰语
050221	乌尔都语
050222	希伯来语
050223	越南语
050224	豪萨语
050225	斯瓦希里语
050226	阿尔巴尼亚语
050227	保加利亚语
050228	波兰语
050229	捷克语
050230	斯洛伐克语
050231	罗马尼亚语
050232	葡萄牙语
050233	瑞典语
050234	塞尔维亚语
050235	土耳其语
050236	希腊语
050237	匈牙利语
050238	意大利语
050239	泰米尔语
050240	普什图语
050241	世界语
050242	孟加拉语

050243	尼泊尔语
050244	克罗地亚语
050245	荷兰语
050246	芬兰语
050247	乌克兰语
050248	挪威语
050249	丹麦语
050250	冰岛语
050251	爱尔兰语
050252	拉脱维亚语
050253	立陶宛语
050254	斯洛文尼亚语
050255	爱沙尼亚语
050256	马耳他语
050257	哈萨克语
050258	乌兹别克语
050259	祖鲁语
050260	拉丁语
050261	翻译
050262	商务英语
050263	阿姆哈拉语
050264	吉尔吉斯语
050265	索马里语
050266	土库曼语
050267	加泰罗尼亚语
050268	约鲁巴语
050269	亚美尼亚语
050270	马达加斯加语
050271	格鲁吉亚语
050272	阿塞拜疆语

050273	阿非利卡语
050274	马其顿语
050275	塔吉克语
050299	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
050300	新闻传播学类
050301	新闻学
050302	广播电视学
050303	广告学
050304	传播学
050305	编辑出版学
050306	网络与新媒体
050307	数字出版
050399	新闻传播学类专业
060000	学科门类：历史学
060100	历史学类
060101	历史学
060102	世界史
060103	考古学
060104	文物与博物馆学
060105	文物保护技术
060106	外国语言与外国历史（注：可授历史学或文学学士学位）
060107	文化遗产
060199	历史学类专业
070000	学科门类：理学
070100	数学类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070102	信息与计算科学
070103	数理基础科学
070199	数学类专业
070200	物理学类

070201	物理学
070202	应用物理学
070203	核物理
070204	声学
070299	物理学类专业
070300	化学类
070301	化学
070302	应用化学（注：可授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070303	化学生物学
070304	分子科学与工程
070305	能源化学
070399	化学类专业
070400	天文学类
070401	天文学
070499	天文学类专业
070500	地理科学类
070501	地理科学
070502	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注：可授理学或管理学学士学位）
070503	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注：可授理学或管理学学士学位）
070504	地理信息科学
070599	地理科学类专业
070600	大气科学类
070601	大气科学
070602	应用气象学
070699	大气科学类专业
070700	海洋科学类
070701	海洋科学
070702	海洋技术（注：可授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位)
070703	海洋资源与环境
070704	军事海洋学
070799	海洋科学类专业
070800	地球物理学类
070801	地球物理学
070802	空间科学与技术(注:可授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070899	地球物理学类专业
070900	地质学类
070901	地质学
070902	地球化学
070903	地球信息科学与技术(注:可授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070904	古生物学
070999	地质学类专业
071000	生物科学类
071001	生物科学
071002	生物技术(注:可授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071003	生物信息学(注:可授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071004	生态学
071099	生物科学类专业
071100	心理学类
071101	心理学(注:可授理学或教育学学士学位)
071102	应用心理学(注:可授理学或教育学学士学位)
071199	心理学类专业
071200	统计学类

071201	统计学
071202	应用统计学
071299	统计学类专业
080000	学科门类: 工学
080100	力学类
080101	理论与应用力学(注:可授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80102	工程力学
080199	力学类专业
080200	机械类
080201	机械工程
080202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080203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080204	机械电子工程
080205	工业设计
080206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080207	车辆工程
080208	汽车服务工程
080209	机械工艺技术
080210	微机电系统工程
080211	机电技术教育
080212	汽车维修工程教育
080299	机械类专业
080300	仪器类
080301	测控技术与仪器
080399	仪器类专业
080400	材料类
080401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402	材料物理(注:可授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80403	材料化学(注:可授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位)
080404	冶金工程
080405	金属材料工程
080406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080407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080408	复合材料与工程
080409	粉体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410	宝石及材料工艺学
080411	焊接技术与工程
080412	功能材料
080413	纳米材料与技术
080414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080415	材料设计科学与工程
080499	材料类专业
080500	能源动力类
080501	能源与动力工程
080502	能源与环境系统工程
080503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080599	能源动力类专业
080600	电气类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080602	智能电网信息工程
080603	光源与照明
080604	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
080699	电气类专业
080700	电子信息类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注:可授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80702	电子科学与技术(注:可授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80703	通信工程

080704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注：可授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80705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注：可授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80706	信息工程
080707	广播电视工程
080708	水声工程
080709	电子封装技术
080710	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
080711	医学信息工程
080712	电磁场与无线技术
080713	电波传播与天线
080714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注：可授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80715	电信工程及管理
080716	应用电子技术教育
080799	电子信息类专业
080800	自动化类
080801	自动化
080802	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
080803	机器人工程
080899	自动化类专业
080900	计算机类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注：可授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80902	软件工程
080903	网络工程
080904	信息安全（注：可授工学或理学或管理学学士学位）
080905	物联网工程
080906	数字媒体技术

080907	智能科学与技术
080908	空间信息与数字技术
080909	电子与计算机工程
080910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080911	网络空间安全
080999	计算机类专业
081000	土木类
081001	土木工程
081002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081003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081004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081005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081006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081007	铁道工程
081099	土木类专业
081100	水利类
081101	水利水电工程
081102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
081103	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
081104	水务工程
081105	水利科学与工程
081199	水利类专业
081200	测绘类
081201	测绘工程
081202	遥感科学与技术
081203	导航工程
081204	地理国情监测
081205	地理空间信息工程
081299	测绘类专业
081300	化工与制药类

081301	化学工程与工艺
081302	制药工程
081303	资源循环科学与工程
081304	能源化学工程
081399	化工与制药类专业
081400	地质类
081401	地质工程
081402	勘查技术与工程
081403	资源勘查工程
081404	地下水科学与工程
081499	地质类专业
081500	矿业类
081501	采矿工程
081502	石油工程
081503	矿物加工工程
081504	油气储运工程
081505	矿物资源工程
081506	海洋油气工程
081599	矿业类专业
081600	纺织类
081601	纺织工程
081602	服装设计与工程（注：可授工学或艺术学学士学位）
081603	非织造材料与工程
081604	服装设计与工艺教育
081699	纺织类专业
081700	轻工类
081701	轻化工程
081702	包装工程
081703	印刷工程
081799	轻工类专业

081800	交通运输类
081801	交通运输
081802	交通工程
081803	航海技术
081804	轮机工程
081805	飞行技术
081806	交通设备与控制工程
081807	救助与打捞工程
081808	船舶电子电气工程
081899	交通运输类专业
081900	海洋工程类
081901	船舶与海洋工程
081902	海洋工程与技术
081903	海洋资源开发技术
081999	海洋工程类专业
082000	航空航天类
082001	航空航天工程
082002	飞行器设计与工程
082003	飞行器制造工程
082004	飞行器动力工程
082005	飞行器环境与生命保障工程
082006	飞行器质量与可靠性
082007	飞行器适航技术
082008	飞行器控制与信息工程
082099	航空航天类专业
082100	兵器类
082101	武器系统与工程
082102	武器发射工程
082103	探测制导与控制技术
082104	弹药工程与爆炸技术

082105	特种能源技术与工程
082106	装甲车辆工程
082107	信息对抗技术
082199	兵器类专业
082200	核工程类
082201	核工程与核技术
082202	辐射防护与核安全
082203	工程物理
082204	核化工与核燃料工程
082299	核工程类专业
082300	农业工程类
082301	农业工程
082302	农业机械化及其自动化
082303	农业电气化
082304	农业建筑环境与能源工程
082305	农业水利工程
082399	农业工程类专业
082400	林业工程类
082401	森林工程
082402	木材科学与工程
082403	林产化工
082499	林业工程类专业
082500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082501	环境科学与工程
082502	环境工程
082503	环境科学（注：可授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82504	环境生态工程
082505	环保设备工程
082506	资源环境科学（注：可授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82507	水质科学与技术
082599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专业
082600	生物医学工程类
082601	生物医学工程（注：可授工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82602	假肢矫形工程
082699	生物医学工程类专业
082700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注：可授工学或农学学士学位）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082703	粮食工程
082704	乳品工程
082705	酿酒工程
082706	葡萄与葡萄酒工程
082707	食品营养与检验教育
082708	烹饪与营养教育
082799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专业
082800	建筑类
082801	建筑学
082802	城乡规划
082803	风景园林（注：可授工学或艺术学学士学位）
082804	历史建筑保护工程
082899	建筑类专业
082900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082901	安全工程
082999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专业
083000	生物工程类
083001	生物工程
083002	生物制药

083099	生物工程类专业
083100	公安技术类
083101	刑事科学技术
083102	消防工程
083103	交通管理工程
083104	安全防范工程
083105	公安视听技术
083106	抢险救援指挥与技术
083107	火灾勘查
083108	网络安全与执法
083109	核生化消防
083110	海警舰艇指挥与技术
083199	公安技术类专业
090000	学科门类：农学
090100	植物生产类
090101	农学
090102	园艺
090103	植物保护
090104	植物科学与技术
090105	种子科学与工程
090106	设施农业科学与工程（注：可授农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090107	茶学
090108	烟草
090109	应用生物科学（注：可授农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90110	农艺教育
090111	园艺教育
090199	植物生产类专业
090200	自然保护与环境生态类
090201	农业资源与环境

090202	野生动物与自然保护管理
090203	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
090299	自然保护与环境生态类专业
090300	动物生产类
090301	动物科学
090302	蚕学
090303	蜂学
090399	动物生产类专业
090400	动物医学类
090401	动物医学
090402	动物药学
090403	动植物检疫（注：可授农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090499	动物医学类专业
090500	林学类
090501	林学
090502	园林
090503	森林保护
090599	林学类专业
090600	水产类
090601	水产养殖学
090602	海洋渔业科学与技术
090603	水族科学与技术
090604	水生动物医学
090699	水产类专业
090700	草学类
090701	草业科学
090799	草学类专业
100000	学科门类：医学
100100	基础医学类
100101	基础医学

100102	生物医学
100103	生物医学科学
100199	基础医学类专业
100200	临床医学类
100201	临床医学
100202	麻醉学
100203	医学影像学
100204	眼视光医学
100205	精神医学
100206	放射医学
100207	儿科学
100299	临床医学类专业
100300	口腔医学类
100301	口腔医学
100399	口腔医学类专业
100400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
100401	预防医学
100402	食品卫生与营养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403	妇幼保健医学
100404	卫生监督
100405	全球健康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499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专业
100500	中医学类
100501	中医学
100502	针灸推拿学
100503	藏医学
100504	蒙医学
100505	维医学
100506	壮医学
100507	哈医学

100508	傣医学
100509	回医学
100599	中医学类专业
100600	中西医结合类
100601	中西医临床医学
100699	中西医结合类专业
100700	药学类
100701	药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702	药物制剂（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703	临床药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704	药事管理（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705	药物分析（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706	药物化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707	海洋药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799	药学类专业
100800	中药学类
100801	中药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802	中药资源与开发（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803	藏药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804	蒙药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805	中药制药（注：可授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100806	中草药栽培与鉴定（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0899	中药学类专业
100900	法医学类
100901	法医学
100999	法医学类专业
101000	医学技术类
101001	医学检验技术（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1002	医学实验技术（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1003	医学影像技术（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1004	眼视光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1005	康复治疗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1006	口腔医学技术（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1007	卫生检验与检疫（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1008	听力与言语康复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1099	医学技术类专业
101100	护理学类
101101	护理学（注：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101199	护理学类专业
120000	学科门类：管理学
120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120101	管理科学（注：可授管理学或理学学士学位）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注：可授管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120103	工程管理（注：可授管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120104	房地产开发与管理
120105	工程造价（注：可授管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120106	保密管理
120199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
120200	工商管理类
120201	工商管理
120202	市场营销
120203	会计学
120204	财务管理

120205	国际商务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120207	审计学
120208	资产评估
120209	物业管理
120210	文化产业管理（注：可授管理学或艺术学学士学位）
120211	劳动关系
120212	体育经济与管理
120213	财务会计教育
120214	市场营销教育
120299	工商管理类专业
120300	农业经济管理类
120301	农林经济管理
120302	农村区域发展（注：可授管理学或农学学士学位）
120399	农业经济管理类专业
120400	公共管理类
120401	公共事业管理
120402	行政管理
120403	劳动与社会保障
120404	土地资源管理（注：可授管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120405	城市管理
120406	海关管理
120407	交通管理（注：可授管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120408	海事管理
120409	公共关系学
120410	健康服务与管理
120499	公共管理类专业

120500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类
120501	图书馆学
120502	档案学
120503	信息资源管理
120599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类专业
120600	物流管理与工程类
120601	物流管理
120602	物流工程（注：可授管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120603	采购管理
120699	物流管理与工程类专业
120700	工业工程类
120701	工业工程（注：可授管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120702	标准化工程
120703	质量管理工程
120799	工业工程类专业
120800	电子商务类
120801	电子商务（注：可授管理学或经济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120802	电子商务及法律
120899	电子商务类专业
120900	旅游管理类
120901	旅游管理
120902	酒店管理

120903	会展经济与管理
120904	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
120999	旅游管理类专业
130000	学科门类：艺术学
130100	艺术学理论类
130101	艺术史论
130199	艺术学理论类专业
130200	音乐与舞蹈学类
130201	音乐表演
130202	音乐学
13020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130204	舞蹈表演
130205	舞蹈学
130206	舞蹈编导
130299	音乐与舞蹈学类专业
130300	戏剧与影视学类
130301	表演
130302	戏剧学
130303	电影学
130304	戏剧影视文学
130305	广播电视编导
130306	戏剧影视导演
130307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130308	录音艺术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130310	动画
130311	影视摄影与制作
130399	戏剧与影视学类专业
130400	美术学类
130401	美术学
130402	绘画
130403	雕塑
130404	摄影
130405	书法学
130406	中国画
130407	实验艺术
130408	跨媒体艺术
130499	美术学类专业
130500	设计学类
130501	艺术设计学
130502	视觉传达设计
130503	环境设计
130504	产品设计
130505	服装与服饰设计
130506	公共艺术
130507	工艺美术
130508	数字媒体艺术
130509	艺术与科技
130510	陶瓷艺术设计
130599	设计学类专业

附录三：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

（统计用）

510000	农林牧渔大类
510100	农业类
510101	作物生产技术
510102	种子生产与经营
510103	设施农业与装备
510104	现代农业技术
510105	休闲农业
510106	生态农业技术
510107	园艺技术
510108	植物保护与检疫技术
510109	茶树栽培与茶叶加工
510110	中草药栽培技术
510111	烟草栽培与加工
510112	棉花加工与经营管理
510113	农产品加工与质量检测
510114	绿色食品生产与检验
510115	农资营销与服务
510116	农产品流通与管理
510117	农业装备应用技术
510118	农业经济管理
510119	农村经营管理
510199	农业类专业
510200	林业类
510201	林业技术

510202	园林技术
510203	森林资源保护
510204	经济林培育与利用
510205	野生植物资源保护与利用
510206	野生动物资源保护与利用
510207	森林生态旅游
510208	森林防火指挥与通讯
510209	自然保护区建设与管理
510210	木工设备应用技术
510211	木材加工技术
510212	林业调查与信息处理
510213	林业信息技术与管理
510299	林业类专业
510300	畜牧业类
510301	畜牧兽医
510302	动物医学
510303	动物药学
510304	动物防疫与检疫
510305	动物医学检验技术
510306	宠物养护与驯导
510307	实验动物技术
510308	饲料与动物营养
510309	特种动物养殖
510310	畜牧工程技术

510311	蚕桑技术
510312	草业技术
510313	养蜂与蜂产品加工
510314	畜牧业经济管理
510399	畜牧业类专业
510400	渔业类
510401	水产养殖技术
510402	海洋渔业技术
510403	水族科学与技术
510404	水生动物医学
510405	渔业经济管理
510499	渔业类专业
520000	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
520100	资源勘查类
520101	国土资源调查与管理
520102	地质调查与矿产普查
520103	矿产地质与勘查
520104	岩矿分析与鉴定
520105	宝玉石鉴定与加工
520106	煤田地质与勘查技术
520199	资源勘查类专业
520200	地质类
520201	工程地质勘查
520202	水文与工程地质

520203	钻探技术
520204	矿山地质
520205	地球物理勘探技术
520206	地质灾害调查与防治
520207	环境地质工程
520208	岩土工程技术
520299	地质类专业
520300	测绘地理信息类
520301	工程测量技术
520302	摄影测量与遥感技术
520303	测绘工程技术
520304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
520305	地籍测绘与土地管理
520306	矿山测量
520307	测绘与地质工程技术
520308	导航与位置服务
520309	地图制图与数字传播技术
520310	地理国情监测技术
520311	国土测绘与规划
520399	测绘地理信息类专业
520400	石油与天然气类
520401	钻井技术
520402	油气开采技术
520403	油气储运技术
520404	油气地质勘探技术
520405	油田化学应用技术
520406	石油工程技术
520499	石油与天然气类专业
520500	煤炭类
520501	煤矿开采技术

520502	矿井建设
520503	矿山机电技术
520504	矿井通风与安全
520505	综合机械化采煤
520506	选煤技术
520507	煤炭深加工与利用
520508	煤化分析与检验
520509	煤层气采输技术
520510	矿井运输与提升
520599	煤炭类专业
520600	金属与非金属矿类
520601	金属与非金属矿开采技术
520602	矿物加工技术
520603	矿业装备维护技术
520699	金属与非金属矿类专业
520700	气象类
520701	大气科学技术
520702	大气探测技术
520703	应用气象技术
520704	防雷技术
520799	气象类专业
520800	环境保护类
520801	环境监测与控制技术
520802	农村环境保护
520803	室内环境检测与控制技术
520804	环境工程技术
520805	环境信息技术
520806	核与辐射检测防护技术
520807	环境规划与管理
520808	环境评价与咨询服务

520809	污染修复与生态工程技术
520810	清洁生产与减排技术
520811	资源综合利用与管理技术
520899	环境保护类专业
520900	安全类
520901	安全健康与环保
520902	化工安全技术
520903	救援技术
520904	安全技术与管理
520905	工程安全评价与监理
520906	安全生产监测监控
520907	职业卫生技术与管理
520999	安全类专业
530000	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
530100	电力技术类
530101	发电厂及电力系统
530102	供用电技术
530103	电力系统自动化技术
530104	高压输配电线路施工运行与维护
530105	电力系统继电保护与自动化技术
530106	水电站机电设备与自动化
530107	电网监控技术
530108	电力客户服务与管理
530109	水电站与电力网
530110	电源变换技术与应用
530111	农业电气化技术
530112	分布式发电与微电网技术
530199	电力技术类专业
530200	热能与发电工程类
530201	电厂热能动力装置

530202	城市热能应用技术
530203	核电站动力设备运行与维护
530204	火电厂集控运行
530205	电厂化学与环保技术
530206	电厂热工自动化技术
530299	热能与发电工程类专业
530300	新能源发电工程类
530301	风力发电工程技术
530302	风电系统运行与维护
530303	生物质能应用技术
530304	光伏发电技术与应用
530305	工业节能技术
530306	节电技术与管理
530307	太阳能光热技术与应用
530308	农村能源与环境技术
530399	新能源发电工程类专业
530400	黑色金属材料类
530401	黑色冶金技术
530402	轧钢工程技术
530403	钢铁冶金设备应用技术
530404	金属材料质量检测
530405	铁矿资源综合利用
530499	黑色金属材料类专业
530500	有色金属材料类
530501	有色冶金技术
530502	有色冶金设备应用技术
530503	金属压力加工
530504	金属精密成型技术
530599	有色金属材料类专业
530600	非金属材料类

530601	材料工程技术
530602	高分子材料工程技术
530603	复合材料工程技术
530604	非金属矿物材料技术
530605	光伏材料制备技术
530606	炭素加工技术
530607	硅材料制备技术
530608	橡胶工程技术
530699	非金属材料类专业
530700	建筑材料类
530701	建筑材料工程技术
530702	建筑材料检测技术
530703	建筑装饰材料技术
530704	建筑材料设备应用
530705	新型建筑材料技术
530706	建筑材料生产与管理
530799	建筑材料类专业
540000	土木建筑大类
540100	建筑设计类
540101	建筑设计
540102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540103	古建筑工程技术
540104	建筑室内设计
540105	风景园林设计
540106	园林工程技术
540107	建筑动画与模型制作
540199	建筑设计类专业
540200	城乡规划与管理类
540201	城乡规划
540202	村镇建设与管理

540203	城市信息化管理
540299	城乡规划与管理类专业
540300	土建施工类
540301	建筑工程技术
540302	地下与隧道工程技术
540303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
540304	建筑钢结构工程技术
540399	土建施工类专业
540400	建筑设备类
540401	建筑设备工程技术
540402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技术
540403	建筑电气工程技术
540404	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
540405	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技术
540406	消防工程技术
540499	建筑设备类专业
540500	建设工程管理类
540501	建设工程管理
540502	工程造价
540503	建筑经济管理
540504	建设项目信息化管理
540505	建设工程监理
540599	建设工程管理类专业
540600	市政工程类
540601	市政工程技术
540602	城市燃气工程技术
540603	给排水工程技术
540604	环境卫生工程技术
540699	市政工程类专业
540700	房地产类

540701	房地产经营与管理
540702	房地产检测与估价
540703	物业管理
540799	房地产类专业
550000	水利大类
550100	水文水资源类
550101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
550102	水文测报技术
550103	水政水资源管理
550199	水文水资源类专业
550200	水利工程与管理类
550201	水利工程
550202	水利水电工程技术
550203	水利水电工程管理
550204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550205	机电排灌工程技术
550206	港口航道与治河工程
550207	水务管理
550299	水利工程与管理类专业
550300	水利水电设备类
550301	水电站动力设备
550302	水电站电气设备
550303	水电站运行与管理
550304	水利机电设备运行与管理
550399	水利水电设备类专业
550400	水土保持与水环境类
550401	水土保持技术
550402	水环境监测与治理
550499	水土保持与水环境类专业
560000	装备制造大类

560100	机械设计制造类
560101	机械设计与制造
560102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560103	数控技术
560104	精密机械技术
560105	特种加工技术
560106	材料成型与控制技术
560107	金属材料与热处理技术
560108	铸造技术
560109	锻压技术
560110	焊接技术与自动化
560111	机械产品检测检验技术
560112	理化测试与质检技术
560113	模具设计与制造
560114	电机与电器技术
560115	电线电缆制造技术
560116	内燃机制造与维修
560117	机械装备制造技术
560118	工业设计
560119	工业工程技术
560199	机械设计制造类专业
560200	机电设备类
560201	自动化生产设备应用
560202	机电设备安装技术
560203	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
560204	数控设备应用与维护
560205	制冷与空调技术
560206	光电制造与应用技术
560207	新能源装备技术
560299	机电设备类专业

560300	自动化类
560301	机电一体化技术
560302	电气自动化技术
560303	工业过程自动化技术
560304	智能控制技术
560305	工业网络技术
560306	工业自动化仪表
560307	液压与气动技术
560308	电梯工程技术
560309	工业机器人技术
560399	自动化类专业
560400	铁道装备类
560401	铁道机车车辆制造与维护
560402	铁道通信信号设备制造与维护
560403	铁道施工和养路机械制造与维护
560499	铁道装备类专业
560500	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类
560501	船舶工程技术
560502	船舶机械工程技术
560503	船舶电气工程技术
560504	船舶舾装工程技术
560505	船舶涂装工程技术
560506	游艇设计与制造
560507	海洋工程技术
560508	船舶通信与导航
560509	船舶动力工程技术
560599	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类专业
560600	航空装备类
560601	飞行器制造技术
560602	飞行器维修技术

560603	航空发动机制造技术
560604	航空发动机装试技术
560605	航空发动机维修技术
560606	飞机机载设备制造技术
560607	飞机机载设备维修技术
560608	航空电子电气技术
560609	航空材料精密成型技术
560610	无人机应用技术
560611	导弹维修
560699	航空装备类专业
560700	汽车制造类
560701	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
560702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560703	汽车电子技术
560704	汽车造型技术
560705	汽车试验技术
560706	汽车改装技术
560707	新能源汽车技术
560799	汽车制造类专业
570000	生物与化工大类
570100	生物技术类
570101	食品生物技术
570102	化工生物技术
570103	药品生物技术
570104	农业生物技术
570105	生物产品检验检疫
570199	生物技术类专业
570200	化工技术类
570201	应用化工技术
570202	石油炼制技术

570203	石油化工技术
570204	高分子合成技术
570205	精细化工技术
570206	海洋化工技术
570207	工业分析技术
570208	化工装备技术
570209	化工自动化技术
570210	涂装防护技术
570211	烟花爆竹技术与管理
570212	煤化工技术
570299	化工技术类专业
580000	轻工纺织大类
580100	轻化工类
580101	高分子材料加工技术
580102	制浆造纸技术
580103	香料香精工艺
580104	表面精饰工艺
580105	家具设计与制造
580106	化妆品技术
580107	皮革加工技术
580108	皮具制作与工艺
580109	鞋类设计与工艺
580110	乐器制造与维护
580111	陶瓷制造工艺
580199	轻化工类专业
580200	包装类
580201	包装工程技术
580202	包装策划与设计
580203	包装设备应用技术
580204	食品包装技术

580299	包装类专业
580300	印刷类
580301	数字图文信息技术
580302	印刷设备应用技术
580303	印刷媒体设计与制作
580304	印刷媒体技术
580305	数字印刷技术
580399	印刷类专业
580400	纺织服装类
580401	现代纺织技术
580402	丝绸技术
580403	染整技术
580404	纺织机电技术
580405	纺织品检验与贸易
580406	纺织品设计
580407	家用纺织品设计
580408	纺织材料与应用
580409	针织技术与针织服装
580410	服装设计与工艺
580411	皮革服装制作与工艺
580412	服装陈列与展示设计
580499	纺织服装类专业
590000	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
590100	食品工业类
590101	食品加工技术
590102	酿酒技术
590103	食品质量与安全
590104	食品贮运与营销
590105	食品检测技术
590106	食品营养与卫生

590107	食品营养与检测
590199	食品工业类专业
590200	药品制造类
590201	中药生产与加工
590202	药品生产技术
590203	兽药制药技术
590204	药品质量与安全
590205	制药设备应用技术
590299	药品制造类专业
590300	食品药品管理类
590301	药品经营与管理
590302	药品服务与管理
590303	保健品开发与管理
590304	化妆品经营与管理
590399	食品药品管理类专业
590400	粮食工业类
590401	粮食工程技术
590499	粮食工业类专业
590500	粮食储检类
590501	粮油储藏与检测技术
590599	粮食储检类专业
600000	交通运输大类
600100	铁道运输类
600101	铁道机车
600102	铁道车辆
600103	铁道供电技术
600104	铁道工程技术
600105	铁道机械化维修技术
600106	铁道信号自动控制
600107	铁道通信与信息化技术

600108	铁道交通运营管理
600109	铁路物流管理
600110	铁路桥梁与隧道工程技术
600111	高速铁道工程技术
600112	高速铁路客运乘务
600113	动车组检修技术
600199	铁道运输类专业
600200	道路运输类
600201	智能交通技术运用
600202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600203	道路运输与路政管理
600204	道路养护与管理
600205	公路机械化施工技术
600206	工程机械运用技术
600207	交通运营管理
600208	交通枢纽运营管理
600209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600210	汽车车身维修技术
600211	汽车运用安全管理
600212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
600299	道路运输类专业
600300	水上运输类
600301	航海技术
600302	国际邮轮乘务管理
600303	船舶电子电气技术
600304	船舶检验
600305	港口机械与自动控制
600306	港口电气技术
600307	港口与航道工程技术
600308	港口与航运管理

600309	港口物流管理
600310	轮机工程技术
600311	水上救捞技术
600312	水路运输与海事管理
600313	集装箱运输管理
600399	水上运输类专业
600400	航空运输类
600401	民航运输
600402	民航通信技术
600403	定翼机驾驶技术
600404	直升机驾驶技术
600405	空中乘务
600406	民航安全技术管理
600407	民航空中安全保卫
600408	机场运行
600409	飞机机电设备维修
600410	飞机电子设备维修
600411	飞机部件修理
600412	航空地面设备维修
600413	机场场务技术与管理
600414	航空油料
600415	航空物流
600416	通用航空器维修
600417	通用航空航务技术
600418	飞机结构修理
600499	航空运输类专业
600500	管道运输类
600501	管道工程技术
600502	管道运输管理
600599	管道运输类专业

600600	城市轨道交通类
600601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技术
600602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600603	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
600604	城市轨道交通供配电技术
600605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
600606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600699	城市轨道交通类专业
600700	邮政类
600701	邮政通信管理
600702	快递运营管理
600799	邮政类专业
610000	电子信息大类
610100	电子信息类
610101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610102	应用电子技术
610103	微电子技术
610104	智能产品开发
610105	智能终端技术与应用
610106	智能监控技术应用
610107	汽车智能技术
610108	电子产品质量检测
610109	电子产品营销与服务
610110	电子电路设计与工艺
610111	电子制造技术与设备
610112	电子测量技术与仪器
610113	电子工艺与管理
610114	声像工程技术
610115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610116	光电技术应用

610117	光伏工程技术
610118	光电显示技术
610119	物联网应用技术
610199	电子信息类专业
610200	计算机类
610201	计算机应用技术
610202	计算机网络技术
610203	计算机信息管理
610204	计算机系统与维护
610205	软件技术
610206	软件与信息服务
610207	动漫制作技术
610208	嵌入式技术与应用
610209	数字展示技术
610210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610211	信息安全与管理
610212	移动应用开发
610213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610214	电子商务技术
610299	计算机类专业
610300	通信类
610301	通信技术
610302	移动通信技术
610303	通信系统运行管理
610304	通信工程设计与监理
610305	电信服务与管理
610306	光通信技术
610307	物联网工程技术
610399	通信类专业
620000	医药卫生大类

620100	临床医学类
620101	临床医学
620102	口腔医学
620103	中医学
620104	中医骨伤
620105	针灸推拿
620106	蒙医学
620107	藏医学
620108	维医学
620109	傣医学
620110	哈医学
620199	临床医学类专业
620200	护理类
620201	护理
620202	助产
620299	护理类专业
620300	药学类
620301	药学
620302	中药学
620303	蒙药学
620304	维药学
620305	藏药学
620399	药学类专业
620400	医学技术类
620401	医学检验技术
620402	医学生物技术
620403	医学影像技术
620404	医学美容技术
620405	口腔医学技术
620406	卫生检验与检疫技术

620407	眼视光技术
620408	放射治疗技术
620409	呼吸治疗技术
620499	医学技术类专业
620500	康复治疗类
620501	康复治疗技术
620502	言语听觉康复技术
620503	中医康复技术
620599	康复治疗类专业
620600	公共卫生与卫生管理类
620601	预防医学
620602	公共卫生管理
620603	卫生监督
620604	卫生信息管理
620699	公共卫生与卫生管理类专业
620700	人口与计划生育类
620701	人口与家庭发展服务
620702	生殖健康服务与管理
620799	人口与计划生育类专业
620800	健康管理与促进类
620801	健康管理
620802	医学营养
620803	中医养生保健
620804	心理咨询
620805	医疗设备应用技术
620806	精密医疗器械技术
620807	医疗器械维护与管理
620808	康复工程技术
620809	康复辅助器具技术
620810	假肢与矫形器技术

620811	老年保健与管理
620899	健康管理与促进类专业
630000	财经商贸大类
630100	财政税务类
630101	财政
630102	税务
630103	资产评估与管理
630104	政府采购管理
630199	财政税务类专业
630200	金融类
630201	金融管理
630202	国际金融
630203	证券与期货
630204	信托与租赁
630205	保险
630206	投资与理财
630207	信用管理
630208	农村金融
630209	互联网金融
630299	金融类专业
630300	财务会计类
630301	财务管理
630302	会计
630303	审计
630304	会计信息管理
630399	财务会计类专业
630400	统计类
630401	信息统计与分析
630402	统计与会计核算
630499	统计类专业

630500	经济贸易类
630501	国际贸易实务
630502	国际经济与贸易
630503	国际商务
630504	服务外包
630505	经济信息管理
630506	报关与国际货运
630507	商务经纪与代理
630508	国际文化贸易
630599	经济贸易类专业
630600	工商管理类
630601	工商企业管理
630602	商务管理
630603	商检技术
630604	连锁经营管理
630605	市场管理与服务
630606	品牌代理经营
630699	工商管理类专业
630700	市场营销类
630701	市场营销
630702	汽车营销与服务
630703	广告策划与营销
630704	茶艺与茶叶营销
630799	市场营销类专业
630800	电子商务类
630801	电子商务
630802	移动商务
630803	网络营销
630899	电子商务类专业
630900	物流类

630901	物流工程技术
630902	物流信息技术
630903	物流管理
630904	物流金融管理
630905	工程物流管理
630906	冷链物流技术与管理
630907	采购与供应管理
630999	物流类专业
640000	旅游大类
640100	旅游类
640101	旅游管理
640102	导游
640103	旅行社经营管理
640104	景区开发与管理
640105	酒店管理
640106	休闲服务与管理
640199	旅游类专业
640200	餐饮类
640201	餐饮管理
640202	烹调工艺与营养
640203	营养配餐
640204	中西面点工艺
640205	西餐工艺
640299	餐饮类专业
640300	会展类
640301	会展策划与管理
640399	会展类专业
650000	文化艺术大类
650100	艺术设计类
650101	艺术设计

650102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
650103	广告设计与制作
650104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650105	产品艺术设计
650106	家具艺术设计
650107	皮具艺术设计
650108	服装与服饰设计
650109	室内艺术设计
650110	展示艺术设计
650111	环境艺术设计
650112	公共艺术设计
650113	雕刻艺术设计
650114	包装艺术设计
650115	陶瓷设计与工艺
650116	刺绣设计与工艺
650117	玉器设计与工艺
650118	首饰设计与工艺
650119	工艺美术品设计
650120	动漫设计
650121	游戏设计
650122	人物形象设计
650123	美容美体艺术
650124	摄影与摄像艺术
650125	美术
650199	艺术设计类专业
650200	表演艺术类
650201	表演艺术
650202	戏剧影视表演
650203	歌舞表演
650204	戏曲表演

650205	曲艺表演
650206	音乐剧表演
650207	舞蹈表演
650208	国际标准舞
650209	服装表演
650210	模特与礼仪
650211	现代流行音乐
650212	作曲技术
650213	音乐制作
650214	钢琴伴奏
650215	钢琴调律
650216	舞蹈编导
650217	戏曲导演
650218	舞台艺术设计与制作
650299	表演艺术类专业
650300	民族文化类
650301	民族表演艺术
650302	民族美术
650303	民族服装与服饰
650304	民族民居装饰
650305	民族传统技艺
650306	少数民族古籍修复
650307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化
650399	民族文化类专业
650400	文化服务类
650401	文化创意与策划
650402	文化市场经营管理
650403	公共文化服务与管理
650404	文物修复与保护
650405	考古探掘技术

650406	文物博物馆服务与管理
650407	图书档案管理
650499	文化服务类专业
660000	新闻传播大类
660100	新闻出版类
660101	图文信息处理
660102	网络新闻与传播
660103	版面编辑与校对
660104	出版商务
660105	出版与电脑编辑技术
660106	出版信息管理
660107	数字出版
660108	数字媒体设备管理
660199	新闻出版类专业
660200	广播影视类
660201	新闻采编与制作
660202	播音与主持
660203	广播影视节目制作
660204	广播电视技术
660205	影视制片管理
660206	影视编导
660207	影视美术
660208	影视多媒体技术
660209	影视动画
660210	影视照明技术与艺术
660211	音像技术
660212	录音技术与艺术
660213	摄影摄像技术
660214	传播与策划
660215	媒体营销

660299	广播影视类专业
670000	教育与体育大类
670100	教育类
670101	早期教育
670102	学前教育
670103	小学教育
670104	语文教育
670105	数学教育
670106	英语教育
670107	物理教育
670108	化学教育
670109	生物教育
670110	历史教育
670111	地理教育
670112	音乐教育
670113	美术教育
670114	体育教育
670115	思想政治教育
670116	舞蹈教育
670117	艺术教育
670118	特殊教育
670119	科学教育
670120	现代教育技术
670121	心理健康教育
670199	教育类专业
670200	语言类
670201	汉语
670202	商务英语
670203	应用英语
670204	旅游英语

670205	商务日语
670206	应用日语
670207	旅游日语
670208	应用韩语
670209	应用俄语
670210	应用法语
670211	应用德语
670212	应用西班牙语
670213	应用越南语
670214	应用泰语
670215	应用阿拉伯语
670216	应用外语
670299	语言类专业
670300	文秘类
670301	文秘
670302	文秘速录
670399	文秘类专业
670400	体育类
670401	运动训练
670402	运动防护
670403	社会体育
670404	休闲体育
670405	高尔夫球运动与管理
670406	民族传统体育
670407	体育艺术表演
670408	体育运营与管理
670409	体育保健与康复
670410	健身指导与管理
670499	体育类专业
680000	公安与司法大类

680100	公安管理类
680101	治安管理
680102	交通管理
680103	信息网络安全监察
680104	防火管理
680105	边防检查
680106	边境管理
680107	特警
680108	警察管理
680109	公共安全管理
680110	森林消防
680111	部队后勤管理
680112	部队政治工作
680199	公安管理类专业
680200	公安指挥类
680201	警察指挥与战术
680202	边防指挥
680203	船艇指挥
680204	通信指挥
680205	消防指挥
680206	参谋业务
680207	抢险救援
680299	公安指挥类专业
680300	公安技术类
680301	刑事科学技术
680302	警犬技术
680399	公安技术类专业
680400	侦查类

680401	刑事侦查
680402	国内安全保卫
680403	经济犯罪侦查
680404	禁毒
680499	侦查类专业
680500	法律实务类
680501	司法助理
680502	法律文秘
680503	法律事务
680504	检察事务
680599	法律实务类专业
680600	法律执行类
680601	刑事执行
680602	民事执行
680603	行政执行
680604	司法警务
680605	社区矫正
680699	法律执行类专业
680700	司法技术类
680701	刑事侦查技术
680702	安全防范技术
680703	司法信息技术
680704	司法鉴定技术
680705	司法信息安全
680706	罪犯心理测量与矫正技术
680707	戒毒矫治技术
680708	职务犯罪预防与控制
680799	司法技术类专业

690000	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690100	公共事业类
690101	社会工作
690102	社会福利事业管理
690103	青少年工作与管理
690104	社区管理与服务
690105	公共关系
690106	人民武装
690199	公共事业类专业
690200	公共管理类
690201	民政管理
690202	人力资源管理
690203	劳动与社会保障
690204	网络舆情监测
690205	公共事务管理
690206	行政管理
690207	质量管理与认证
690208	知识产权管理
690299	公共管理类专业
690300	公共服务类
690301	老年服务与管理
690302	家政服务与管理
690303	婚庆服务与管理
690304	社区康复
690305	现代殡葬技术与管理
690399	公共服务类专业

附录四：中央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及其他机构代码

GB / T 4657--2009

101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102	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
103	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
104	全国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
105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106	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
107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
109	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
111	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
113	全国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
115	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
117	全国人大华侨委员会
121	全国人大常委会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
122	全国人大常委会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
131	全国政协办公厅
132	全国政协提案委员会
133	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
134	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
135	全国政协教科文卫体委员会
136	全国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
137	全国政协民族和宗教委员会

138	全国政协港澳台侨委员会
139	全国政协外事委员会
140	全国政协文史和学习委员会
151	最高人民检察院
161	最高人民法院
201	中央办公厅
203	中央组织部
211	中央宣传部
213	中央统战部
215	中央对外联络部
216	中央政法委员会
218	中央政策研究室
222	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223	中央对外宣传办公室（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224	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
225	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26	中央外事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31	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
233	中央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34	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
235	中央国家机关工作委员会
236	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

237	中央企业工作委员会
238	中央香港工作委员会
239	中央澳门工作委员会
240	中央精神文明办公室
241	中央档案馆（国家档案局）
243	中央保密委员会办公室（国家保密局）
244	中央密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国家密码管理局）
247	中央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国务院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办公室）
281	中央党校
282	人民日报社
283	中央党史研究室
284	中央文献研究室
285	中央编译局
286	《求是》杂志社
287	光明日报社
288	中国日报社
289	经济日报社
290	中国外文出版发行事业局
291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
292	中国浦东干部学院
293	中国井冈山干部学院

294	中国延安干部学院
301	外交部
302	国防部
303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06	科学技术部
308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311	监察部
312	公安部
313	国家安全部
314	民政部
315	司法部
318	财政部
319	审计署
320	中国人民银行
326	农业部
332	水利部
333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334	国土资源部
339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航天局、国家原子能机构）
347	铁道部
348	交通运输部
35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357	文化部
360	教育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361	卫生部
363	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365	环境保护部（国家核安全局）

366	商务部
410	国家统计局
414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415	海关总署
416	中国气象局
417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418	国家海洋局
419	中国地震局
420	国家旅游局
421	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国家版权局）
424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425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
426	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427	国家宗教事务局
429	国务院参事室
430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
431	国务院研究室
432	国家林业局
433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
434	国务院办公厅
435	国务院侨务办公室
436	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
440	国家外国专家局
442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443	国际邮政局
444	国家税务总局
445	国家外汇管理局
448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49	国家粮食局
450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451	国家体育总局
453	国家文物局
455	国家信访局
456	国家烟草专卖局
457	中国地质调查局
463	国家知识产权局
464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466	国家测绘局
468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469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国家标准化管理局）
470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局）
480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481	国家信息中心
482	中国工程院
483	国家行政学院
48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486	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487	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488	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
489	科技日报社
490	新华通讯社
491	中国科学院
492	中国社会科学院

493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
497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498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499	国务院三峡工程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601	中国商业联合会
602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603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604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605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606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
607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华全国手工业合作总社）
608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
609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联合会
610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611	中国老龄协会（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621	国家预防腐败局
622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623	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
624	国家能源局
625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626	国家公务员局
627	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
501	中国工商银行
502	中国农业银行
503	中国银行
504	中国建设银行

505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
506	交通银行
507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508	中国航空集团公司
509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
510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51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
512	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513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515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517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518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520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521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522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523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525	中国网络通信集团公司
527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
528	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公司
529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530	中国铝业公司
531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532	中国中化集团公司
533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534	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
53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536	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
537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8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539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
540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44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546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547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548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549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550	东风汽车公司
551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集团公司
552	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公司
553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554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555	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
556	哈尔滨电站设备集团公司
557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558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559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560	国家开发银行
561	中国进出口银行
56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564	国家电网公司
565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566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567	中国大唐集团公司
568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569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570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571	中国人寿保险总公司
572	中国再保险公司
581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
582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583	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584	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585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711	中华全国总工会
712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
713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714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715	中华职业教育社
716	中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717	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721	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722	中华全国新闻工作者协会
723	中国作家协会
724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
726	中国法学会
731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741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751	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
752	中国人民外交学会
761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762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771	中国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
772	中华全国台湾同胞联谊会

773	欧美同学会
774	黄埔军校同学会
777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
778	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
781	宋庆龄基金会
791	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会
792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会
793	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委员会
794	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央委员会
795	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央委员会
796	中国致工党中央委员会
797	九三学社中央委员会
798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中央委员会